

红树林慢行线路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604-440304-04-01-379571001001

投标人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李巍//耿东生//钟赛烽

投标日期：2026 年 05 月 06 日

资信标目录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二、企业全过程工程咨询类似业绩
- 三、企业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 四、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 五、总监理工程师类似工程业绩
- 六、履约评价情况
- 七、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 八、中小企业划型情况
- 九、投标函
- 十、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 十一、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资信要素汇总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投标人如实填写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注：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中任意一方为民营企业的，联合体视为民营企业。
2	企业全过程工程咨询类似业绩	业绩总金额： <u>1060.4902</u> 万元 业绩数量： <u>5</u> 个 1、项目名称： <u>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u> 业绩类型： <u>市政道路类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或代建业绩或项目管理</u>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 合同价： <u>178.0172</u>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u>2025.3.25</u> ，或竣工日期： <u>/</u> ，或中标通知书日期： <u>2025.3.10</u> （填写说明：已完工程提供竣工验收报告出具时间；在建工程提供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未有签订时间的，提供中标通知书时间） 2、项目名称： <u>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u> 业绩类型： <u>碧道类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或代建业绩或项目管理</u>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 合同价： <u>117.61</u>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u>2024.8.16</u> ，或竣工日期： <u>/</u> ，或中标通知书日期： <u>2024.7.30</u> 3、项目名称： <u>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项目代建</u> 业绩类型： <u>碧道类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或代建业绩或项目管理</u>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 合同价： <u>142.28</u>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u>2022.8.16</u> ，或竣工日期： <u>/</u> ，或中标通知书日期： <u>2022.8.8</u> 4、项目名称： <u>四季绿道建设工程</u> 业绩类型： <u>碧道类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或代建业绩或项目管理</u>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 合同价： <u>221.585</u>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u>2024.9.23</u> ，或竣工日期： <u>/</u> ，或中标通知书日期： <u>2024.9.19</u> 5、项目名称： <u>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u> 业绩类型： <u>碧道类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或代建业绩或项目管理</u>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 合同价： <u>400.998</u>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u>2025.9.3</u> ，或竣工日期： <u>/</u> ，或中标通知书日期： <u>2025.9.2</u>

3	企业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p>业绩总金额：3988.4593万元，监理金额：3988.4593万元，业绩数量：4个</p> <p>1、项目名称：<u>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u></p> <p>业绩类型：碧道类的监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含施工监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p> <p>合同价：<u>1737.4791</u>万元（或合同金额：/万元，其中监理部分 / 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2.12.15</u>，或竣工日期：/，或中标通知书日期：<u>2022.11.03</u></p> <p>2、项目名称：<u>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u></p> <p>业绩类型：碧道类的监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含施工监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p> <p>合同价：<u>1263.0013</u>万元（或合同金额：/万元，其中监理部分/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3.05.15</u>，或竣工日期：/，或中标通知书日期：<u>2023.02.17</u></p> <p>3、项目名称：<u>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监理</u></p> <p>业绩类型：碧道类的监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含施工监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p> <p>合同价：<u>177.0602</u>万元（或合同金额：/万元，其中监理部分 / 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3.02.01</u>，或竣工日期：<u>2025.09.12</u>，或中标通知书日期：<u>2023.01.04</u></p> <p>4、项目名称：<u>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u></p> <p>业绩类型：碧道类的监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含施工监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p> <p>合同价：<u>810.9187</u>万元（或合同金额：/万元，其中监理部分 / 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1.10.14</u>，或竣工日期：/，或中标通知书日期：<u>2021.09.07</u></p>
4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p>项目总负责人姓名：<u>郑海鹏</u></p> <p>项目名称：<u>福花路（泗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u></p> <p>业绩类型：<u>市政道路类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须含项目管理工作）或代建业绩或项目管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u></p> <p>担任项目职务：<u>项目总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u></p> <p>合同价：<u>211.9133</u>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4.05</u>，或竣工日期：/</p>
5	总监理工程师类似工程业绩	<p>总监理工程师姓名：<u>贾文斌</u></p> <p>项目名称：<u>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u></p> <p>业绩类型：<u>市政道路类的监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含施工监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u></p> <p>担任项目职务：<u>项目总监理工程师</u></p> <p>合同价：<u>34.5018</u>万元（或合同金额：/万元，其中监理部分 / 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4.11.12</u>，或竣工日期：<u>2025.11.12</u></p> <p>项目名称：<u>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u></p> <p>业绩类型：<u>市政道路类的监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含施工监理）业绩（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对应类型）</u></p> <p>担任项目职务：<u>项目总监理工程师</u></p> <p>合同价：<u>52.6688</u>万元（或合同金额：/万元，其中监理部分 / 万元）</p> <p>合同签订日期：<u>2023.11.23</u>，或竣工日期：/</p>

6	履约评价情况	<p>履约评价数量：3个</p> <p>1、项目名称：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代建 评价等级：优 良评价业绩类型：代建-市政道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类型） 评价时间：2023.1.11</p> <p>2、项目名称：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代建 评价等级：优 评价业绩类型：代建-市政道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类型） 评价时间：2025.5.16</p> <p>3、项目名称：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工程勘察等） 评价等级：优 评价业绩类型：全过程工程咨询-景观、绿道（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类型） 评价时间：2025.12.30</p>
7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p>拟投入人员 24 人，其中：</p> <p>1、注册资格证书 12 人，岗位证书 5 人；</p> <p>2、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7 人，中级工程师职称 9 人，初级工程师职称 6 人。</p> <p>3、以上人员社保情况：是提供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时间的当月或上一个月起倒推）社保</p>
8	中小企业划型情况	<p>是否为中小企业：<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注：组成联合体投标的，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政府投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深建市场〔2024〕3号）：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中小企业。即：联合体中任何一方为大型企业的，联合体视为非中小企业。</p>

注：投标人应当依据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如实填写上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 联合体成员单位基本情况-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润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李巍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主项资质	无	控股管理单位（上下级）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性质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我方参加红树林慢行线路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性质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3.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巍（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 05 月 06 日

注：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目录导航

- 全部展开
- 基础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另册管理
- 获得荣誉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信息
- 抵押出质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 违法失信信息
- 自主公示信息
-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 自主发布公告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93409E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李巍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11年04月22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企业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巍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2日
注册资本：	49494.587779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6月16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1201（一照多址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在具有合法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不含限制项目）；建筑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及相关的工程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业运营管理咨询、体育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展览展示服务、公关活动策划、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广告业务；为体育场馆提供管理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票务代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信息咨询、青少年冬（夏）令营活动策划、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工艺礼品的销售（不含国家禁止性销售商品）；书店经营、文化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经营室内儿童游乐场（除游艺类、赌博类、电子类）。（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艺术培训、体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学历类培训及职业技能培训、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规定需办理审批的，审批后方可经营）；图书销售；提供校外托管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物业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 https://www.samr.gov.cn/zw/zhongguofdzdsknr/djcg/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11年04月22日	营业期限至：	
--------	-------------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2 条信息

李巍 经理	方朋 董事
----------	----------

2.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注册号:	440301105346039
商事主体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1201（一照多址企业）
一照多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甲子塘社区凤凰英荟城4栋446
法定代表人:	李巍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9494.587779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04-2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6-1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在具有合法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不含限制项目）；建筑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及相关的工程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业运营管理咨询、体育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展览展示服务、公关活动策划、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广告业务；为体育场馆提供管理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票务代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信息咨询、青少年冬（夏）令营活动策划、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工艺礼品的销售（不含国家禁止性销售商品）；书店经营、文化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经营室内儿童游乐场（除游艺类、赌博类、电子类）。（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文化场馆管理服务；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专业设计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普通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园区管理服务；体育保障组织；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文艺创作；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礼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艺术培训、体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学科类培训及职业技能培训，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规定需办理审批的，审批后方可经营）；图书销售；提供校外托管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物业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网络文化经营；演出经纪；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营业性演出；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歌舞娱乐活动；演出场所经营；艺术考级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影放映；游艺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49494.587779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2、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h1>营业执照</h1>	
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巍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1201（一照多址企业）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 联合体成员单位基本情况-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兆业工程顾 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0931C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 询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控股管理单位（上下级）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 询有限公司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性质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我方参加红树林慢行线路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性质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	出资比（/）%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备注	/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5月6日



注：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details for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Shenzhen Shenshui Zhaoye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which is currently in a '存续' (Active) status. The '股东及出资信息' (Shareholder and Contribution Information) sec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contains the following data: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At the bottom of the table, it indicates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Found 1 record, 1 page total). Navigation buttons for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and '末页' are also visible.

2.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0931C
注册号:	44030110366113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A栋1203-2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12-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0931C
注册号:	44030110366113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A栋1203-2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12-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9日0:2:2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 建筑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建设监理; 建筑工程招标代理。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9日0:9:2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1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9日0:10: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903037159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蔡映春（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黄春霞（监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张嘉（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王春华（执行董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方向辉：出资额270（万元），出资比例54%
蔡映春：出资额230（万元），出资比例46%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出资额1001（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5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1001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建设监理。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建筑工程造价咨询；工程建设监理；建筑工程招标代理。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张嘉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王春华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3. 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h1>工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h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证书编号： E144000191	发证机关  2025年07月11日 No.EZ 0050016
有效期： 至2030年07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table border="1"><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tr><tr><td>详细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401</td></tr><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1996年12月25日</td></tr><tr><td>注册资本金</td><td colspan="3">1001万元人民币</td></tr><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3">91440300279300931C</td></tr><tr><td>经济性质</td><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td></tr><tr><td>证书编号</td><td colspan="3">E144000191-4/1</td></tr><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3">至2030年07月11日</td></tr><tr><td>法定代表人</td><td>耿东生</td><td>职务</td><td>总经理</td></tr><tr><td>单位负责人</td><td>耿东生</td><td>职务</td><td>总经理</td></tr><tr><td>技术负责人</td><td>陈新生</td><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td>高级工程师</td></tr></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401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金	100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00931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0191-4/1			有效期	至2030年0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耿东生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陈新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table border="1"><tr><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td></tr><tr><td>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td></tr><tr><td style="text-align: right;"> 发证机关(章) 2025年 月 日 No.EF 0198051</td></tr></table>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年 月 日 No.EF 0198051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401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金	100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00931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0191-4/1																																															
有效期	至2030年0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耿东生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陈新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年 月 日 No.EF 0198051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经济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 新大厦A栋1203-2。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10月23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三) 联合体成员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达博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6823XW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钟赛烽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	控股管理单位（上下级）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性质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我方参加红树林慢行线路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性质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出资比（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05月11日



注：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file for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Shenzhen Shenshui Engineering Cost Consulting Co., Ltd.), which is in a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Active) status. The '股东及出资信息' (Shareholders and Contribution Information) sec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nd contains the following data: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明/证件类型	证明/证件号码	详情
1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is visible: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备案编号: 1100020; 备案号: 京ICP备16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2.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6823XW
注册号:	44030110505414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宗泰绿凯智荟园202
法定代表人:	钟赛烽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04-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1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汕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19:16: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材料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监理; 工程招标代理(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19:16:3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501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19:16:5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5853727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营业期限、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总经理、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总经理： 耿东生（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耿东生（总经理）

备案前监事信息： 杨小玲（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黄春霞（监事）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张欢（董事），胡耀章（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备案前董事成员： 耿东生（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耿东生（执行董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王华：出资额310.62（万元），出资比例62%
耿东生：出资额185.37（万元），出资比例37%
卢进波：出资额5.01（万元），出资比例1%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出资额501（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营业期限：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四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2021/5/12

变更通知书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
信息： 耿东生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
信息： 耿东生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 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决议 (决定)

本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作出下列变更(备案)决议(决定):

- 1、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周瑜(证件号码:42232419860921285X)”变更为“钟赛烽(证件号码:441424199202136317)”
- 2、公司住所由:“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深业进元大厦塔楼2座1302”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宗泰绿凯智荟园202”
- 3、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变更为:“2024-05-10”
- 4、公司高管成员由:“总经理:周瑜(证件号码:42232419860921285X)”变更为“总经理:钟赛烽(证件号码:441424199202136317)”

本公司承诺以上内容均真实合法,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3. 资质证书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工程造价甲级资质于2021年06月03日后不再进行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www.gov.cn

Q 首页 | 简 | 繁 | EN | 登录 | 邮箱 | 无障碍

首页 > 信息公开 > 国务院文件 > 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 > 其他 字号：默认 大 超大 | 打印 收藏 ☆ 留言 评论

索引号：000014349/2021-00048	主题分类：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其他
发文机关：国务院	成文日期：2021年05月19日
标题：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发文字号：国发〔2021〕7号	发布日期：2021年06月03日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 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国发〔2021〕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开展“证照分离”改革，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对于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重大意义。为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国务院决定在全国范围内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并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大改革试点力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统筹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商事制度改革，在更大范围和更多行业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二）改革目标。自2021年7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同时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改革试点力度，力争2022年底前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大幅提高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

二、大力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以下统称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在全国范围内按照《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全国版）》（见附件1）分类实施改革；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增加实施《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自由贸易试验区版）》（见附件2）规定的改革试点举措，自由贸易试验区所在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其他区域参

15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认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16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二、企业全过程工程咨询类似业绩
企业全过程工程咨询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碧道类	2024.09.23	开工： 2025.04.30 竣工：在建	221.585	/
2	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全过程工程咨询-市政道路类	2025.03.25	开工： 2025.05.10 竣工：完工待 验	178.0172	/
3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项目代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代建-碧道类	2022.08.16	开工： 2023.02.18 竣工： 2024.08.31	142.28	/
4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代建-碧道类	2024.08.16	开工： 2025.09.12 竣工：在建	117.61	/
5	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碧道类	2025.09.03	开工： 2026.09.30 竣工：在建	400.998	/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一)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业绩证明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2-440306-04-01-734398003001

标段名称：四季绿道建设工程（建设阶段代建）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221.585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2024-08-09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19



查验码：JY2024091274440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i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BACG-GW-2024-082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工程代建合同

(适用于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项目单位，以下简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代建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保证政府投资建设代建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代建人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一）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为 31575.96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二）建设地点

项目依托宝安区省立绿道 2 号线建设，连接西部山脊带与五指耙、新桥-沙井河、凤凰山-立新湖三条山海连廊。

（三）建设规模

项目南起凤凰山大道与福凤路交叉口，串联屋山水库、七沥水库、凤岩水库、长流陂水库，向北连接至五指耙水库，主线全长约 12.1 公里，支线长约 3.9 公里(含屋山水库、凤岩水库环线)²。

（四）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改造现状绿道、新建栈道、新改建驿站、新建观鸟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配套公厕、更新完善附属设施等内容。

（五）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六）质量目标

达到或高于市级优质工程要求。

二、项目服务期要求

项目实行建设阶段代建，由代建人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的施工、监理、工程结算、竣工验收直至质量（缺陷）责任期结束以及竣工结算、决算、审计、工程移交、资产移交、资料归档等有关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其中工程变更预算及结算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第三方单位负责审核，并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以及办理项目建设过程中一系列所涉及的建设、环保、地铁保护等所有报审、报批、报建及备案手续。服务时间从代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实施完毕之日止（其中委托方已完成的工作除外）。

（一）项目总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月，须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工，并在完工后3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在竣工验收后6个月内需完成项目结、决算以及资产移交等相关工作。

（二）缺陷责任管理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为2年（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三、代建项目管理范围和内容

代建人根据本项目的体量、复杂情况和工期紧等实际情况，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后组建本项目管理团队，以保证代建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监督检查代建项目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代建人承担本项目投资、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并对工程质量终身负责。代建人负责以下工作：

代建单位需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根据现场进度需要原则上项目管理团队不少于12人，其中常驻管理团队应不少于4人。

1.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具有8年以上项目管理经验的建筑或市政公用专业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且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或高级工程师职称，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管理，不得兼任其他项目并提供驻场服务。

2.设计管理负责人为市政公用或风景园林专业，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国家注册执业资格，具有10年以上设计管理工作经验；造价管理负责人须具备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国家注册执业资格，具有5年以上造价管理工作经验。

3.主要专业如土木工程、装饰装修、园林景观等专业负责人按项目进展需要配备齐全，

主要专业负责人须具备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执业资格、具备相关专业工作经验5年以上。

4.项目全过程必须配备1名资料员，作为项目工程档案资料的直接责任人；在项目施工阶段，必须配备1名工程质量负责人和1名安全生产负责人作为此项目质量、安全的直接责任人，工程质量负责人和安全生产负责人应具有全日制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取得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具有5年以上相关管理经验。资料员、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负责人不得兼任其他项目并提供驻场服务。

5.代建人的各专业部门为本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和把关。根据实际情况，委托人有权要求增加常驻和专职管理团队人员，代建人应无条件服从。

代建人负责以下工作：

1.制定项目代建管理计划和代建组织大纲并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备案。计划和大纲必须详细列明下列（包括但不限于）内容：

(1) 拟选派项目代建工作管理的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管理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工程质量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和资料员等）的姓名、学历、工作经历，并将相关人员身份证明材料报送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2) 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进度计划；

(3) 项目建设实施阶段进度、质量（含各施工工序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管控措施。

(4) 项目建设期间的投资控制措施（包括项目重大调整或变更的报批程序）；

(5) 各项的报审和审批资料。

2.根据实际工作进度和资金需求，代编年度投资计划和项目用款报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审核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按程序向区发展改革部门申请资金计划下达和向区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用款报告，以及项目所签订的工程咨询、设计、勘察、造价咨询、监理、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等合同及其他相关资料将款项支付至工程咨询、设计、勘察、造价咨询、监理、施工、材料设备供应等单位。

3.负责建设范围内现状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清理工作，负责建设范围内的相关管线迁改

工作，以及相关拆迁纠纷的处理（已经政府批准委托街道办或其它相关职能部门办理的除外）。

全过程代建：包括以下（一）～（八）。

建设阶段代建：包括以下（三）～（八）。

（一）项目策划、决策

4. 负责组织法定图则修改（若涉及）、交通专项规划研究（若涉及）、地质灾害评估、地形测绘（勘察）等，完成相关的报审、报批及备案手续（委托人已完成的除外）。

（二）项目前期工作阶段

5. 负责办理土地登记、公共配套设施等手续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负责组织本项目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的招标工作，选定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中标单位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进行本项目的的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等工作，并完成方案设计、选址意见书及用地预审、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设计、概算、预算等相关的报审、报批及备案手续（委托人已完成的除外）。

6. 负责办理建设项目用地及规划等相关报审、报批、报建手续。负责办理环保、水保、排水、排污、供水、供电、交通、园林绿化、市政、地铁保护等所有前期工作的报审、报批、报建及备案手续，负责完成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管线迁改等工作（委托人已完成的除外）。

（三）项目实施准备阶段

7. 负责组织本项目施工、重要设备材料采购等的招标工作，选定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商等中标单位。

8. 负责项目有关建设工程合同的洽谈与签订工作，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对本项目的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商等单位进行监督、管理。

9. 负责办理施工许可等相关施工报建手续。

10. 负责协调设计、施工单位落实项目后期运营单位提出的设计优化、功能优化建议。

11. 负责按规定投保建设、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

12. 负责组织策划、举办项目开工仪式(时间待定，按委托人实际要求时间为准)。

（四）项目实施阶段

13.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生产等工作全过程监督管理。

14.负责代建期内用地的使用、安全等管理。

15.负责组织工程中间验收。

16.负责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工作（工程设计变更预算编制由代建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编制，报监理单位确认，由代建人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人公章，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复核确认）。依照国家及深圳市宝安区有关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的规定和代建合同约定，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申报工程设计变更审核或备案。

17.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及时责成相关责任方进行整改，并将检查、整改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项目建设单位。

18.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概算和工期等组织建设，保证项目如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19.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实行劳务工实名制和工资分账制（以下简称“两制”）管理纳入工程管理工作范畴，负责检查施工企业落实两制管理情况，督促施工企业加强两制管理。发现施工企业未按规定落实两制管理或落实不到位的，应当责令改正；拒不整改的，应当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报告。

20.确保向施工企业足额支付安全文明措施费，并监督施工企业专款专用。

21.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及时、真实、完整、规范地对纸质及相应的电子工程数据（档案）进行整理归档。按照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关工程档案管理的要求，及时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报送档案资料。

（五）项目竣工验收和总结评价阶段

22.项目完工达到竣工条件时，报告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同意后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23.负责编制项目竣工结算、决算，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及政府有关部门。

本项目结算由代建人组织施工单位编制，报监理单位确认，由代建人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复核确认，结算确认完成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第三方单位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代建人负责编制竣工决算，代建人的竣工决算文件需经代建人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

盖代建单位公章，并报送区造价管理部门进行审计。工程结算、决算第三方审核的费用列入概算中。

24.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技术资料整理汇编移交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和有关单位，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指定单位办理资产交付手续。负责完成《市政基础设施初始购建成本计算表》的数量、金额分类，将其作为竣工造价结算审核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市政基础设施初始购建成本计算表》的数量、金额分类（纸质、电子文件）送至委托人审核

25.负责填写《基本建设项目财务暂估价值核算报表》、《竣工决算财务批复表》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报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及政府有关部门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批复。

26.负责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后的保修管理（保修期限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规定执行）工作，并按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对工程质量承担相应责任。

27.配合政府审计部门完成对本项目的审计监督以及其它部门组织的项目后评估。

（六）产权办理

28.负责按《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登记条例》规定提交有关资料并以项目单位（或区公共物业管理机构）名义办理工程管养移交及产权登记手续。

（七）税费缴纳

29.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缴纳质监、安监、项目面积测量测绘费、产权登记费、契税及代建过程中与专业工作单位签署相关合同产生的印花税等有关费用，费用计入建设资金（代建人自行承担的税费除外）。

（八）其他工作

30.根据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求承办下列事项并垫付有关费用，承办时应当制定操作方案和费用清单，经委托人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批准后方可执行；对未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或未按照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求执行所产生的费用，由代建人自行承担：

（1）迎接政府、人大、政协等各级各部门以及省市相关单位对本项目的监督、检查与学习、考察等工作；

(2) 对本项目开展有关项目的建设各种形式的宣传工作，包括制作项目展示模型、图片、影像资料等；

(3) 向省、市和国家有关部门申报示范项目等奖项和评价、认证等工作；

(4) 专家评审、招投标等相关工作的费用。

31. 将代建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并提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32. 本协议约定及依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的应由代建人负责的其它工作：

无。

33. 经协商一致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临时委托的其他工作：

无。

四、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本项目系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人明确知晓并理解其在本项目工程管理过程中所应承担之责任及所应履行之义务，并特此保证并承诺：代建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与本项目管理相适应的管理能力、技术力量和履约能力，具备同类工程建设管理经验，具有与项目相适应的资金实力，且代建人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代建人已熟知有关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的有关投资控制、报审、报批、报建、备案等规范及操作程序，并承诺其有能力确保本项目的投资、质量、工期等达到本合同约定之目标。

1. 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总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工共 15 个月，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工，并在完工后 3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在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需完成项目结、决算以及资产移交等相关工作。

2. 项目合同管理目标

(1)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合同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级宝安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代建人应依法通过招标方式，以公开、公平、公正与择优原则选择具有资质的合格的专业工作单位，不得拆分工程，规避招标；不得非法转包、违规分包和违法发包。

(2) 工程相关服务费用可先按概算进行计算且不得超概算批准额度，相关服务事项如法律法规规定需具备资质或要求的从其规定。

(3) 代建人对代建项目的材料设备采购和施工应依法招标，采购的材料设备应确保

满足设计与规范的技术标准，且质优价廉。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已推荐品牌库的，优先从推荐品牌库中选用。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没有推荐品牌库的，代建人有建立了完整的设备材料品牌库的，在取得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的认可后可在其品牌库中选择优质材料设备供应商；代建人没有材料设备品牌库的，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的材料设备推荐的库中选择材料供应商。不足部分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研究确定。施工单位应提供保函金额为中标价的 10% 的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履约保函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保管。

(4) 代建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应当提供不低于项目代建管理费 100% 的履约保函，且保函受益人为项目单位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3. 项目建设安全管理目标

(1) 代建人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

(2) 代建人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并与各有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各自承担发生安全事故时应承担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代建人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支付，监督检查各施工单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4. 项目建设质量管理目标

(1) 代建人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质量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体系。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有关政府建设工程验收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并实现质量目标。

本项目质量目标：达到或高于市级优质工程要求。

为保证质量管理目标的实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将监督代建人建立健全的监督体系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代建人须在与各有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或其他相关合同单位签订的合同条款中，约定相关工程创优条款，督促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或其他相关合同单位确保实现质量目标。

(2) 代建人负责项目保修监督管理工作，编制项目保修方案，建立保修制度。

5.投资管理目标

投资控制必须按照国家《政府投资条例》及《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行。项目投资控制在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之内（含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的招标内容应支付的款项）。

(1) 代建人根据可研批复组织开展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并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后，组织专家评审后报发改部门审核。

(2) 代建人应以批准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投资控制最高限额，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做好专业工程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选型与技术标准的确定。代建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做好投资、质量、工期和安全的管理，确保投资不超过项目总概算，确保工程质量，按期交付使用。

(3) 所有设计变更，由代建人组织，按照《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有关建设项目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所有设计变更造价文件需经代建单位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单项设计变更金额 100 万元以下，或者累计增加变更金额未超过施工合同价 10% 的，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备案；单项设计变更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者累计增加变更金额超过原施工合同 10%，需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审核同意。代建单位在报审或报备时都应明确设计变更对工期及成本的影响。

(4) 代建项目完工后，代建人应及时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提交最终检查报告。发现质量问题的，代建人应责成相关责任方进行整改。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完成整改后，代建人方可开展竣工验收工作。历次检查报告应当作为工程竣工验收的必备资料。

(5) 根据《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的规定，工程竣工决算超出概算的，超出部分全部由代建人承担，且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将追究代建单位的违约责任，但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不可抗力等非代建人原因造成决算超概算的除外。

(6) 代建人负责对预付款（如有）、进度款的资金监管。代建人将用款需求编制项目用款报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审核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按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用款报告以及项目所签订的合同及其他材料，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将款项直接拨付至相关单位。

(7) 本项目的变更预算、结算由代建人组织施工单位编制，报监理单位确认，由代

建人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后，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复核确认，结算确认完成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按规定委托第三方单位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项目决算由代建人负责编制。

6. 环保管理目标

本项目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标准，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

7. 反腐保廉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五、代建合同价款

1. 代建合同价暂定：(大写) 贰佰贰拾壹万伍仟捌佰伍拾元整，(小写) 221.585 万元 (以概算批复中项目建设管理费 316.55 万元的 70% 计取，计算式为： $316.55 \times 70\% = 221.585$ 万元)。

该项目最终结算价按实际完成工程内容进行计算，如项目完成概算批复全部内容，则代建费按 221.585 万元进行结算，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内容有调整，但调整工程内容增减投资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建安工程费 30% 的，则代建费按 221.585 万元进行结算；如超过 30% 的，则按实际完成工程内容投资额占概算批复建设工程费的比例进行计取，但最高不得超过区发改局批复的项目概算中的项目建设管理费的 70% (依据：《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工作的通知》、《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计算出的建设阶段代建管理费)。

2、奖励机制：无。

3、处罚机制：未按约定总工期 (15 个月) 完工的，延期 3 个月的，处罚金额为代建管理费的 5%；延期 6 个月及以上的，处罚金额总额为代建管理费的 10%，且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有权给予代建人履约评价不合格。

六、合同的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23 日。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项目单位)(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44030600755062XA

联系人: 石工

联系方式: 0755-27875863

时间: 2024年9月23日

代建人(公章):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电话: 18923773717

开户名称: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3400003179-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时间: 2024年9月23日

(二) 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证明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1-440303-04-01-525104001001

标段名称： 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
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8.0172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1-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10



查验码： JY2025030591878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水务局 2025-03-31 08:41:14

工程名称：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银湖片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程咨询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 (甲方): 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

工程咨询人 (乙方):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 (深圳) 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罗湖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银湖片区

3. 工程规模: 建设内容包括以下道路及节点: 银湖路、金湖路、环湖一路、环湖三路、银湖一街、相思林花园入口等,改造面积约 48460 平方米,包括道路铺装改造 31460 平方米、道路拓宽 970 平方米、绿化改造 7150 平方米、改造道路长度约 6 公里,节点改造 8880 平方米、配套工程及交通疏解工程。

4. 建设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项目策划管理、报建报批、合同管理、进度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 (包括负责委托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收尾管理、后评价等工作。

(2) 工程设计: 设计工作范围原则上要包括项目计划投资所包含的全部设计内容,涵盖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配合、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等直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交付政府运营为止 (包括 BIM 设计)。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如需)、环境影响评价阶段 (如需)、交通影响评价 (如需)、方案设计阶段 (含海绵城市专题设计 (如需))、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含审图 (如需))、施工配

合、竣工图编制及后续相关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常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范围内道路(含匝道)、交通、给排水、燃气、电气、绿化、交通疏解、智能设备、管线迁改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建设内容。

(3) 勘察测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范围内相关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详细勘察、地形测量（现状构筑物、灯具、杆件等设施测绘、标注构筑物长宽高和材质等参数），提供电缆沟、排水沟内空宽度及深度（如有）、现场所有位于人行道的井盖数量、分类、尺寸及坐标点、现状植被测绘（仅标注胸径 15cm 以上的植被）、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相关电气设备、设施等测量需提供坐标点位及高度等参数，同时需做好电气设备的分类（电信、电力等箱体）。

(4) 造价咨询：概算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编制、设计变更及工程进度款编制以及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5. 工程投资额：暂定：3288.25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总投资为准）

6. 其他：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过程中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报建报批、合同管理、进度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负责委托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收尾管理、后评价等工作。

(2) 工程设计：设计工作范围原则上要包括项目计划投资所包含的全部设计内容，涵盖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招标配合、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等直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交付政府运营为止（包括 BIM 设计）。

(3) 勘察测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范围内相关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详细勘察、地形测量（现状构筑物、灯具、杆件等设施测绘、标注构筑物长宽高和材质等参数），提供电缆沟、排水沟内空宽度及深度（如有）、现场所有位于人行道的井盖数量、分类、尺寸及坐标点、现状植被测绘（仅标注胸径 15cm 以上的植被）、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相关电气设备、设施等测量需提供坐标点位及高度等参

数，同时需做好电气设备的分类（电信、电力等箱体）。

（4）造价咨询：概算编制、预算编制、结算编制、设计变更及工程进度款编制以及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三、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黄少俊，身份证号码：43252419750628041X，注册证书号：44007161，联系电话：13510461952，电子邮箱：332690355@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A 座 1001。

设计负责人姓名：邓军，身份证号码：422822197210150554，注册证书号：AD244400308，联系电话：13538132898，电子邮箱：jinggb@lay-out.com.cn，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天健创智中心 A 塔 14 楼。

勘察负责人姓名：潘启钊，身份证号码：441882198411020610，注册证书号：AY144401059，联系电话：15820400450，电子邮箱：32060465@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造价咨询负责人工程师姓名：杨庆玲，身份证号码：440301196705075128，注册证书号：建【造】11014400011271，联系电话：15361897491，电子邮箱：361355884@qq.com，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A 座 1001。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捌万零壹佰柒拾贰元（¥：1780172.00）。

中标下浮率：6%。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422906.00元；

工程设计费：894692.00元；

工程勘察费：262072.00元；

工程造价咨询费：200502.00元；

六、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算审计完成。
2. 设计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具体节点工期按委托人下发的任务日期内完成。
3.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算审计完成。
4. 勘察测绘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算审计完成。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5份，委托人1份，工程咨询人4份；副本7份，委托人1份，工程咨询人6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九、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3月25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约定

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终止。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水务局（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2025年04月08日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邮政编码： 2025-04-01



工程咨询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邮政编码：

2025-04-01

工程咨询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

（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李巍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手机：

电 话：

传 真：



2025-04-0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帐 号：44250100003400003179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人：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

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5-04-02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邮政编码：



2025-04-02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银湖片区道路提升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单位，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担 项目管理 工作：策划管理、协助项目申报专项债需要开展的前期工作，包括协助编制实施文件、财务评价报告、法律意见书等咨询工作及为完成专项债下达的各项工作。报批报建相关服务、勘察管理、设计管理、合同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后评价以及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咨询管理工作。项目管理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担 造价咨询相关 工作：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概算阶段、预算阶段/招标阶段、施工阶段、结决算阶段）、合同约定的其他工程造价咨询技术服务。造价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造价咨询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 设计相关 工作：规划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BIM 及与工程相关的设计服务工作。设计单位依法承担与工程设计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勘察测绘相关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地面附着物调查及测量、地形地貌测量、施工控制点放点、红线点测



放、工程图幅测量、树木测量等。勘察单位依法承担与工程勘察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柒份，送交发包人贰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壹份；副本一式拾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贰份。

签订协议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李巍（签字）

2025年02月18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02月18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深圳市雷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02月18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5年02月18日



李巍



(三)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项目代建业绩证明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1-440304-04-01-261039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代建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142.2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7-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7-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8-08



查验码：749652351493630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代 建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代建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代建人：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2.0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代建项目，已接受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 有限公司（代建人名称，以下简称“代建人”）对该项目代建投标。委托人和代建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项目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代建

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投资：（暂定）10369 万元。（以区发展改革局批准的总概算为准）

代建内容：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代建项目的全过程代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代建人完成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含缺陷责任管理期）之日，除本合同约定的需由委托人完成的审查、批准、备案以及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外，其余建设管理工作均属于本次工程代建管理的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前期阶段。（1）负责审核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概算等，发现问题时及时向委托人提出异议。对于因前期阶段重大失误导致本项目发生结算价超出概算或建设效果不符合合同约定但代建人未及时向委托人提出异议的，代建人应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2）负责按约定的时间节点监督项目前期工作进展，并在前期工作滞后时及时向委托人进行报告。对于前期工作严重滞后而代建人未向委托人进行报告的，代建人应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3）按照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的相应法律法规，负责组织本项目预算编制、施工以及工程建设材料设备等的采购招标工作，选定中标单位，负责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并报委托人备案；（4）按照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定，负责协助项目概算报送，并报委托人确认，协助委托人申报项目投资计划等一系列工作；（5）严格按照《福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市场化代建管理办法（福府办规〔2019〕7号）》相关条款执行工作。

2. 施工阶段。（1）负责除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外的设计管理工作

(即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等管理工作)，负责在向审计部门申报建设项目工程造价、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的审计工作中整理资料；(2) 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安全等工作的全面管理；(3) 负责提出年度建设资金需求，配合委托人申报投资计划，按项目进度向委托人提出用款计划申请，向政府相关部门报送项目进度用款报告，并按月向委托人及政府相关部门报告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4) 组织工程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

3. 结算及保修阶段。(1) 负责项目全过程工程资料档案整理、汇编及移交；(2) 负责按委托人要求的时间节点组织编制工程项目结算、竣工财务决算报告，按政府相关规定报委托人及相关部门审计，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委托人办理资产交付手续；(3) 负责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后的保修管理(代建人的缺陷责任管理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工作。

4. 其他。完成委托人根据上级文件要求需要落实的其他事项。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描述代建项目的书面文件；
- (6) 代建管理费清单；
- (7) 代建项目建议书；
- (8) 代建项目实施计划；
- (9)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贰万贰仟捌佰元整
(¥1422800.00 元)。

4. 首席责任人与各专业责任人，以代建人上报委托人审批后的代建管理方案中项目团队成员名单为准。

5. 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1) 投资匡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陆拾玖万整 (¥103690000.00 元)，概算不得超过此金额。代建人应在代建前期的全部设计文件完成后且概算批复后的20天内提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保证最大工程费用额不得超过概算。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经委托人批准后应签订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 代建工期目标：如期完成合同约定及上级考核。

(3)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4) 安全管理目标：合格或以上。

(5) 合同和招投标管理目标：合格或以上。

(6) 环保管理目标：合格或以上。

(7) 其他管理目标：①代建范围内的项目投资控制金额：以福田区政府最终批准的项目总概算为准；

②代建项目招投标管理目标和标准：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合同和需要招投标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③代建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和标准：代建单位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代建单位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并与各有关施工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共同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代建单位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拨付，监督检查各施工单

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④环保管理目标和标准：达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评价规范》标准，应按照绿色建筑等级进行设计及施工图审查，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具备条件后，应及时向建设主管部门申报绿色建筑设计阶段标识认证。项目应配套海绵城市设施，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应满足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要求。

⑤工期管理目标：前期阶段（累计工期 3 个月）：可研报告批复后 1 个月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概算批复后 2 个月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施工阶段（累计工期 11 个月）：在概算批复后编制施工阶段工作计划报委托单位，工期与实际进度时间相匹配，中间验收在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在完工后 1 个月内完成阶段性验收，单元工程验收及隐蔽工程验收不得超过 2 个日历天，资料及时完整。竣工验收阶段（累计工期 7 个月）：合同工程完工后 1 个月内提交结算资料，6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和决算工作。

⑥反腐保廉目标：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6. 代建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全过程代建任务，履行从代建项目立项到缺陷责任期届满的全过程代建管理职能，并对代建项目的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成效负总责。

7.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代建人支付合同价款。

8. 代建期限

本工程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代建人完成工程竣工决算（含质量保修管理期）止，其中：

（1）代建人前期代建管理计划开始时间：2022 年 8 月；计划完成时间：2022 年 10 月；

（2）代建人建设实施计划开始时间：2022 年 10 月；完成所有工作验收时间：2023 年 10 月；竣工验收后移交时间：2024 年 4 月；

(3) 质量保修管理期：自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备案之次日起计算，2年。

9. 本协议书一式壹拾贰份，委托人及代建人各执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蔡毅
4403042081728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16日

代建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薛磊川

(签字或盖章):

2022年 月 日

表扬信

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表扬信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你司承接的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以下简称“深圳河碧道”）是广东省万里碧道建设试点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福田区重点建设项目之一。你司中标深圳河碧道项目代建工作以来，项目管理团队认真贯彻落实福田区水务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在项目建设中始终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建设，主动作为、认真负责、攻坚克难、狠抓落实，在福田区多次进行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比中名列前茅。项目管理团队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攻坚克难，基本实现2023年底总体形象进度达到75%的年度目标任务。在此，对你司项目管理团队提出表扬！

希望你司继续发扬担当和实干精神，努力为推动福田建设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2024年1月3日

市政竣工·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湾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水工及园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单位)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质监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馆各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湾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水工及园建工程	工程地点	上步码头向东至上步立交的北岸滨岸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设计红线内 3902 平方米, 其中水域面积约 827 平方米, 陆地面积约 3075 平方米, 包括既有道路河涌整治范围内及堤外市政设施空间	工程造价(万元)	5300.18000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0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监理单位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3-FS-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园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实业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宏升交安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房屋安全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验收的结论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1月10日	市政竣工-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
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竣工-通-5	√
档案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竣工-通-6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竣工-通-7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已签署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完成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验收标准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签字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宏升交安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李剑波 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 日期: 2025年7月30日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 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 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01-013/011

工程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09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代理）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01-013/01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各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各机关各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01-013/011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上步码头向东至上步立交的北岸空间	建筑面积	约570平方米	工程造价	6121058.72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 层 地下：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9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4-fs-0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代理）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艾奥康（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基业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用审图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01-013/01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卓谋	
副组长	覃建华、王健	
组员	徐进章、陈强、李锐波、袁国锐、周翼、安国良、林汉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专业	覃建华	廖卓谋、徐进章、陈强、袁国锐
给排水、电气专业	王健	周翼、安国良、李锐波、林汉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召开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的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01-613/4 0 0 1

建筑分部工程名称/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资料抽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抽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检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9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共 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 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01-613/4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凤斌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凤斌
2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剑波
3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4	林一斌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林一斌
5	贾建东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贾建东
6	贾建东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贾建东
7	徐廷秀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徐廷秀
8	徐廷秀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徐廷秀
9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10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01-613/5 0 0 1

室外工程子项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资料抽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抽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检查结果统计
道路		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边坡		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附属建筑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环境		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与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合格。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质量抽检合格。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按规定进行验收,监理单位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确认,经工程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

监理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监理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监理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监理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建设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建设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建设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建设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设计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设计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设计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设计单位: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负责人: 张凤斌
项目负责人: 李剑波
项目负责人: 李剑波
项目负责人: 李剑波

2025年9月12日
2025年9月12日
2025年9月12日
2025年9月12日

(四)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业绩证明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10-440304-04-01-94377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7.61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6-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30



查验码： JY2024071259181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
代建项目合同

2024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侨香三道弘毅路1号福田区环境监测监控基地大楼5楼

法定代表人：蔡 毅

代建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 巍

项目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

建设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项目投资：暂定8252万元。（以区发展改革部门批复的总概算为准）。

代建内容：项目建设地点西起新洲河口，东至国创中心，全长2.6公里。主要包括：慢行系统工程、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建筑改造工程、智慧边防系统工程、水电安装及其他工程、管线迁改及保护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的全过程代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项目单位名称，以下简称“项目单位”）为实施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项目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代建单位”）为本项目代建单位。项目单位和代建单位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文件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书；

- (6) 描述代建项目的书面文件；
- (7) 代建管理费清单；
- (8) 代建项目建议书；
- (9) 代建项目实施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二、合同价格

1. 合同价格：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柒万陆仟壹佰元整（¥1,176,100.00），暂按总投资捌仟贰佰伍拾贰万元整（大写）（¥82,520,000.00）作为计费基数。最终代建管理费以经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为计费基数计算。对已批复项目总概算的代建项目，当工程实际投资额因不可抗力减少或增加时，代建管理费应据实调整，相应扣减或增加。采取招标方式选取代建单位的，以招标文件中确定的代建管理费计取方式为准（计费标准按照《福田区市场化代建项目代建管理费取费标准》的规定执行）。

三、项目主要责任人

1. 代建项目首席责任人：陈志军；勘察主要责任人：蔡华海；设计主要责任人：张金萍；造价主要责任人：黄冬梅；采购主要责任人：柯雨兴；土建主要责任人：李志强；设备主要责任人：李峰勋；施工监理主要责任人：邵东。

四、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1. 投资估算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伍拾贰万元整（¥82,520,000.00），概算不得超过此金额。代建单位应在项目总概算批复后的30天内提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保证最大工程费用额不得超过总概算。项目单位审核确认保证最大工程费用报告后，项目单位和代建单位共同签订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 代建工期目标：695日历天。

3.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4. 安全管理目标：无安全生产事故与安全生产伤亡事故。

5. 代建项目环保管理目标：达到深圳经济特区《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条例》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2018版》要求，如有相关建筑物应按照绿色建筑规范及标准要求进行设计及施工图审查，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

6. 其他管理目标:

①代建范围内的项目投资控制金额: 以经批复的投资总概算为准;

②代建项目招投标管理目标和标准: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合同和需要招投标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③代建项目安全管理目标和标准: 代建单位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与重大安全生产伤亡事故。代建单位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 并与各有关施工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共同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责任。代建单位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拨付, 监督检查各施工单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④代建项目环保管理目标和标准: 达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评价规范》级标准, 应按照绿色建筑等级进行设计及施工图审查, 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具备条件后, 应及时向建设主管部门申报绿色建筑设计阶段标识认证。项目应配套建设海绵城市设施,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应满足相关部门批准文件要求。

⑤工期管理目标: 本项目必须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前开工建设, 代建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到项目完成竣工验收、规划验收并移交项目单位之日止, 总工期为 695 日历天。

⑥反腐保廉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二、代建期限

1. 代建项目前期阶段计划开始时间: 2024 年 7 月; 计划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前期阶段包括但不限于: 配合土地收储入库、法图调整、产权注销、场地移交; 负责可研编制报批、概算报告、勘察设计、招标采购、报批报建、苗木迁移等, 如因非代建单位原因导致前期阶段工作未按计划时间完成, 则后续阶段时间将相应顺延。

2. 代建单位建设实施阶段计划开始时间: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计划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3. 代建项目工程移交时间: 2026 年 6 月 30 日; 计划项目移交时间: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产移交时间: 2026 年 6 月 30 日;

4. 缺陷责任管理期限: 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为 2 年。缺陷责任期应与缺陷责任管理期限一致。

三、职责

1. 代建单位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全过程代建任务, 履行全过程代建管理职能, 并对代

建项目质量、安全、成本、工期和成效负总责。

2. 项目单位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及时申请向专业工作单位支付合同价款，以保障项目推进。

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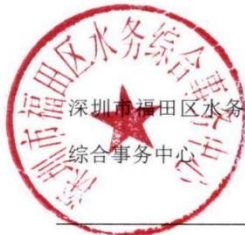
订立地点：

项目单位和代建单位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项目单位执 5 份，代建单位执 5 份。

（以下无正文，为《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保税区段）工程代建项目合同》签署页）

项目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8月16日



代建单位：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4年8月16日



(五) 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证明文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503-440304-04-01-760708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0.998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7-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
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9-02

查验码： JY2025081369808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2025-2X-2-044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咨询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工程咨询人(乙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吉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福田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建设范围分为两段,全长约5.2公里,陆地面积约13.2万平方米。第一段西起保税区段终点(国创中心),东至示范段起点(华强南路),长约4.2公里;第二段西起示范段终点(上步南路),东至滨河水厂(红岭南路),长约1公里。

4. 建设内容: 慢行系统、生态系统、园建设施、智慧化系统、水电安装、管线迁改及保护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工程及智慧边防设备购置。

5. 工程投资额: 7158万元

6. 其他: /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深圳河干流北岸福田段防洪达标及功能完善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可行性研究编制+勘察设计+项目管理+预算编制+施工招标代理”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或其他立项批准文件）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以及与可行性研究报批相关的工作，并确保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及其它需后续配合的服务。

2、工程勘察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全阶段勘察、物探和测量工作，包含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如需）、管线探测、工程测量以及其他勘察相关工作等，提交通过的成果文件，以及项目后续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相关服务工作。

3、工程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确定勘察的范围及内容，出具勘察任务书，审核勘察成果；（2）工程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等工作），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一次性通过相关审查或审批，以及项目施工、竣工验收和项目移交等配合相关服务工作；（3）甲方要求的与本工程设计相关工作，并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复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等相关工作；（4）协助开展后续招标工作，编写功能性招标技术文件，提供后续招标所需的工程量和工程说明、相应的招标图纸和工程量表等；（5）协助开展施工工程等相关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6）负责环境影响评价、地质灾害评估（如需）、配合涉水涉桥评估（如需）、配合涉燃气（如需）工程所需其他评估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等，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通过相应审查或者审批；协助报批报建工作（包含但不限于环评、地质灾害评估（如需）、涉原水管线评估（如需）、涉水涉桥安全评估（如需）、涉燃气评估（如需）），协助开展施工工程等相关工作，提供完整申办资料，协助办理与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单位的项目审查、审批、审计和备案等工作；（7）收集汇总福田区范围内已实施或正在实施相关项目的勘察、设计成果，复核其准确性并充分利用；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设计有关的第三方资料；承办本项目相关各类奖项申报以及各阶段设计成果评审会，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8）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创建建筑信息模型（BIM）（如需，根据委托人的要求执行），BIM信息模型相关技术应用需求、交付标准和信息安全责任符合市区水务局、住建及规划部门最新颁发的要求。

4、项目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报建报批、合同管理、进度管理、可行性研究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

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施工过程工程设计变更审核及相关造价咨询服务、BIM管理、工程档案管理及移交入馆等工作、协助甲方处理与项目相关的信访投诉、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财务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预算编制包括但不限于：预算编制、出具成果报告、配合审计等相关工作。

6、施工招标代理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后续施工招标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写招标公告、招标备案、发布招标公告，编制招标方案、编制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等），组织招标答疑和澄清，质疑、异议及投诉处理，组织开标、评标工作，协助招标人定标，发放中标通知书，协助合同谈判和签订，编制招标投标情况报告等工作内容。

7、其他：（1）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可行性研究编制工作、工程勘察工作、工程设计工作、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预算编制工作、施工招标代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2）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专家费、专家差旅费、住宿费、市内交通费、会务费等）。

（3）合同规定的其他乙方服务内容及甲方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工程咨询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三、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孟凡良，身份证号码：220104197003013311，注册证书号：CS20104400343，联系电话：13602584356。

项目勘察负责人姓名：许建瑞，身份证号码：140104196707291315，注册证书号：AY133100552，联系电话：13823693254

项目设计负责人姓名：王燕，身份证号码：340104197202190027，注册证书号：AS244400036，联系电话：13510806854。

预算编制负责人姓名：杨中保，身份证号码：452421197303010056，注册证书号：建[造]14014400012196，联系电话：0755-82117266。

五、合同费用

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万零玖仟玖佰捌拾元（¥：4009980元）。

各分项如下：

工程勘察服务费：511800元；中标下浮率为：3%。

工程设计服务费：1842600元；中标下浮率为：3%。

项目管理服务费：1015080元；中标下浮率为：3%。

可行性研究编制服务费：250300元；中标下浮率为：3%。

预算编制服务费：182700元；中标下浮率为：3%。

施工招标代理服务：207500元。中标下浮率为：3%。

六、服务期限

本工程全过程咨询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且工程完成工程结算、财务决算和项目移交运营管理为止。质保期为2年。具体节点工期按招标人下发的任务日期内完成。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6 份，委托人执 4 份，咨询人执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和咨询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九、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9 月 3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咨询人（牵头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
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李巍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44250100003400003179-0001



咨询人（成员 1）：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6833369

传真：0755-3683330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账号：41009700040004034

咨询人（成员 2）：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518029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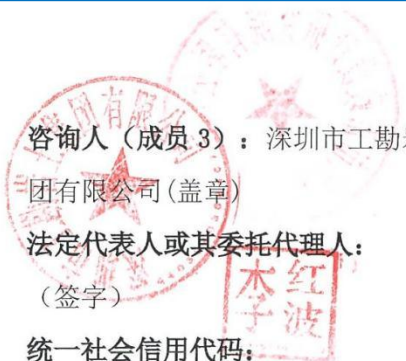
电话：0755-83265011

传真：0755-8332465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市分行黄木岗支行

账号：4000025209022101117



咨询人(成员3)：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69592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咨询人(成员4)：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71416560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7号中海慧智大厦1栋17楼

邮政编码：518023

法定代表人：范莹莹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17266

传真：

电子信箱：szds@szdongsen.net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03500002096

咨询人(成员5): 中咨国际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221732551908R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中国有色
大厦 1402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都军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720234

传真: 0755-82720234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 4000023309200918740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圳中心公园生态连桥及配套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的投标，联合体各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各成员共同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巍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刘迪

单位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

联系电话：15816864308

分工内容：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负责本项目范围内的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报建报批管理、前期工程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合同管理、BIM 管理、施工管理、进度管理、投资（造价）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档案信息管理、对外协调、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对各参建单位的文件组织审核把关及根据需要组织专家论证等，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研、设计等成果文件的技术复核；涉地铁、涉高速、涉铁路、树木迁移、各类安全评价（评估）、环评、水保、地灾、防洪评价、林地调查、耕地占补平衡等专项技术咨询（如有）的技术复核、审批协调、周边协调等）。

联合体成员 1（盖章）：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宇超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袁锐君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秀路 2 号深华科技园厂房 1 栋 303

联系电话：13528412540

分工内容：工程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 2（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红波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邹杰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联系电话：15999542680

分工内容：工程勘察：初勘和详勘两个阶段的工程勘察及测量工作，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地下构筑物探测、地下管线探测，涉及波速测试等，查明桥（涵）位邻近重要建筑物的具体位置、荷载、结构、基础形式及埋深，地下设施的分布及埋深；岩土工程

设计，对桥梁基础埋深、采用结构类型及施工条件提出建议、提出不良地质现象的整治措施，提出桩基础的最佳持力层方案建议；针对地质情况对桥梁可能基础形式提出建议，如果地基承载力不够，提出地基处理建议。工程测量；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地下水的类型、水位标高、水位变化幅度与规律，地下水水质对混凝土侵蚀的影响，判定地基土及地下水在桥涵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和影响，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对桥位处的地基稳定性、工程地质概况、场地类别和液化进行评估和建议，提供基本地震动加速度峰值等。树木清点勘察；完成涉及地铁保护区内工程勘察作业审批（含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报告），最终以招标人下达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签订日期： 2026 年 03 月 04 日



三、企业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企业同类工程监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碧道	2022.12.15	开工日期： 2022.11.03	1737.4791	/
2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碧道	2023.03.15	开工日期： 2023.01.10	1263.0013	/
3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碧道	2021.10.14	开工日期： 2021.10.01	810.9187	/
4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监理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碧道	2025	开工日期： 2025.7.10 竣工日期：/	266.8432	/
5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监理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碧道	2023.02.01	开工日期： 2023.02.18 竣工日期： 2025.09.12	177.0602	/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一)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38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1737.4791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刘红卫

本工程于 2022-09-1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01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1-03



蔺嘉川

查验码：568540311711771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关键页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JL-221002

委托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监理人（牵头方）：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六路深业泰然雪松大厦A座6a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泰然金谷支行

账号：755901739910708

电话：0755-88917204

传真：/

电子邮箱：/

签字：/

监理人（成员方）：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A座4楼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金叶支行

2

账号：44389999101000343618

电话：0755-22385906

传真：/

电子邮箱：/

签字：/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业主【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已将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项目（下称“本项目”）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深圳市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涉及龙岗河干流碧道约20.77km，龙岗区支流及湖库碧道约37.8km，鸡公坑水库、三联水库、正坑水库、南坑水库、南约河、水二村支流、沙背坳水库、白石壩水库、黄竹坑水库、长坑水库碧道工程；本次招标范围为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监理招标，具体内容以概算批复为范围及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建设内容：包括沿岸碧道工程的高压工程及五大核心系统工程：水安全系统工程、水生态系统工程、水体休闲系统工程、水文化系统工程、水产业系统工程。

3

水安全系统工程包括堤防和护岸工程、沙丁堰坝工程、排口美化工程、堤顶巡防系统、箱涵改迁工程、智慧水务工程等。

水生态系统工程包括陆域生态系统和水域生态系统构建、生态修复、生境营造、河道清淤等。

水体休闲系统工程包括滨水慢行休闲系统、碧道驿站、滨水休闲节点、景观构筑物、环境家具、景观照明和景观给排水、高压入地等工程。

水文化系统工程包括碧道标识和公共艺术等工程。

水产业系统工程包括腾岭水厂的环境整治，最终以施工图为准。

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总投资约为25.4亿元，干流碧道非示范段投资约为15亿元，最终以区政府下达的概算批复为准。

1.3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1.4 工程等级：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水利水电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三级

1.5 投资性质：政府性资金100%

1.6 工程概算投资额：25.4亿元

1.7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5亿元（暂估）

1.8 其它：____/____

第二条 词语含义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3.1 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3 专用条件；

3.4 通用条件；

3.5 本合同附件；

3.6 答疑补遗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

4

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1.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1.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刘红卫，身份证号码：420202196905100874，注册号：11006178。
- 1.3 委托人有权指派1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柒佰叁拾柒万肆仟柒佰玖拾壹元整（¥17374791元），按照增值税率6%计算，不含税金额为（¥16391312.26元）。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1654.7420	82.73710	0.00
合计	1654.7420	82.73710	0.00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4.1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 6.1 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期限自2022年11月03日（暂定）起至2028年02月02日止，总计1918日历天。其中：
 - 6.1.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5

- 6.1.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2022年11月03日（暂定）起至2026年2月2日止，共1188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2026年02月03日起至2028年02月02日止，共730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7.3 委托人在该项目中虽是业主【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的代建单位，但业主、甲方（委托人）、乙方（监理人）及其他专业工作单位共同确认：由甲方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委托人的一切责任，乙方无权要求业主及【深圳市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专业工作单位是指由委托人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承担本项目设计、施工、材料和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服务等，并与其签订专业工作合同的单位。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2年12月15日。
- 8.2 订立地点：深圳。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使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6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工作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行为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工作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他人以任何方式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终止而失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9】条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7】元/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等款项，或要求监理人另行向委托人支付。延误累计达【30】个自然日，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10.4】条约定处理。
- 10.2 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变更本项目【项目总监/监理人员等】。如因客观原因必须变更，监理人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委托人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应载明变更理由及新指派人员具体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变更。监理人违反前述约定，每次变化委托人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2%】；如未经委托人同意擅自变更【项目总监】，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10.4】条约定处理。

7

- 10.3 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委托人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委托人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委托人才继续履行付款义务，且委托人有权向监理人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违约金。
- 10.4 委托人根据本合同第【10.1】条、第【10.2】条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委托人未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委托人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委托人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委托人。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涵盖委托人全部损失的，监理人还应另行赔偿。
- 10.5 因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本合同其他各方（下称“非违约方”）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利请求、诉讼/仲裁、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和支出，以及对任何权利请求进行调查的费用），违约方同意对非违约方进行充分补偿。该补偿并不影响非违约方根据法律法规就违约方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等违反可享有的其他权利和救济。非违约方就违约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而享有的有关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合同被取消、终止或完成后仍然有效。
- 10.6 本合同对违约金已约定标准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本合同未约定违约金标准的情形所适用的违约金标准的，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仲裁/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 11.1 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使本合同不能履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通讯中断的，则为恢复通讯之日后）48小时内通过电话或传真将事件的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10天内向另一方提供事件的详情及证明其不能履行，需延期履行，或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的有效证明文件。任何一方对有关不可抗力证明文件或证明内容存在异议的，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提起

8

仲裁。

- 11.2 各方应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免除履行本合同的部分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或者采取各方均能接受的其他解决办法或补救措施。当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遭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的 48 小时内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
-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1.4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任何一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该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 12.1 本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
- 12.2 双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议。双方均有权直接向通用条件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2.3 在协商、仲裁或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以外，各方应继续不中断地履行本合同。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 13.1 任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 13.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 13.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 13.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 13.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9

- 13.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第十四条 通知

- 14.1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往来文件（以下统称为“通知”），应按照本合同载明的对方的联系人和通讯地址，以当面呈送、快递方式进行送达。
- 14.1.1 采用当面呈送方式送达的，以当面呈送之日为送达日；
- 14.1.2 采用快递方式送达的，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第 3 日即视为通知已送达，快递发出日期以快递公司的收件单或快递单上注明的寄件日期为准。如任何一方拒绝签收快递、他方代收、通讯地址发生变化未通知另一方、通讯地址错误或因其他不可归责于通知发出方原因，导致通知无法正常送达的，则视为通知已于快递公司收件之日起第三日送达。
- 14.2 本合同项下的联系人或通讯地址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在变更之日起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在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根据变更前的通讯地址所发出的通知视为有效。

第十五条 一般性条款

- 15.1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费用应该以下约定分担：
- 15.1.1 各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本和费用均自行承担。
- 15.1.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各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法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各方当事人平均分担。
- 15.2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各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协议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 15.3 本合同有如下附件：
- 15.3.1 附件 1：《廉洁守则》
- 15.3.2 附件 2：《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 15.3.3 附件 3：《深圳大区在建工程项目季度安全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
- 15.3.4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 15.3.5 附件 5：投标承诺书
- 15.3.6 附件 6：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 15.3.7 附件 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15.3.8 附件 8：预付款保函及履约保函
- 15.3.9 附件 9：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 15.3.10 附件 10：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 15.3.11 附件 11：技术要求
-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壹拾贰】份，各方各执【叁】份，【委托人】方多留存【陆】份备用。

11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蒋嘉川

日期:

监理人(牵头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监理人(成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于伟

12

总概算批复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发改〔2023〕574号

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1年龙岗区 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 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 总概算的批复

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送的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国家编码：2101-440307-04-01-409649）项目总概算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一）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全长4.6km，西起龙腾三路桥，东至

- 1 -

福宁桥，设计范围约53.5ha。示范段碧道规划建设U梦段（龙腾三路桥—龙岗大道桥）、宜居段（龙岗大道桥—碧新路桥）、龙园段（碧新路桥—福宁桥）三大主题段落。

主要工程内容：

1. 水工程：

1.1. U梦段结构工程：河道全长1400m，主要建设内容：拆除现状人行道及路面14258㎡、现状挡土墙850m，新建微型桩护坡800m、重力式砼挡土墙1450m（均高1.8m）、悬臂式砼挡土墙150m（均高6m）、异形挡土墙68m（均高5.5m）、现状挡墙墙面翻新600m、灌注桩支护（1.2m旋挖灌注桩）1200m、挑台、汀步等。

1.2. 宜居段结构工程：河道全长1800m，主要建设内容：拆除现状人行道及路面9871㎡，新建干砌石护坡2700㎡、微型桩护坡294m、重力式砼挡土墙102m（均高3.5m）、现状挡墙墙面翻新2349m、灌注桩支护（1.2m旋挖灌注桩）65m、挑台、汀步等。

1.3. 龙园段结构工程：河道全长1400m，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干砌石护坡3131㎡、微型桩护坡303m、现状挡墙墙面翻新1800m、灌注桩支护（1.2m旋挖灌注桩）500m、挑台、汀步等。

1.4. 水生态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鱼道360㎡、小微丁坝250㎡、鸟桩（松木桩）25231根、卵石河床1065㎡、浅滩27㎡、深潭724㎡、鱼巢砖护岸51㎡、火山石河床300㎡、砾

- 2 -

石群组200㎡。

1.5. 土石方工程：淤泥挖运11.3万m³、河道两侧土方开挖6.4万m³、桩基施工平台土方回填5.3万m³（利用项目内土方）、围堰土方2.3万m³（利用项目内土方）、回填土方2.8万m³（利用项目内土方）、外弃土方（含淤泥）14.9万m³。

1.6. 施工组织工程：新建施工围堰1715m（土方量2.3万m³）、换填块石1.6万m³、1.2m钢筋砼导流管864m、施工便道5260m（宽4.5m）、箱涵土袋保护4953m（宽4.5m，厚0.5m）。

2. 绿化工程：

2.1. 景观绿化工程（箱涵路以外）：设计面积约为122340.9㎡。计栽种乔木1138株（铁冬青、红花玉蕊、人面子、秋枫、凤凰木、蓝花楹、大腹木棉、紫花风铃木、蔷薇风铃木、黄花风铃木、朴树、乌桕、落羽杉）、灌木233株（大花茄、红花银桦、丛生狗牙花、垂茉莉、角茎野牡丹等）、地被（木本）19578㎡（黄金叶、假杜鹃、孔雀竹芋等）、地被（草本）55265㎡（铺地锦竹草、鸭跖草、路易斯安娜茜尾等）、水生植物2780㎡（金鱼藻、纸莎草等）、观赏草32828㎡（蓝叶画眉草、斑叶芒等）、藤本961m（蓝花藤、红萼龙吐珠等）、草坪11865㎡（大叶油草、马尼拉草）、垂直绿化24.8㎡。

2.2. 水生态植物工程（箱涵路以内）：设计面积约为16806㎡，主要栽种矮蒲苇、花叶蒲苇、花叶芦竹、芦竹、假蒿、矢羽芒、黑藻、大叶油草等。

- 3 -

3. 园林景观工程：

3.1. U梦段硬景工程：景观设计面积为18.49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路面2872㎡，新建人行道11056㎡、陶瓷PC砖园路17865㎡、花岗岩园路370㎡、彩色沥青混凝土路面（巡河路）7635㎡、黑色沥青混凝土路面（堤顶路）10262㎡、C30细石混凝土路面6237㎡、栈道（户外防腐竹木）234㎡、PU塑胶地面1152㎡（含1片篮球场）、沙坑480㎡、防腐圆木路面473㎡、塑胶地面123㎡、花岗岩收边5880m、不锈钢收边2950m、花岗岩道牙1500m、铁艺栏杆4111m、台阶1807.31㎡、石笼挡墙350㎡、条石景墙228㎡、钢格栅栈道90㎡、桥面异形廊架50米、钢架构筑物三处、珍珠滩堤坝990㎡、珍珠滩木栈道100㎡、攀爬墙136㎡、特色木平台54㎡、新建垃圾箱33个、儿童游乐设施及健身器材7套、坐凳170m、特色座凳32个等。

3.2. 宜居段硬景工程：景观设计面积为12.33万㎡，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现状路面15500㎡，土方开挖1.3万m³、土方回填0.4万m³，新建陶瓷PC砖园路6037㎡、花岗岩园路1774㎡、塑胶地面822㎡、彩色沥青混凝土路面（巡河路）4400㎡、混凝土路面4052㎡、木栈道1509㎡、彩色透水沥青混凝土（园路）2196㎡、花岗岩地面收边12000m、不锈钢收边2700m、花岗岩道牙1555m、坐凳250m、小品41套、游乐设施6套、新建庆典广场109㎡、新建生态草沟920m、沙坑爬丘84㎡、挑台500㎡、廊架200㎡、水景452㎡、栈桥200㎡、景框挑台200m、钢构

- 4 -

楼梯 610m、铁艺栏杆 3215m、栈桥栏杆 369m、玻璃栏杆 582m、水磨石坐凳 370m、雨水花园 84 m²、新建排水口 7 处等。

3.3. 龙园段硬景工程：景观设计面积为 20.88 万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现状路面 11000 m²，土方开挖 1.3 万 m³、软基换填 0.6 万 m³，新建陶瓷 PC 砖园路 18890 m²、透水沥青混凝土园路 13900 m²、露骨料混凝土园路 12196 m²、花岗岩园路收边 3691m、不锈钢收边 3800m、600*150*300mm 厚烧面芝麻黑花岗岩道牙 1400m、栏杆 2144m、台阶 1516 m²、停车场 2076 m²、钢廊架 520 m²、儿童活动场地 236 m²、花池 1120 m²、湿地 1900 m²、儿童游乐设施及健身器材 188 套、雨水花园 84 m²等。

4. 安装工程：

4.1. 给排水迁改工程：给水管迁改，新建 DN150-300 球墨铸铁管 363m、消防栓 6 座；雨水管迁改，新建 DN200-600 中空壁塑钢缠绕管 1222m、DN350-1000 钢筋砼管 59m、 ϕ 1000 圆形检查井 61 座、 ϕ 1500 圆形检查井 2 座、 ϕ 1000 圆形沉泥井 3 座、跌水井 8 座；污水管迁改，新建 DN300-600 中空壁塑钢缠绕管 828m、DN1000 钢筋砼管 14m、 ϕ 1000 圆形检查井 32 座、 ϕ 1000 圆形沉泥井 5 座、跌水井 11 座；钢板桩支护 2003t， Φ 400 高压水水泥旋喷桩支护 8840m；沉井 16 座。

4.2. 燃气迁改工程：新建 De100-De250 聚乙烯燃气管 469m、过路保护管（混凝土管）50m、阀门 6 个、新建检查井 6 座、新旧管连接（De100-De250）8 处、废除现状燃气管道 398m。

- 5 -

4.3. 通信迁改工程：拆除现状管道光缆 32260m，新建 ϕ 110PVC 管 11112m、双页手孔井 54 座、顶管 HPDE ϕ 110mm73m、576 芯落地式光交箱 2 台、144 芯及 88 芯光缆 38000m、5G 铁塔 1 处

4.4. 园林水电工程：强电，安装配电箱 31 个、应急电源箱 8 个、吊灯 69 套、射树灯 255 套、草坪灯 875 套、庭院灯 1115 盏（智慧庭院灯 144 盏）、高杆灯 106 盏、灯带 8257m、埋地射灯 3014 套、疏散投影灯 853 套、涌泉灯 145 套、停车场灯 66 套、球场灯 4 套、电缆 8.7 万 m 及配管；弱电，新建主线光缆 13.54 万 m、七孔 PE110 管（排管）2.1 万 m、单孔 PE110 管 6.2 万 m、智慧终端系统新建智能网关 248 套、室外立杆设备箱 245 套、环境监测系统新建环境监测及气象监测设备 26 套、一键求助对讲系统新建网络化箱式报警终端 107 套、视频监控系统新建 200 万红外高清球机 (SVAC) 107 套、公共广播系统新建 30W 室外全天候音柱 107 套、智慧步道大屏 24 套、智慧步道识别杆 35 套、水位监测终端设备 7 套；安装管理用房视频监控系统服务器 6 台、智慧路灯系统 1 套、防火墙设备 1 台、46 寸 LCD 拼接屏（含电视墙）20 台、智慧管理软件平台 1 套、智慧步道软件系统 1 套；给排水工程，敷设 DN200-400 双壁波纹管（HDPE）7598m、雨水检查井 131 座、污水检查井 12 座、雨水口 357 座、玻璃钢化粪池 8 座、排水沟 5370m、生态草沟 272m、高压自动控制雾森系统 10 套。

- 6 -

4.5. 绿化给水工程：新建 DN25-100PE 管 74560m、喷头 9293 个、快速取水器 297 个。

5. 建筑工程：示范段共有 7 个建筑，包含碧道馆、四个驿站及两个垃圾站。

5.1. 碧道馆：位于龙园最东侧，北临龙岗河，南靠龙园路，包含展览大厅、流域监控中心及配套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4380 m²，高度 14.8m，为两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半地下室结构）。

5.2. 游龙驿：位于龙园西门入口以北的河湾处，建筑面积 421 m²，高度 6.2m，为一层钢结构。

5.3. 拾光驿：位于新天地幼儿园南侧，南联路以西，建筑面积 305 m²，高度 4.35m，为一层钢结构。

5.4. 祥云驿：位于龙岗大道于龙城南路交汇处，建筑面积 732 m²，高度 6.15m，为一层钢结构。

5.5. 乐丘驿：位于德政路与规划健民路段河道南岸（德尼斯酒店对面），建筑面积 171 m²，高度 4.2m，为一层钢结构。

5.6. 垃圾收集站：分别位于龙兴联泰国际家具配套市场东侧绿地及龙园西侧停车场内，建筑面积 59 m²，高度 4.45m，为一层钢筋砼结构。

5.7. 碧道馆展陈：位于碧道馆内地下室及首层，总面积 510 m²，主要内容包括室内装修、配套安装、美工展陈、多媒体等。

美工展陈：展柜、灯箱、模型、场地造景、仿真绿植造景、互动展台、科普互动装置、场景叙事空间等。

- 7 -

多媒体：投影机、服务器、多屏保、网络传输器、扬声器、功放器、32 寸触摸一体机、音响、光子膜、影片制作等。

5.8. 装饰做法：

地面：主要采用水磨石及地砖，部分采用木地板等。

内墙面：主要采用湿贴砖墙面、木饰面墙面、涂料及墙砖、水磨石墙面等。

外墙面：主要采用玻璃幕墙、陶土板、GRC 干挂墙板、拉丝效果混凝土挂板（枯叶收集站）等。

天棚：主要采用涂料、铝板吊顶、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等。

门窗：铝合金门窗、实木门、钢质防火门、防火卷帘门等。

6. 桥梁工程：即围龙桥，位于龙兴寺西侧，跨越龙西河汇入龙岗河河口，连接龙平东路与龙园印象。桥梁上部采用连续箱梁，共 14 跨，全长 348m，呈“S”型曲线布置，梁宽 4m（0.2m 栏杆+3.6m 人行道+0.2m 栏杆）；下部采用圆形柱式墩，直径 1.0-1.2m；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桩径 1.2-1.5m，长 8-12m；桥面采用 10-28mm 聚氨酯铺装。

7. 10KV 电力工程：

7.1. 电力迁改工程：对工程范围内 10kV 高压线路进行迁改，计新建 10kV 户外环网柜 2 台、3 \times 300mm² 电缆线 1960m、4 \times 240mm² 电缆线 446m 等。

7.2. 外线工程：敷设 10kV 高压外线（3 \times 120mm²）4902m、HDPE 顶管（DN100）3734m、NHAP 热浸塑钢管 487m 等。

- 8 -

7.3. 高压环网柜及箱变工程: 新建户外环网柜 7 座(含碧道馆户内 1 座)、干式变压器 11 台(7 台 160kVA、2 台 315kVA、2 台 630kVA(含碧道馆户内 1 台))及配套高压配电箱 23 台、低压控制柜 9 台、低压进线柜 1 台、低压馈电柜 1 台等。

(二) 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全长 16.17km, 设计范围约 265ha, 其中上游段西起荷康路, 东至吉祥南路, 全长 5.3km, 涉及范围约 50ha。下游段西起福宁桥, 东至龙岗区界, 全长 10.87km, 涉及范围约 215ha。

工程主要内容包括:

1. 水工程:

1.1. 水工结构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重力式挡墙 3025m、新建衡重力式挡墙 1018m、新建桩板式挡墙 145m、挡墙饰面(修复)工程 4.24 万 m²、上下游汀步 12 座、新建干砌石护脚 193m。

1.2. 水生态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溪流型鱼道 5 处、生态堰 4 处、U 型堰 1 处、排水口跌水堰 4 处、松木桩支护约 9000m、鸟桩约 15 处、抛石护岸 300m、景观置石约 900t。

1.3. 土石方工程: 挖除挡墙及堤岸土方 38.2 万 m³、桩基施工平台及围堰土方 4.8 万 m³(场内土方利用), 回填 6.1 万 m³(场内土方利用), 余方弃置 32.1 万 m³。

1.4. 施工组织工程: 铺设砂袋围堰 3774m、横向围堰 2436m、

纵向围堰 2294m、20 毫米厚钢板箱涵路保护 52835 m²、20cm 厚混凝土下河道 8900 m²、20cm 厚混凝土临时施工便道 6601 m²、拆除道路 44276 m²。

2. 绿化工程:

2.1. 景观绿化工程(箱涵路以外): 上游段景观绿化面积为 103077 m², 种植乔木 665 株; 下游段长度约 10.87km, 绿化总面积约为 62885 平方米, 包括堤顶线性植物设计及新生国际社区(新生天基电器工业园旁)、坪地湿地公园、下河口(丁山河河口)、低碳公园(黄沙河口)及横岭碧水寰游(碧岭水厂段) 5 个节点, 种植乔木 2464 株、灌木 151453 m²、地被 52887 m²、水生植物 28155 m²、草坪 396390 m²等。

2.2. 水生态植物工程(箱涵路以内): 水生态绿化总的设计面积约为 107623 m², 其中上游段总的水生态绿化面积为 4321 m²; 下游段总的水生态绿化面积 103302 m², 草坪面积为 29047 m², 地被面积为 74255 m²。

3. 园林景观工程:

3.1. 上游段: 箱涵路改造 2.9 万 m², 园路、堤顶路 4.2 万 m², 景观挑台 4 处, 标识标牌约 260 个, 过河汀步 6 处、上下河坡道 10 处、运动场地(羽毛球场、篮球场、网球场)共计 6 个、栈道 1 处、钢构巢及游乐设备共计 9 个、新建钢梯 6 处等。

3.2. 下游段: 箱涵路改造范围 7.2 万 m², 园路、堤顶路 13.5 万 m², 标识标牌约 900 处、过河汀步 6 处、上下河坡道 29 处、

运动场地(羽毛球场、篮球场、网球场)共计 2 个、游乐康体设施 36 个等。

4. 安装工程:

4.1. 因水工挡墙施工及其他建(构)筑物的管线迁改工程的主要内容: 给排水管线迁改、排口改造、通信管线迁改、燃气管线迁改和 10kV 电力迁改。

4.2. 园林水电工程: 电气主要设计内容包括强电系统和智能化系统两大板块, 其中, 强电系统主要是景观照明、充电桩, 其中庭院灯 1600 盏、草坪灯 440 盏、埋地射灯 4405 个、疏散投影灯 154 盏、7KW 充电桩 117 个。智能化系统包括智慧庭院灯(监控、广播、一键求助)系统、环境监测及气象监测系统、水位监测系统, 其中, 智慧庭院灯 400 盏、环境监测 40 个、水位监测 30 个、室外弱电柜 21 座。

给排水主要设计内容包括给水和排水两个系统。给水工程主要包括: 市政自来水接驳口 18 处(其中上游段 8 处, 下游段 10 处)、直饮水机 12 套(上游段 3 套, 下游段 9 套)、取水器共 1200 个, 给水管 5.7 万 m, 管径为 DN25-DN100; 排水工程主要包含雨水口 660 座、检查井 350 座、化粪池 12 座, 排水管 1.6 万 m, 管径为 DN100-DN500。

5. 建筑工程: 龙岗河上下游建筑包含休闲服务设施驿站、垃圾站、客家明灯共 20 处建筑。

5.1. 洋月书驿: 位于怡翠路与爱南路交叉口东北侧, 功能主

要为卫生间、休闲书吧以及室外的休闲坐区、辅以厨房、仓库、工具间。建筑面积 308 m², 建筑高 4.5m, 为单层钢框架结构。

5.2. 树间随院: 位于嶂背路(爱南路至沈海高速段), 功能主

要为卫生间、管理用房、自动售卖机区域以及挑檐屋顶下的室外展廊。建筑面积 133 m², 建筑高 5.35m, 为单层钢框架结构。

5.3. 嶂背明灯: 位于龙岗河与支流交汇处河口山坡, 功能为卫生间、管理工具间、自饮水、自动售卖区、休息座椅区, 建筑共四层, 首层面积 21 m², 2-4 层为半室外平台共 108 m², 建筑高 17.5m, 为四层塔式钢框架结构。

5.4. 新生活力: 位于新生天基电器工业园旁, 功能为健身设施服务中心、卫生间、管理用房以及自动售卖机区。建筑面积 691 m², 建筑高 5.61m, 为一个一层弧形钢砼建筑和另一个弧形大悬挑钢结构看台结构组成。

5.5. 林镜水阁: 位于坪地湿地公园东北侧, 功能为书吧、物资储藏管理室、卫生间、淋浴间、工具间、储藏间、自饮水、自动售卖区、休息座椅区等。建筑总面积 448 m², 建筑高 4.65m, 为地面层悬挑钢砼结构+钢框架结构组成。

5.6. 山水画廊: 位于龙岗河与丁山河交汇处, 功能为卫生间和室外廊道功能为主, 面向河道伸出四个景观台。建筑总面积 206 m², 建筑高 5m, 为地面层悬挑钢砼结构+钢框架结构组成。

5.7. 石园田舍: 位于黄沙河和龙岗河交汇的河岸空地, 功能

为卫生间、工具间、设备间和自动贩卖区。建筑总面积 113 m²，建筑高 4.55m，为三个单层钢框架结构组成。

5.8. 标准驿站（5 个）：分别在龙岗新生段 2 个、坪地湿地公园段 2 个、坪地横岭段 1 个，功能主要为卫生间、工具间、设备间和休息区。每个驿站建筑面积均为 106 m²，建筑高 5m，为单层钢框架结构。

5.9. 客家明灯（4 个）：客家明灯 1 位于新生天基电器工业园旁，建筑面积为 20 m²，建筑高 13.25m，为四层塔式钢框架结构；客家明灯 2 位于低山南路东侧，建筑面积为 29 m²，建筑高 16.7m，为四层塔式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客家明灯 3 位于黄沙河与龙岗河交汇处的低碳公园，建筑面积为 20 m²，建筑高 13.25m，为四层塔式钢框架结构；客家明灯 4 位于坪地横岭水厂段，建筑面积为 29 m²，建筑高 16.7m，为四层塔式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5.10. 垃圾站共（4 个）：按功能分为垃圾站和带有监控的垃圾站两种。上游段一个，位于樟背路（爱南路至沈海高速段）段（垃圾及监测站）；下游段 3 个，位于坪地湿地公园段（垃圾站）、黄沙河口段（垃圾及监测站、垃圾站各一个）。

垃圾站功能为工具间、垃圾房，建筑面积 59 m²，建筑高 4.45m，为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垃圾及监测站功能为工具间、垃圾房和监控室。建筑面积 103 m²。建筑高 4.45m，为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 13 -

以上新建工程主要装饰做法（含商业区精装修）如下：

地面：主要采用水磨石地面、竹木地板、防滑瓷砖、石材地面、细石混凝土楼地面、防静电活动地板；

内墙面：主要采用乳胶漆墙面、竹木墙面、釉面砖墙面、涂料墙面；

外墙面：主要采用花岗岩墙面、竹木墙面、铝板墙面、涂料外墙面、耐候穿孔钢板墙面、白麻石挂板、仿古面砖墙面、混凝土板墙面；

天棚：主要采用竹木板吊顶、铝合金扣板吊顶、乳胶漆、水泥石膏膏天棚、涂料天棚；

门窗：主要采用银灰色铝板电动推拉无障碍专用门（成品）、全玻自由门、木质门、铝板推拉门、金属（塑钢）门、金属百叶窗、铝合金窗、卷帘门、铝合金门、钢质防火门；

屋面：主要采用钛锌板屋面、铝板屋面、耐候钢板屋面、细石混凝土屋面。

6. 桥梁工程：

6.1. 一号桥位于大康河口，连接樟背公园和园湖路。桥长 62.84m，宽 6m，采用新型桁架加劲固端梁结构。主梁采用全焊接钢箱梁，梁高 1.2m，梁宽 6m。桁架布置段长 32m，最大桁高 4.34m。下部结构：P0 台为轻型桥台，设置 2 根Φ0.8m 钻孔灌注桩，桩长 20m；P1 台为墩梁固结桥台，基础为 6 根Φ1.5m 钻孔灌注桩，桩长 33m。

- 14 -

6.2. 二号桥位于湿地公园东侧，跨越龙岗河，桥长约 134.5m，宽 8m，采用树权型墩连续刚构桥，桥梁平面呈“S”形曲线布置。主梁采用全焊接钢箱梁，标准梁高 1m，断面采用双箱断面。下部结构桥墩采用树权型钢柱，墩梁固结，墩底通过钢混结合段与承台相连。桥墩基础采用单根Φ1.8m 钻孔灌注桩，桥台基础采用两根Φ0.8m 钻孔灌注桩。

7. 10KV 外电工程：上游段新建箱变 6 台、户外环网柜 6 台、敷设电缆 45m（环网柜至箱变间电缆）；下游段新建箱变 12 台、户外环网柜 12 台、敷设电缆 87m（环网柜至箱变间电缆）。

8. 交通疏解工程：新建圆形限速标志牌共计 100 块，新建警告标志牌共计 200 块，新建防撞桶共计 112 个，新建夜间警示柱共计 56 个根。

三、项目概算

项目概算投资 198894.78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68431.0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6578.11 万元，预备费 9250.46 万元，代建管理费 4635.19 万元。以审核概算 198895 万元作为该项目的计划总投资。

四、相关要求

请根据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请严格按照批复项目总概算限额，抓紧进行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项目预算编制，项目预算不得突破项目总概算。本概算批复仅对工程初步设计方案进行造价认定，相关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用地规划、环评、节

- 15 -

能评估等事项请建设单位报相关审批部门完善手续。

本概算仅作为投资计划的依据，不作为招投标底价、合同定价的依据。

此复。

附件：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6 日印发

- 16 -

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发改〔2021〕528号

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1年龙岗区 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 水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送的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国家编码：2101-440307-04-01-409649）（以下简称《可研报告》）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建设是贯彻落实从“全面消黑”转向“河流水质提升和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并重的国家、省、市考核指标与任务，是深圳生态水务、智慧水务及海绵城市建设面向公众科普展示的重

- 1 -

要窗口。项目建设对改善河流环境，提升滨水空间，推动城市宜居环境建设起到重大作用。因此，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建设规模

本项目总体建设目标：（1）全区河道名录内河流考核断面稳定达到Ⅴ类及以上，全面实现长制久清。（2）雨天溢流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实现小雨无溢流，中雨雨后2天、大雨及以上3天河流水质达标。（3）根据“一厂一策”采取工程措施，提升进水BOD浓度，协同管理、执法等措施，各厂进水BOD浓度达到100mg/L以上。（4）对积水点和内涝点采取工程措施，消除或缓解积水点和内涝点。

本项目总改造范围为382km²，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一）龙岗河流域

本项目龙岗河流域改造范围256km²，其中源头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584.72公顷，市政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81.17公里，暗涵整治4.243公里，补水管新建12.72公里，总口及点截污整改434处，精品海绵小区建设14.35公顷，截洪沟建设，湿地修复等。

（二）深圳河流域

本项目深圳河流域改造范围60.36km²，其中源头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23.32公顷，市政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42.20公里，暗涵整治18.22公里，总口及点截污整改251处，内涝及积水点治理4处等。

（三）观澜河流域

水库（含黄竹坑水库）（12公里）、鸡公坑水库（1公里）、三联水库（3公里）、正坑水库（1.6公里）、南坑水库（3公里）共七个水库碧道，主要依托现状水库碧道，进行绿化提升完善，慢行系统、服务系统、照明系统、标识系统改造等。

三、投资规模

《可研报告》提出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投资估算772477万元。

根据《可研报告》所提建设规模，经审核，本工程划分5个部分估算投资，汇总作为本工程总投资。该项目总投资估算按699810万元控制。

四、可行性研究报告评价

《可研报告》基本符合国家关于可研报告编制的要求，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后可以作为下一阶段工作的依据。

五、下一阶段工作的建议

（一）补充完善本工程项目流域范围及工程内容与已经或正在实施的本流域的综合整治工程、全面消黑工程、全面消黑增补工程及分散处理设施工程的关系，尤其是在上述工程实施中遇到的困难、问题是否与本工程存在衔接、重叠和交叉，以及所提出的新的克服困难、解决问题的针对性工程措施；根据已经或正在实施的本流域的各项工程，理清已建、在建及已竣工工程保修范围、工程推进的困难障碍等之后，再确定后续工程的内容和范围，进一步阐述建设的必要性，以避免投资重复。

（二）补充完善报告中管网大排查技术要求章节，对大排查

- 4 -

本项目观澜河流域改造范围64km²，其中源头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251.46公顷，市政类排水管网提升工程83.55公里，暗涵整治7.32公里，总口及点截污整改52处，内涝及积水点治理10处等。

（四）龙岗河干流碧道

工程全长27.24公里（龙岗河干流20.77公里，梧桐山河6.47公里），项目实施面积445.41公顷（包含陆域面积376.15公顷以及水域面积69.26公顷），其中蓝线内312.84公顷，蓝线外211.30公顷，包括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文化系统工程、产业系统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现状管线保护及迁改、高压线入地等工程。主要工程包括：陆域绿化面积287.52公顷（含横岭水厂绿化改造6公顷），硬质铺装87.65公顷，建筑物5480平方米（碧道馆、一二级驿站）、景观构筑物4320平方米等。

（五）龙岗河支流及湖库碧道

工程包含南约河及水二村支流、沙背坳水库、白石塘水库、长坑水库（含黄竹坑水库）、鸡公坑水库、三联水库、正坑水库、南坑水库等8个子项，共建设碧道37.8公里。

1. 南约河及水二村支流碧道长约7.4公里，起于宝荷路，止于南约河、龙岗河河口，设计面积约38.7公顷，主要工程包括拆除新建挡墙4.2公里，新建绿化31.45万平方米，硬质铺装7.29万平米，新建防护栏杆22.2公里。

2. 沙背坳水库（5公里）、白石塘水库（4.8公里）、长坑

- 3 -

单位提交的成果应提出明确的要求，以确保大排查成果的有效性；建议在报告目标中明确，流域提质增效可达性将结合大排查的报告在二阶段可研报告中做进一步论述分析。

(三)本工程目面广协调工作量大，涉及基本农田、铁路、地铁、北部供水等，建议加强与河道、排水、交通、水资源等主管单位沟通，加强与街道社区的联动，并进行现场踏勘，以避免项目存在不可实施性。

(四)补充完善上层次相关规划和上阶段相关文件的批复，进一步做好补水系统、三水分离之截污系统、雨水管网完善之截洪沟设计的分析研究，合理确定设计方案。

(五)补充完善污水管网混入清洁水部分的论述，结合剥离的范围，合理预测可剥离清水部分，并分析地下水渗入部分对于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的影响，以确保污水厂进水 BOD 浓度达标。

(六)结合深圳市河道底泥的相关规划和龙岗区现状通沟底泥资料，进一步完善龙岗河流域通沟底泥处理规模论证。

(七)补充完善碧道设计标准，碧道边坡治理工程设计内容，结合工程地质条件合理确定边坡和加固工程规模，并完善水库碧道的水库管理及安全防护措施。

(八)补充完善需进行修复、重建的挡墙护岸结构、工程地质、周边管线及构筑物等资料，并根据安全鉴定评估结论优化各护岸修复、重建方案；对于未经安全鉴定评估的岸墙进行加固的，应充分调研当时未能够进行安全鉴定评估的原因，加固前应完善相关结构的安全评估的工作。

- 5 -

(九)补充基坑支护适用的工程地质、周边环境条件、基坑支护安全等级和监测控制值；完善雨、污管道及护岸施工导流方案。

(十)本项目多处管道设计采用了顶管施工，应结合各工点的工程地质条件，进一步完善顶管段的可行性分析内容，优化工作井设计。

六、相关要求

本可研批复仅对工程方案可行性及估算造价进行认定，相关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环评、节能评估等事项请建设单位报相关审批部门完善手续。

此复。

附件：1.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投资匡（估）算调整表
2.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流域投资匡（估）算调整表
3.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观澜河流域投资匡（估）算调整表
4.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深圳河流域投资匡（估）算调整表
5.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投资匡（估）算调整表

- 6 -

6.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支流及湖库碧道投资匡（估）算调整表



- 7 -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29日印发

- 8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承担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工作；

(2) 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 作为牵头单位的顾问，协助牵头单位完成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表

项目 简 况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涉及龙岗河干流碧道约20.77km，龙岗区支流及湖库碧道约37.8km，鸡公坑水库、三联水库、正坑水库、南坑水库、南约河、水二村支流、沙背坳水库、白石塘水库、黄竹坑水库、长坑水库碧道工程；本次招标范围为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监理招标，具体内容以概算批复为准的范围及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总投资约为25.4亿元，干流碧道非示范段投资约为15亿元，最终以区财政下达的概算批复为准。			
	工程投资额	150000.00（万元） 政府性资金100%	工程类别	投资比例	
				水利水电工程	30%
				市政公用工程	60%
				房屋建筑工程	10%
	合同金额	1737.4791（万元）	工程监理费		1737.4791（万元）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责任主体）		占合体份额90%，即1563.73119（万元）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顾问、协助）		占合体份额10%，即173.74791（万元）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责任主体）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顾问、协助）				
合同内容及期限	合同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及相关服务； 合同期限：2022年11月03日至2028年02月02日。				
投入的主要项目 管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刘红卫； 总监代表（副总监）：刘锡尧； 监理工程师：赵龙、马谦群、聂辉、曾涛、王春成、刘旭潮、刘伟 监理员：吉立强、刘颖康、刘天祥、王铭				
建 设 单 位	建设单位（盖章）： 日 				

(二)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95004001

标段名称：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区
水污染治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263.001300万元

中标工期：1816

项目经理(总监)：陈加新



本工程于 2022-12-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
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1-3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2-17

查验码: 103636582989899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监理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L000070320203030822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委托人: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3月15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3. 工程概况: 本项目建设区域南起东环路,北至企坪深莞分界河口调蓄池,全长约14.2公里,扣除先期实施的环观南路-人民路1.3公里示范段,本次工程涉及观澜河干流总长度约12.9公里,红线设计面积约166公顷(含水域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洪通道、生态廊道、休闲滨道、文化驿道、产业廊道等五大系统,电气、给排水等专项工程。管线改迁、交通疏解与水土保持工程等。
4.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100%
5. 工程概算投资额: 119477.93万元,建安工程费: 92727.15万元。
6. 工作内容: 主要为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含管线迁改工作,相应产权单位已委托的除外)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和配套服务。

本项目为代建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代建单位为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托人应无条件配合建设单位及代建单位要求的相关监理工作。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第1页共59页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及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合同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陈加新, 身份证号码: 430381198404172310, 注册号: 4401629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约定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壹仟贰佰陆拾叁万零壹拾叁元整(小写: ¥12630013.00元)。

签约酬金为暂定价,最终合同价格以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评审报告结论或委托人(或建设单位)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核结论为准。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计划期限(暂定)具体如下:

1. 决策阶段: 计划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暂定)
2. 勘察阶段: 计划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暂定)
3. 设计阶段: 计划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暂定)
4. 施工阶段: 计划自 2023年01月10日起至 2025年12月31日止,共 1086 日历天;(暂定)
5. 保修阶段: 计划自 2026年01月01日起至 2027年12月31日止,共 730 日历天;(暂定)
6. 设备监造: 计划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暂定)

第2页共59页

7. 其他服务: 计划自 / / 起至 / / 止,共 / / 日历天。(暂定)

备注: 1、监理与施工工期(含建设期、保修期)同步,如果施工延期,监理同步延期。

- 2、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的起始日期以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 3、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限的起始日期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的日期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同时,受托人应在中标公示结束后7天内,委派1名专业技术人员(中级职称以上技术职称)专职负责协调、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及协助施工许可办理,由委托人安排具体工作;委派专职人员的到位情况、工作能力将纳入受托人的履约评价考核。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款。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2.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捌份,受托人执陆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坪山大道 2007号创新广场A座A1201-A1206号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工业区深业泰然雪松大厦A座6a

电话: 0755-83921093
电话: 0755-88917254

第3页共59页

代建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文件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409403270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项目建议书批复

深圳市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华发改立项〔2022〕6号

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区水务局:

报来《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关于申请审批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高质量建设万里碧道是省委、省政府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我省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大创新举措。观澜河干

- 1 -

流碧道作为广东省重点建设十大廊道—东江引水思源生态长廊的水系构成和我市“五河两湖”核心骨干碧道之一,是打造广东万里碧道深圳典范的重点项目,也是我区建设观澜河生态走廊的重要工程载体。观澜河干流碧道的建设有利于落实省、市上位规划,激活观澜河生态价值,是构建我区“一圈一区三廊”区域发展格局的重大举措。将营造深圳优美城区,创造城市滨河空间,改善附近市民的生活质量,满足周边居民对聚集场地、生活交流的要求,对深圳宜居城市的建设、彰显岭南特色的环境面貌起到较大的促进作用。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有必要的。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区域南起东环一路,北至企坪深莞分界河口调蓄池,全长约14.2公里,扣除先期实施的环观南路-人民路1.3公里示范段,本次工程涉及观澜河干流总长度约12.9公里,红线设计面积约166公顷(含水域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全的行洪通道、健康的生态廊道、秀美的休闲漫道、独特的文化驿道、绿色的产业廊道等五大系统,电气、给排水等专项工程,管线改迁、交通疏解与水土保持工程等,其中:

(一)安全的行洪通道

从观澜河的水情特征出发,在对观澜河两岸滨水空间、行洪现状以及堤岸现状分析的基础上,按20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对上中下游三处约3.5公里进行防洪(潮)提标改造,驳岸景观化改造;建设碧道智慧服务管理系统,通过智能技术支持碧道管理的

- 2 -

智能决策,实现对碧道全要素进行动态管理与监控。

(二)健康的生态廊道

在观澜河水环境现状和生态资源要素的基础上,打造网络化的生态格局,并连接周边生态斑块、湖库等重要生态要素,通过实施生态修复工程,箱涵干流截流井及溢流口改造工程,河心绿洲、沙洲湿地、桂花桥带状绿地等三个节点改造工程等内容,提升河道的自净能力,兼顾河流的水景观提升和改造,构建蓝绿交织的海绵型河道。

(三)秀美的休闲漫道

整合城市道路与景观游线,以滨水生态漫步道的动线去联系城市与公园的开放空间,将城市的景观节点与场地内部重要活动场所串联起来。漫步、跑步和骑行三大系统各成体系、局部并行,并串联观澜河已建绿道系统,形成一个充满活力的城市空间肌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深圳艺术高中、观澜民法公园等两个节点改造工程,建设20处停车场共2800个停车位,打通箱涵路断点13处、堤顶路断点9处,增加步行上下联系道46处、无障碍上下联系道38处、车行上下联系道7处,改造提升2座人行桥景观,新增11座景观人行桥,设置大驿站5座、小驿站8座,布设游憩休闲、科普教育、安全保障、环境卫生、供水供电和照明等便民服务设施,美化提升箱涵、排污口等水工设施,增设城市家具、标识系统等。

(四)独特的文化驿道

- 3 -

实施龙华文体中心滨水绿带等节点建设工程,活化中心城区空间,拓展文化体育主题,与龙华文体中心联动形成水岸融城的活力中心,打造集体育运动、文艺互动、游憩休闲为一体的活力水岸。同时,开展观澜河水文化建设,通过爱水、保水、节水、享水来实现水文化体系塑造。

(五)绿色的产业廊道

以碧道建设为牵引,通过对观澜调蓄池、观澜应急厂和富士康双桥等三个节点功能提升,实现治水、治产与治城相结合,促进区域环境优化、流域空间复合利用、产业结构转型及城市功能提升,将观澜河打造成为“河道+产业+城市”综合治理开发的典范。

三、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匡算为119477.9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99727.1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8889.15万元,预备费10861.63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四、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一)请你单位统筹好本项目与周边项目的建设时序,避免反复开挖,确保政府投资发挥效益。

(二)为进一步强化绿地和树木管理工作,关于绿化、景观等工程的实施,请你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尤其避免因景观为由大拆大改,严禁未经批准擅自迁移和砍伐树木。

(三)请你单位根据《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

- 4 -

《关于调整区政府投资项目的事权管理措施(试行)》和本批复的有关要求,抓紧开展下一步工作。

(四)请你单位严控投资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同时严控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种安全隐患,切实确保安全生产。

附件:观澜河干流碧道工程项目投资匡算表



抄送:王卫、卫华、志斌、朝成同志;区住房和建设局、区审计局。

龙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9日印发

观澜河干流碧道工程项目投资匡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匡算投资 (万元)	备注	
	单位	工程量	单价 (元)			
	建安工程费			99727.15	7731万元/km	
1	水安全	m	12900	13345	17215.00	
2	水生态	m	12900	10762	13882.51	
3	休闲系统	m	12900	32346	41726.97	
4	水文化	m ²	67900	1200	8148.00	
5	水产业	m ²	64374	1054	6783.40	
6	其它配套工程	m	12900	9280	11971.27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8889.1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一) × 0.94%		937.82	
2	设计费		(一) × 2.39%		2387.49	
3	勘察费		设计费 × 30%		716.25	
4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一) × 0.72%		714.69	
5	竣工图编制费		设计费 × 8%		191.00	
6	监理费		(一) × 1.58%		1578.75	含保修阶段
7	工程保险费		(一) × 1%		99.73	
8	前期工作费		按规定计算		131.77	
9	招标代理服务		按规定计算		67.95	
10	招标投标交易费		按规定计算		129.65	
11	渣土弃置及补偿费		按47.5元/m ³ 计列		434.05	
12	专项咨询及评估费			1500.00	暂列	
三	预备费				10861.63	
1	基本预备费		(一+二) × 10%		10861.63	
四	项目总投资		(一+二+三)		119477.93	9262万元/km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表

项目 简况	工程名称	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	本项目建设区域南起东环一路，北至企坪深莞分界河口调蓄池，全长约14.2公里，扣除先期实施的环观南路-人民路1.3公里示范段，本次工程涉及观澜河干流总长度约12.9公里，红线设计面积约166公顷（含水域面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洪通道、生态廊道、休闲漫道、文化驿道、产业廊道等五大系统，电气、给排水等专项工程，管线改迁、交通疏解与水土保持工程等。			
	工程投资额	119477.93（万元）	工程类别	投资比例	
				水利水电工程	30%
				市政公用工程	70%
	合同金额	1263.0013（万元）	工程监理费	1263.0013（万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区建工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内容及期限	<p>合同内容：主要为观澜河干流碧道建设工程（含管线迁改工作，相应产权单位已委托的除外）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和配套服务。</p> <p>合同期限：2023年01月10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p>			
投入的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p>总监理工程师：王代兵；</p> <p>总监代表（副总监）：郭洪宾、汪朋、陈涛；</p> <p>其他监理人员：邱炳、周小平、贾一松、田丹、张安祥、李安君、毛艳波、陈杨、易先君、赵亚豪、雷豪、鲁兆芃等。</p>				
建设单位	<p>建设单位（盖章）： 日期：2024年</p> 				

(三)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
理 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1-440307-04-01-409649006001

标段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810.918700万元

中标工期：1096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石武汉



本工程于 2021-07-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0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7

查验码：366037476596231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关键页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2021-09-01
2021-09-01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CRLCJ-LG18-LGRD01-II-21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 深圳市深永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永兆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深永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永兆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

住所:
邮编: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鉴于:

1. 监理人已明确知悉: 业主【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已将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监理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项目(下称“本项目”) 委托给委托人进行实施代建, 并且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并对业主授予委托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委托人基于代建协议, 委托监理人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基于上述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监理I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西起荷康路, 东至富坪中路。

1.3 工程规模: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涉及龙岗河干流碧道(含梧桐山河)约 27.24km, 龙岗区支流及湖库碧道约 37.8km, 鸡公坑水库、三联水库、正坑水库、南坑水库、南约河、水二村支流、沙背坳水库、白石塘水库、黄竹坑水库、长坑水库碧道工程; 本次招标范围为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水工程(碧道建设部分) 干流碧道示范段(约 4.9km) 监理招标, 具体内容以概算批复为准确的范围及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确。项目总投资初步估算约 293307 万元, 干流碧道示范段投资估算约 74000 万元, 其中建安费约 62900 万元。

1.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房屋建筑工程

1.5 工程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水利水电工程一级、房屋建筑工程二级

1.6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1.7 工程估算投资额: 293307 万元

1.8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 74000 万元

1.9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含义

2.1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3.1 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4 专用条件;

3.5 通用条件;

3.6 本合同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4.1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 负责与委托人主要对接, 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4.2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石武斌, 身份证号码: 42215019641006007X, 注册号: 44001449。

4.3 委托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 常驻现场, 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

第五条 签约酬金

5.1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捌佰壹拾玖万玖仟壹佰捌拾柒元整(¥8109187.00), 按照增值税税率 6% 计算, 不含税金额为(¥7650176.42)。在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的基础上, 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772.303500	38.615200	/	/

5.2 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 以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4.1 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工作期限

6.1 工程监理与服务期限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
总计1096日历天。其中：

- 6.1.1 决策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6.1.2 勘察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6.1.3 设计阶段：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6.1.4 施工阶段：自2021年10月1日起至2022年9月30日止，共365日历天；
- 6.1.5 保修阶段：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共731日历天；
- 6.1.6 设备监造：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 6.1.7 其他服务：自____起至____止，共____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办公房屋、资料，并由业主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

- 8.1 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4日。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

第九条 知识产权

- 9.1 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的版权和所有权，归委托人所有，其他方只可将其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
- 9.2 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概念规划、各种设计方案及图纸等工作成果）具有独特性，不侵犯任何第三人之合法权益。如果监理人提交的有关工作成果侵犯了第三方知识产权的，

由监理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委托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监理人应当积极协助解决，并承担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如果因为监理人的上述侵权导致委托人承担任何损失的，监理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监理人提交的成果不符合前述约定的，委托人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者不解除本合同而要求监理人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替代成果。

- 9.3 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委托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委托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 9.4 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终止、终止而失效。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0.1 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第【9】条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元 / 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委托人有权在应向监理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该等款项，或要求监理人另行向业主支付。延误累计达【30】个自然日，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2 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变更本项目【项目总监/监理人员等】。如因客观原因必须变更，监理人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委托人提交书面申请（申请材料应载明变更理由及新指派人员具体情况），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变更。监理人违反前述约定，每次变化委托人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50】%（千分之【五十】）；如未经委托人同意擅自变更【总负责人】，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10.4】条约定处理。
- 10.3 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业主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业主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后，业主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且业主有权向监理人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

除违约金。

- 10.4 委托人根据本合同第【10.1】条、第【10.2】条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业主未支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业主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业主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业主。如该等违约金不足以涵盖业主全部损失的，监理人还应另行赔偿。
- 10.5 因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本合同其他各方（下称“非违约方”）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利请求、诉讼/仲裁、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和支出，以及对任何权利请求进行调查的费用），违约方同意对非违约方进行充分补偿。该补偿并不影响非违约方根据法律法规就违约方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等违反可享有的其他权利和救济。非违约方就违约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而享有的有关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合同被取消、终止或完成后仍然有效。
- 10.6 本合同对违约金已约定标准的，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本合同未约定违约金情形所适用的违约金标准的，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的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仲裁/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10.7 监理人在收到委托人或业主的违约金/罚款缴纳通知后，应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违约金/罚款，违约金/罚款采用现金转账的方式缴纳至业主指定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账户：41022900040037785001。每延期一天，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违约金10000元/天。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 11.1 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使本合同不能履行，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通讯中断的，则为恢复通讯之日后）48小时内通过电话或传真将事件的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事件发生后10天内向另一方提供事件的详情及证明其不能履行，需延期履行，或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的有效证明文件。任何一

方对有关不可抗力证明文件或证明内容存在异议的，有权按本合同第【12.2】条约定提起仲裁。

- 11.2 各方应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免除履行本合同的部分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或者采取各方均能接受的其他解决办法或补救措施。当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遭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的48小时内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
- 11.3 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11.4 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任何一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该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 12.1 本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不含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
- 12.2 如果因本合同的签署、履行及解释而出现任何争议，各方在此同意将有关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按照该院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深圳市仲裁。仲裁裁决为终局，且对争议各方均有约束力；且仲裁费用由仲裁裁决中指定的一方承担。
- 12.3 在协商、仲裁或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以外，各方应继续不间断地履行本合同。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 13.1 任何一方应对在签订或履行本合同中获得的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条款、与本合同有关的谈判、与本项目有关的图纸、文件、描摹、计算数据、报告等商业秘密）保密，但是以下情形除外：
 - 13.1.1 依据中国法律法规要求应当披露；
 - 13.1.2 依据任何有管辖权的政府机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应当披露；

- 13.1.3 向己方的专业顾问或律师披露;
- 13.1.4 各方事先给予书面同意。
- 13.2 在本合同履行完毕或因任何原因终止后,对本合同的任何一方而言,本条规定对其仍具有约束力。

第十四条 通知

- 14.1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任何一方向相对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往来文件(以下统称为“通知”),应按照本合同载明的相对方的联系人和通讯地址,以当面呈送、快递方式进行送达。
 - 14.1.1 采用当面呈送方式送达的,以当面呈送之日为送达日;
 - 14.1.2 采用快递方式送达的,自快递发出之日起第3日即视为通知已送达,快递发出日期以快递公司的收件邮戳或以快递单上注明的寄件日期为准。如任何一方拒绝签收快递、他方代收、通讯地址发生变化未通知另一方、通讯地址错误或其他不可归责于通知发出方原因,导致通知无法正常送达的,则视为通知已于快递公司收件之日起第三日送达。
- 14.2 本合同项下的联系人或通讯地址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在变更之日起3日内书面通知相对方,相对方在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根据变更前的通讯地址所发出的通知视为有效。

第十五条 一般性条款

- 15.1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费用应按以下约定分担:
 - 15.1.1 各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成本和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 15.1.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各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法

律、法规、规章没有规定的,由各方当事人平均分担。

- 15.2 除非各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各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协议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3 本协议书有如下附件:

- 15.3.1 附件1:《廉洁守则》
- 15.3.2 附件2:《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 15.3.3 附件3:《深圳大区在建工程项目季度安全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
- 15.3.4 附件4:中标通知书
- 15.3.5 附件5:投标承诺书
- 15.3.6 附件6: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 15.3.7 附件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15.3.8 附件8:履约保函
- 15.3.9 附件9: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 15.3.10 附件10:技术要求
- 15.3.11 附件11:答疑补遗
- 15.3.12 附件12:廉洁协议
- 15.3.13 附件13:阳光宣言

- 15.4 本合同于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15.5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贰】份,委托人执【玖】份,监理人执【叁】份。(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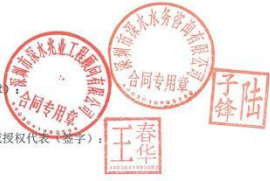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Signature

日期:

监理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Signature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春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王华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工业区深业泰然雪松大厦 A 座 6a

邮编：518040 联系电话：0755-88917254 传真：/

分工内容：负责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监理及后续保修阶段监理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华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王华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 112 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 401

邮编：518024 联系电话：0755-22385966 传真：0755-22385900

分工内容：作为投标牵头人的顾问，协助投标牵头人完成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施工监理工作。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15 日

总概算批复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深龙发改〔2023〕574号

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2021年龙岗区 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 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 总概算的批复

区水务局：

你单位报送的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国家编码：2101-440307-04-01-409649）项目总概算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一）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全长4.6km，西起龙腾三路桥，东至

- 1 -

福宁桥，设计范围约53.5ha。示范段碧道规划建设U梦段（龙腾三路桥—龙岗大道桥）、宜居段（龙岗大道桥—碧新路桥）、龙园段（碧新路桥—福宁桥）三大主题段落。

主要工程内容：

1. 水工程：

1.1. U梦段结构工程：河道全长1400m，主要建设内容：拆除现状人行道及路面14258㎡、现状挡土墙850m，新建微型桩护坡800m、重力式砼挡土墙1450m（均高1.8m）、悬臂式砼挡土墙150m（均高6m）、异形挡土墙68m（均高5.5m）、现状挡墙墙面翻新600m、灌注桩支护（1.2m旋挖灌注桩）1200m、挑台、汀步等。

1.2. 宜居段结构工程：河道全长1800m，主要建设内容：拆除现状人行道及路面9871㎡，新建干砌石护坡2700㎡、微型桩护坡294m、重力式砼挡土墙102m（均高3.5m）、现状挡墙墙面翻新2349m、灌注桩支护（1.2m旋挖灌注桩）65m、挑台、汀步等。

1.3. 龙园段结构工程：河道全长1400m，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干砌石护坡3131㎡、微型桩护坡303m、现状挡墙墙面翻新1800m、灌注桩支护（1.2m旋挖灌注桩）500m、挑台、汀步等。

1.4. 水生态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鱼道360㎡、小微丁坝250㎡、鸟桩（松木桩）25231根、卵石河床1065㎡、浅滩27㎡、深潭724㎡、鱼巢砖护岸51㎡、火山石河床300㎡、砾

- 2 -

石群组200㎡。

1.5. 土石方工程：淤泥挖运11.3万m³、河道两侧土方开挖6.4万m³、桩基施工平台土方回填5.3万m³（利用项目内土方）、围堰土方2.3万m³（利用项目内土方）、回填土方2.8万m³（利用项目内土方）、外弃土方（含淤泥）14.9万m³。

1.6. 施工组织工程：新建施工围堰1715m（土方量2.3万m³）、换填块石1.6万m³、1.2m钢筋砼导流管864m、施工便道5260m（宽4.5m）、箱涵土袋保护4953m（宽4.5m，厚0.5m）。

2. 绿化工程：

2.1. 景观绿化工程（箱涵路以外）：设计面积约为122340.9㎡。计栽种乔木1138株（铁冬青、红花玉蕊、人面子、秋枫、凤凰木、蓝花楹、大腹木棉、紫花风铃木、蔷薇风铃木、黄花风铃木、朴树、乌桕、落羽杉）、灌木233株（大花茄、红花银桦、丛生狗牙花、垂茉莉、角茎野牡丹等）、地被（木本）19578㎡（黄金叶、假杜鹃、孔雀竹芋等）、地被（草本）55265㎡（铺地锦竹草、鸭跖草、路易斯安娜茜尾等）、水生植物2780㎡（金鱼藻、纸莎草等）、观赏草32828㎡（蓝叶画眉草、斑叶芒等）、藤本961m（蓝花藤、红萼龙吐珠等）、草坪11865㎡（大叶油草、马尼拉草）、垂直绿化24.8㎡。

2.2. 水生态植物工程（箱涵路以内）：设计面积约为16806㎡，主要栽种矮蒲苇、花叶蒲苇、花叶芦竹、芦竹、假蒿、矢羽芒、黑藻、大叶油草等。

- 3 -

3. 园林景观工程：

3.1. U梦段硬景工程：景观设计面积为18.49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路面2872㎡，新建人行道11056㎡、陶瓷PC砖园路17865㎡、花岗岩园路370㎡、彩色沥青混凝土路面（巡河路）7635㎡、黑色沥青混凝土路面（堤顶路）10262㎡、C30细石混凝土路面6237㎡、栈道（户外防腐竹木）234㎡、PU塑胶地面1152㎡（含1片篮球场）、沙坑480㎡、防腐圆木路面473㎡、塑胶地面123㎡、花岗岩收边5880m、不锈钢收边2950m、花岗岩道牙1500m、铁艺栏杆4111m、台阶1807.31㎡、石笼挡墙350㎡、条石景墙228㎡、钢格栅栈道90㎡、桥面异形廊架50米、钢架构筑物三处、珍珠滩堤坝990㎡、珍珠滩木栈道100㎡、攀爬墙136㎡、特色木平台54㎡、新建垃圾箱33个、儿童游乐设施及健身器材7套、坐凳170m、特色座凳32个等。

3.2. 宜居段硬景工程：景观设计面积为12.33万㎡，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现状路面15500㎡，土方开挖1.3万m³、土方回填0.4万m³，新建陶瓷PC砖园路6037㎡、花岗岩园路1774㎡、塑胶地面822㎡、彩色沥青混凝土路面（巡河路）4400㎡、混凝土路面4052㎡、木栈道1509㎡、彩色透水沥青混凝土（园路）2196㎡、花岗岩地面收边12000m、不锈钢收边2700m、花岗岩道牙1555m、坐凳250m、小品41套、游乐设施6套、新建庆典广场109㎡、新建生态草沟920m、沙坑爬丘84㎡、挑台500㎡、廊架200㎡、水景452㎡、栈桥200㎡、景框挑台200m、钢构

- 4 -

楼梯 610m、铁艺栏杆 3215m、栈桥栏杆 369m、玻璃栏杆 582m、水磨石坐凳 370m、雨水花园 84 m²、新建排水口 7 处等。

3.3. 龙园段硬景工程：景观设计面积为 20.88 万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现状路面 11000 m²，土方开挖 1.3 万 m³、软基换填 0.6 万 m³，新建陶瓷 PC 砖园路 18890 m²、透水沥青混凝土园路 13900 m²、露骨料混凝土园路 12196 m²、花岗岩园路收边 3691m、不锈钢收边 3800m、600*150*300mm 厚烧面芝麻黑花岗岩道牙 1400m、栏杆 2144m、台阶 1516 m²、停车场 2076 m²、钢廊架 520 m²、儿童活动场地 236 m²、花池 1120 m²、湿地 1900 m²、儿童游乐设施及健身器材 188 套、雨水花园 84 m²等。

4. 安装工程：

4.1. 给排水迁改工程：给水管迁改，新建 DN150-300 球墨铸铁管 363m、消防栓 6 座；雨水管迁改，新建 DN200-600 中空壁塑钢缠绕管 1222m、DN350-1000 钢筋砼管 59m、 ϕ 1000 圆形检查井 61 座、 ϕ 1500 圆形检查井 2 座、 ϕ 1000 圆形沉泥井 3 座、跌水井 8 座；污水管迁改，新建 DN300-600 中空壁塑钢缠绕管 828m、DN1000 钢筋砼管 14m、 ϕ 1000 圆形检查井 32 座、 ϕ 1000 圆形沉泥井 5 座、跌水井 11 座；钢板柱支护 2003t、 Φ 400 高压水泥旋喷桩支护 8840m；沉井 16 座。

4.2. 燃气迁改工程：新建 De100-De250 聚乙烯燃气管 469m、过路保护管（混凝土管）50m、阀门 6 个、新建检查井 6 座、新旧管连接（De100-De250）8 处、废除现状燃气管道 398m。

- 5 -

4.3. 通信迁改工程：拆除现状管道光缆 32260m，新建 ϕ 110PVC 管 11112m、双页手孔井 54 座、顶管 HPDE ϕ 110mm73m、576 芯落地式光交箱 2 台、144 芯及 88 芯光缆 38000m、5G 铁塔 1 处

4.4. 园林水电工程：强电，安装配电箱 31 个、应急电源箱 8 个、吊灯 69 套、射树灯 255 套、草坪灯 875 套、庭院灯 1115 盏（智慧庭院灯 144 盏）、高杆灯 106 盏、灯带 8257m、埋地射灯 3014 套、疏散投影灯 853 套、涌泉灯 145 套、停车场灯 66 套、球场灯 4 套、电缆 8.7 万 m 及配管；弱电，新建主线光缆 13.54 万 m、七孔 PE110 管（排管）2.1 万 m、单孔 PE110 管 6.2 万 m、智慧终端系统新建智能网关 248 套、室外立杆设备箱 245 套、环境监测系统新建环境监测及气象监测设备 26 套、一键求助对讲系统新建网络化箱式报警终端 107 套、视频监控系统新建 200 万红外高清球机 (SVAC) 107 套、公共广播系统新建 30W 室外全天候音柱 107 套、智慧步道大屏 24 套、智慧步道识别杆 35 套、水位监测终端设备 7 套；安装管理用房视频监控系统服务器 6 台、智慧路灯系统 1 套、防火墙设备 1 台、46 寸 LCD 拼接屏（含电视墙）20 台、智慧管理软件平台 1 套、智慧步道软件系统 1 套；给排水工程，敷设 DN200-400 双壁波纹管（HDPE）7598m、雨水检查井 131 座、污水检查井 12 座、雨水口 357 座、玻璃钢化粪池 8 座、排水沟 5370m、生态草沟 272m、高压自动控制雾森系统 10 套。

- 6 -

4.5. 绿化给水工程：新建 DN25-100PE 管 74560m、喷头 9293 个、快速取水器 297 个。

5. 建筑工程：示范段共有 7 个建筑，包含碧道馆、四个驿站及两个垃圾站。

5.1. 碧道馆：位于龙园最东侧，北临龙岗河，南靠龙园路，包含展览大厅、流域监控中心及配套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4380 m²，高度 14.8m，为两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半地下室结构）。

5.2. 游龙驿：位于龙园西门入口以北的河湾处，建筑面积 421 m²，高度 6.2m，为一层钢结构。

5.3. 拾光驿：位于新天地幼儿园南侧，南联路以西，建筑面积 305 m²，高度 4.35m，为一层钢结构。

5.4. 祥云驿：位于龙岗大道与龙城南路交汇处，建筑面积 732 m²，高度 6.15m，为一层钢结构。

5.5. 乐丘驿：位于德政路与规划健康路段河道南岸（德尼斯酒店对面），建筑面积 171 m²，高度 4.2m，为一层钢结构。

5.6. 垃圾收集站：分别位于龙兴联泰国际家具配套市场东侧绿地及龙园西侧停车场内，建筑面积 59 m²，高度 4.45m，为一层钢筋砼结构。

5.7. 碧道馆展陈：位于碧道馆地下室及首层，总面积 510 m²，主要内容包括室内装修、配套安装、美工展陈、多媒体等。

美工展陈：展柜、灯箱、模型、场地造景、仿真绿植造景、互动展台、科普互动装置、场景叙事空间等。

- 7 -

多媒体：投影机、服务器、多屏保、网络传输器、扬声器、功放器、32 寸触摸一体机、音响、光子膜、影片制作等。

5.8. 装饰做法：

地面：主要采用水磨石及地砖，部分采用木地板等。

内墙面：主要采用湿贴砖墙面、木饰面墙面、涂料及墙砖、水磨石墙面等。

外墙面：主要采用玻璃幕墙、陶土板、GRC 干挂墙、拉丝效果混凝土挂板（枯叶收集站）等。

天棚：主要采用涂料、铝板吊顶、轻钢龙骨石膏板吊顶等。

门窗：铝合金门窗、实木门、钢质防火门、防火卷帘门等。

6. 桥梁工程：即围龙桥，位于龙兴寺西侧，跨越龙西河汇入龙岗河河口，连接龙平东路与龙园印象。桥梁上部采用连续钢箱梁，共 14 跨，全长 348m，呈“S”型曲线布置，梁宽 4m（0.2m 栏杆+3.6m 人行道+0.2m 栏杆）；下部采用圆形柱式墩，直径 1.0-1.2m；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桩径 1.2-1.5m，长 8-12m；桥面采用 10-28mm 聚氨酯铺装。

7. 10KV 电力工程：

7.1. 电力迁改工程：对工程范围内 10kV 高压线路进行迁改，计新建 10kV 户外环网柜 2 台、3 \times 300mm² 电缆线 1960m、4 \times 240mm² 电缆线 446m 等。

7.2. 外线工程：敷设 10kV 高压外线（3 \times 120mm²）4902m、HDPE 顶管（DN100）3734m、NHAP 热浸塑钢管 487m 等。

- 8 -

7.3. 高压环网柜及箱变工程: 新建户外环网柜 7 座(含碧道馆户内 1 座)、干式变压器 11 台(7 台 160kVA、2 台 315kVA、2 台 630kVA(含碧道馆户内 1 台))及配套高压配电箱 23 台、低压控制柜 9 台、低压进线柜 1 台、低压馈电柜 1 台等。

(二) 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

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全长 16.17km, 设计范围约 265ha, 其中上游段西起荷康路, 东至吉祥南路, 全长 5.3km, 涉及范围约 50ha。下游段西起福宁桥, 东至龙岗区界, 全长 10.87km, 涉及范围约 215ha。

工程主要内容包括:

1. 水工程:

1.1. 水工结构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重力式挡墙 3025m、新建衡重力式挡墙 1018m、新建桩板式挡墙 145m、挡墙饰面(修复)工程 4.24 万 m²、上下游汀步 12 座、新建干砌石护脚 193m。

1.2. 水生态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溪流型鱼道 5 处、生态堰 4 处、U 型堰 1 处、排水口跌水堰 4 处、松木桩支护约 9000m、鸟桩约 15 处、抛石护岸 300m、景观置石约 900t。

1.3. 土石方工程: 挖除挡墙及堤岸土方 38.2 万 m³、桩基施工平台及围堰土方 4.8 万 m³(场内土方利用), 回填 6.1 万 m³(场内土方利用), 余方弃置 32.1 万 m³。

1.4. 施工组织工程: 铺设砂袋围堰 3774m、横向围堰 2436m、

纵向围堰 2294m、20 毫米厚钢板箱涵路保护 52835 m²、20cm 厚混凝土下河道 8900 m²、20cm 厚混凝土临时施工便道 6601 m²、拆除道路 44276 m²。

2. 绿化工程:

2.1. 景观绿化工程(箱涵路以外): 上游段景观绿化面积为 103077 m², 种植乔木 665 株; 下游段长度约 10.87km, 绿化总面积约为 62885 平方米, 包括堤顶线性植物设计及新生国际社区(新生天基电器工业园旁)、坪地湿地公园、下河口(丁山河河口)、低碳公园(黄沙河口)及横岭碧水寰游(碧岭水厂段) 5 个节点, 种植乔木 2464 株、灌木 151453 m²、地被 52887 m²、水生植物 28155 m²、草坪 396390 m²等。

2.2. 水生态植物工程(箱涵路以内): 水生态绿化总的设计面积约为 107623 m², 其中上游段总的水生态绿化面积为 4321 m²; 下游段总的水生态绿化面积 103302 m², 草坪面积为 29047 m², 地被面积为 74255 m²。

3. 园林景观工程:

3.1. 上游段: 箱涵路改造 2.9 万 m², 园路、堤顶路 4.2 万 m², 景观挑台 4 处, 标识标牌约 260 个, 过河汀步 6 处、上下河坡道 10 处、运动场地(羽毛球场、篮球场、网球场)共计 6 个、栈道 1 处、钢构巢及游乐设备共计 9 个、新建钢梯 6 处等。

3.2. 下游段: 箱涵路改造范围 7.2 万 m², 园路、堤顶路 13.5 万 m², 标识标牌约 900 处、过河汀步 6 处、上下河坡道 29 处、

运动场地(羽毛球场、篮球场、网球场)共计 2 个、游乐康体设施 36 个等。

4. 安装工程:

4.1. 因水工挡墙施工及其他建(构)筑物的管线迁改工程的主要内容: 给排水管线迁改、排口改造、通信管线迁改、燃气管线迁改和 10kV 电力迁改。

4.2. 园林水电工程: 电气主要设计内容包括强电系统和智能化系统两大板块, 其中, 强电系统主要是景观照明、充电桩, 其中庭院灯 1600 盏、草坪灯 440 盏、埋地射灯 4405 个、疏散投影灯 154 盏、7KW 充电桩 117 个。智能化系统包括智慧庭院灯(监控、广播、一键求助)系统、环境监测及气象监测系统、水位监测系统, 其中, 智慧庭院灯 400 盏、环境监测 40 个、水位监测 30 个、室外弱电柜 21 座。

给排水主要设计内容包括给水 and 排水两个系统。给水工程主要包括: 市政自来水接驳口 18 处(其中上游段 8 处, 下游段 10 处)、直饮水机 12 套(上游段 3 套, 下游段 9 套)、取水器共 1200 个, 给水管 5.7 万 m, 管径为 DN25-DN100; 排水工程主要包含雨水口 660 座、检查井 350 座、化粪池 12 座, 排水管 1.6 万 m, 管径为 DN100-DN500。

5. 建筑工程: 龙岗河上下游建筑包含休闲服务设施驿站、垃圾站、客家明灯共 20 处建筑。

5.1. 洋月书驿: 位于怡翠路与爱南路交叉口东北侧, 功能主

要为卫生间、休闲书吧以及室外的休闲坐区、辅以厨房、仓库、工具间。建筑面积 308 m², 建筑高 4.5m, 为单层钢框架结构。

5.2. 树间随院: 位于嶂背路(爱南路至沈海高速段), 功能主

要为卫生间、管理用房、自动售卖机区域以及挑檐屋顶下的室外展廊。建筑面积 133 m², 建筑高 5.35m, 为单层钢框架结构。

5.3. 嶂背明灯: 位于龙岗河与支流交汇处河口山坡, 功能为卫生间、管理工具间、自饮水、自动售卖区、休息座椅区, 建筑共四层, 首层面积 21 m², 2-4 层为半室外平台共 108 m², 建筑高 17.5m, 为四层塔式钢框架结构。

5.4. 新生活力: 位于新生天基电器工业园旁, 功能为健身设施服务中心、卫生间、管理用房以及自动售卖机区。建筑面积 691 m², 建筑高 5.61m, 为一个一层弧形钢砼建筑和另一个弧形大悬挑钢结构看台结构组成。

5.5. 林镜水阁: 位于坪地湿地公园东北侧, 功能为书吧、物资储藏管理室、卫生间、淋浴间、工具间、储藏间、自饮水、自动售卖区、休息座椅区等。建筑总面积 448 m², 建筑高 4.65m, 为地面层悬挑钢砼结构+钢框架结构组成。

5.6. 山水画廊: 位于龙岗河与丁山河交汇处, 功能为卫生间和室外廊道功能为主, 面向河道伸出四个景观台。建筑总面积 206 m², 建筑高 5m, 为地面层悬挑钢砼结构+钢框架结构组成。

5.7. 石园田舍: 位于黄沙河和龙岗河交汇的河岸空地, 功能

为卫生间、工具间、设备间和自动贩卖区。建筑总面积 113 m²，建筑高 4.55m，为三个单层钢框架结构组成。

5.8. 标准驿站（5 个）：分别在龙岗新生段 2 个、坪地湿地公园段 2 个、坪地横岭段 1 个，功能主要为卫生间、工具间、设备间和休息区。每个驿站建筑面积均为 106 m²，建筑高 5m，为单层钢框架结构。

5.9. 客家明灯（4 个）：客家明灯 1 位于新生天基电器工业园旁，建筑面积为 20 m²，建筑高 13.25m，为四层塔式钢框架结构；客家明灯 2 位于低山南路东侧，建筑面积为 29 m²，建筑高 16.7m，为四层塔式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客家明灯 3 位于黄沙河与龙岗河交汇处的低碳公园，建筑面积为 20 m²，建筑高 13.25m，为四层塔式钢框架结构；客家明灯 4 位于坪地横岭水厂段，建筑面积为 29 m²，建筑高 16.7m，为四层塔式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5.10. 垃圾站共（4 个）：按功能分为垃圾站和带有监控的垃圾站两种。上游段一个，位于樟背路（爱南路至沈海高速段）段（垃圾及监测站）；下游段 3 个，位于坪地湿地公园段（垃圾站）、黄沙河河口段（垃圾及监测站、垃圾站各一个）。

垃圾站功能为工具间、垃圾房，建筑面积 59 m²，建筑高 4.45m，为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垃圾及监测站功能为工具间、垃圾房和监控室。建筑面积 103 m²。建筑高 4.45m，为单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 13 -

以上新建工程主要装饰做法（含商业区精装修）如下：

地面：主要采用水磨石地面、竹木地板、防滑瓷砖、石材地面、细石混凝土楼面、防静电活动地板；

内墙面：主要采用乳胶漆墙面、竹木墙面、釉面砖墙面、涂料墙面；

外墙面：主要采用花岗岩墙面、竹木墙面、铝板墙面、涂料外墙面、耐候穿孔钢板墙面、白麻石挂板、仿古面砖墙面、混凝土板墙面；

天棚：主要采用竹木板吊顶、铝合金扣板吊顶、乳胶漆、水泥石膏膏天棚、涂料天棚；

门窗：主要采用银灰色铝板电动推拉无障碍专用门（成品）、全玻自由门、木质门、铝板推拉门、金属（塑钢）门、金属百叶窗、铝合金窗、卷帘门、铝合金门、钢质防火门；

屋面：主要采用钛锌板屋面、铝板屋面、耐候钢板屋面、细石混凝土屋面。

6. 桥梁工程：

6.1. 一号桥位于大康河口，连接樟背公园和园湖路。桥长 62.84m，宽 6m，采用新型桁架加劲固端梁结构。主梁采用全焊接钢箱梁，梁高 1.2m，梁宽 6m。桁架布置段长 32m，最大桁高 4.34m。下部结构：P0 台为轻型桥台，设置 2 根Φ0.8m 钻孔灌注桩，桩长 20m；P1 台为墩梁固结桥台，基础为 6 根Φ1.5m 钻孔灌注桩，桩长 33m。

- 14 -

6.2. 二号桥位于湿地公园东侧，跨越龙岗河，桥长约 134.5m，宽 8m，采用树权型墩连续刚构桥，桥梁平面呈“S”形曲线布置。主梁采用全焊接钢箱梁，标准梁高 1m，断面采用双箱断面。下部结构桥墩采用树权型钢柱，墩梁固结，墩底通过钢混结合段与承台相连。桥墩基础采用单根Φ1.8m 钻孔灌注桩，桥台基础采用两根Φ0.8m 钻孔灌注桩。

7. 10KV 外电工程：上游段新建箱变 6 台、户外环网柜 6 台、敷设电缆 45m（环网柜至箱变间电缆）；下游段新建箱变 12 台、户外环网柜 12 台、敷设电缆 87m（环网柜至箱变间电缆）。

8. 交通疏解工程：新建圆形限速标志牌共计 100 块，新建警告标志牌共计 200 块，新建防撞桶共计 112 个，新建夜间警示柱共计 56 个根。

三、项目概算

项目概算投资 198894.78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168431.0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6578.11 万元，预备费 9250.46 万元，代建管理费 4635.19 万元。以审核概算 198895 万元作为该项目的计划总投资。

四、相关要求

请根据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请严格按照批复项目总概算限额，抓紧进行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项目预算编制，项目预算不得突破项目总概算。本概算批复仅对工程初步设计方案进行造价认定，相关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用地规划、环评、节

- 15 -

能评估等事项请建设单位报相关审批部门完善手续。

本概算仅作为投资计划的依据，不作为招投标底价、合同定价的依据。

此复。

附件：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龙岗河干流碧道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审计局、统计局。


深圳市龙岗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6 日印发

- 16 -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表

项目 简 况	工程名称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监理 I 标（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规模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涉及龙岗河干流碧道（含梧桐山河）约 27.24km，龙岗区支流及湖库碧道约 37.8km，鸡公坑水库、三联水库、正坑水库、南坑水库、南约河、水二村支流、沙背坳水库、白石塘水库、黄竹坑水库、长坑水库碧道工程；本次招标范围为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干流碧道示范段（约 4.9km）监理招标，具体内容以概算批复为准的范围及发包方确认的施工图为准。项目总投资初步估算约 293307 万元，干流碧道示范段投资估算约 74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62900 万元。			
	工程投资额	74000.00（万元） 政府性资金 100%	工程类别	投资比例	
				水利水电工程	20%
				市政公用工程	70%
			房屋建筑工程	10%	
	合同金额	810.9187（万元）	工程监理费		810.9187（万元）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责任主体）	占合份额 90%，即 729.82683（万元）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顾问、协助）	占合份额 10%，即 81.09187（万元）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责任主体）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顾问、协助）				
合同内容及期限	合同内容：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监理及相关服务； 合同期限：2021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投入的主要项目 管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石武汉； 总监代表（副总监）：刘锡尧； 监理工程师：赵龙、马谦群、张威威、曾涛、王春成、刘旭潮、刘伟 监理员：吉立强、刘颖康、刘天祥、王铭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龙岗区龙岗河干流碧道 日期：项目 部				

(四)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17-48-01-100956009001

标段名称：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
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266.8432万元

中标工期（天）：1462

项目经理（总监）：徐文涛



本工程于2024-11-26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1-24

查验码：JY2025010379611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ivfw/abtz.html>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PSCG20250007-lvglb002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代建监管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年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代建监管人: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695597658H

负责人: 吴仲兵

代建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00018574B

法定代表人: 方朋

监理人: 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8300931C

法定代表人: 殷东生

鉴于:

1、监理人明确知悉代建监管人已将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下称“本项目”)委托给代建人进行实施代建,并与代建人签订了《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代建合同》(合同编号:PSCG20210067-Y1019,以下简称“代建合同”),监理人对代建监管人授予代建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监理人已认真查阅、理解、接受代建人招标文件和代建工程监理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代建人基于代建合同的约定及中标结果委托监理人作为本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第一页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代建人、监理人同意本合同涉及及监理人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含监理人应向代建人支付的所有扣款、罚款和违约金)均由代建监管人在监理费审批、支付中进行扣除。

基于上述情况,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就代建人委托监理人为下述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的相关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事项及工程概况

代建人委托监理人为下述工程项目提供监理服务:

工程名称: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工程规模、特征:

坪山河位于东江淡水河上游,是淡水河一级支流,属东江源水地,石井排洪渠、麻寮坑水、田头河、石溪河、沥坑水水库排洪渠等12条河流,二级支流10条。深圳市境内(即上洋断面以上)流域面积(集雨面积)129.4平方公里,河长15.1公里。现状河道宽20-90米,河床高程24.0-57.0米。

本次工程监理招标范围为项目(贯通工程)——建设范围从马峦山碧岭入口至深惠交界1.2公里延伸段,长度约16公里,涉及改造总面积约97.51公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景观照明工程、海绵城市、桥梁工程等。

最终项目建设具体内容以概算批复为范围及代建监管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投资额: 21916.18万元(概算批复建安费)

资金来源: 政府100%投资

第二条 词语含义

第二页

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协议书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
 - 本合同附件;
 -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投标文件;
 -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三方有关本工程监理的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四条 项目负责人(总监)

- 监理人应就本项目指定项目负责人(总监),负责与代建人主要对接,并统筹本项目的监理工作。
- 监理人指定的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徐文涛, 身份证号码: 410221198106165977, 注册号: 44018083。
- 代建人有权指派 1 名项目负责人,常驻现场,全权负责项目管理工作的。

第五条 签约酬金

1、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二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2668432(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捌仟肆佰叁拾贰元整),按照增值税率 6% 计算,不含税金额为 ¥2517388.68。在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二条的基础上,监理人的酬金具体包括:

第三页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254.1364	12.7068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合计	/	/	/	254.1364	12.7068	/	/

2、如本条所述的酬金金额与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二条计算所得金额不一致的,以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二条计算所得金额为准。

第六条 监理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总计 1462 日历天,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12 日止(为暂定时间,具体起始时间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1) 决策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 (2)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 (3) 设计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 (4) 施工准备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 (5) 施工阶段:自 2025 年 3 月 10 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11 日止,共 731 日历天(为暂定时间,具体起始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 (6) 保修阶段:自 2027 年 3 月 12 日起至 2029 年 3 月 12 日止,共 731 日历天(为暂定时间,具体起始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 (7) 设备监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 日历天;

(8) 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第七条 三方承诺

- 1、监理人向代建监管人及代建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代建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供地勘、图纸等资料,履行代建人应履行的职责。
- 3、代建监管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知识产权

- 1、在各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后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图纸、方案、报告、文件、数据、计算数据等阶段性技术成果及最终成果(统称为“工作成果”),以及与之相关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财产权等归代建监管人所有,代建监管人享有申请专利和/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权利,有权进行复制使用。其他方未经代建监管人书面同意不得将相关工作成果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不得私自使用,只可将其用于此合同指明之项目及地段,否则应负法律责任,代建监管人有权提出索赔。如有任何一方需要用于出版或展览使用需要征得代建监管人书面同意。
- 2、监理人应当保证依据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工作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应使代建人和代建监管人因使用监理人提交的工作成果免受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
- 3、监理人因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提供的工作成果,代建监管人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以任何方式使用、修改和处分;未经代建监管人事前书面许可,监理人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使用。监理人违反本条约定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给代建监管人造成的损失。
- 4、本条关于知识产权的相关约定,不因本合同的终止、终止而失效。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对于本合同项下的一方(下称“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而使本合同其他方(下称“非违约方”)产生或遭受的任何及所有权利请求、诉讼、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费和支出,以及对任何权利请求进行调查的费用),违约方同意赔偿非违约方的全部损失。违约方的赔偿并不影响非违约方根据法律法规就违约方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的该等违约可享有的其他权利和救济。非违约方就违约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有关而享有的权利和救济应在本合同被取消、终止或完成后仍然有效。
- 2、如代建监管人根据坪山的政策需要或上级部门的文件要求,需要提前解除合同的,并不构成违约,代建监管人只需向监理人支付已发生的实际费用,而无需向监理人承担任何赔偿补偿责任。
- 3、代建人由于政府相关部门批复滞后或政策原因导致本项目工期延误的情况不属于代建人违约,监理人不得索赔。
- 4、本合同由于监理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并提交相关工作成果的,每延误一日,监理人应减收合同总价款的【1】%(千分之【一】),逾期超过十日或逾期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或继续履行已无意义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5、未经代建监管人同意,监理人擅自将监理工作全部转包给第三人或将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并有权要求监理人终止与第三方的合作,监理人拒不配合的,代建监管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及不支付任何费用;即使代建人同意监理人转包、分包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监理人可以转包、分包的,监理人也应妥善处理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转包、分包、雇(用)工、审批、变更、债权债务等监理人责任范围内的一切事宜;若因监理人未妥善上述事项导致代建监管人被牵连进民事、行政、刑事纠纷的,监理人应按合同价款总额10%向代建监管人支付违约金,并应承担由此给代建监管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调查费、赔偿费、罚款等损失及费用),如仲裁机构(含商事仲裁、劳动仲裁等)、复议机关或法院要求代建监管人承担责任的,代建监管人承担责任后,有权向监理人追偿,监理人不得拒绝。
- 6、监理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密义务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20%作为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7、如监理人无故解除或终止合同,如有收取费用应当全部退回给代建监管人,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20%向代建监管人支付违约金。
- 8、合同签订后,监理人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的,或者因监理人原因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时,代建监管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及不支付剩余费用,并有权要求监理人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及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
- 9、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代建人有权要求监理人进行纠正,监理人收到代建人纠正通知后未按照要求及时纠正的,代建监管人有权暂停费用,如代建人发出纠正通知后累计【2】次,监理人未能纠正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10、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代建监管人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代建人和代建监管人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三方协商一致后,代建监管人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代建人根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代建监管人未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代建监管人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代建监管人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
- 11、监理人存在多项违约行为的,违约金累计计算。代建监管人可在结算合同价款时扣除监理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再予以支付,当违约金不足以抵扣的,监理人应当额外赔偿给代建监管人。监理人违约造成代建监管人损失的,如约定的违约金不能弥补给代建监管人造成的损失的,监理人应予补足。
- 12、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代建监管人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

- 限于诉讼费、差旅费、律师费、调查费、赔偿费、罚款等损失及费用),如仲裁机构(含商事仲裁、劳动仲裁等)、复议机关或法院要求代建监管人承担责任的,代建监管人承担责任后,有权向监理人追偿,监理人不得拒绝。
- 6、监理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保密义务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20%作为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7、如监理人无故解除或终止合同,如有收取费用应当全部退回给代建监管人,并按合同价款总额的20%向代建监管人支付违约金。
- 8、合同签订后,监理人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的,或者因监理人原因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时,代建监管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及不支付剩余费用,并有权要求监理人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及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
- 9、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代建人有权要求监理人进行纠正,监理人收到代建人纠正通知后未按照要求及时纠正的,代建监管人有权暂停费用,如代建人发出纠正通知后累计【2】次,监理人未能纠正的,代建监管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总额20%的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 10、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代建监管人有权中止履行向监理人支付合同价款的义务,待代建人和代建监管人认为违约情形消除或经三方协商一致后,代建监管人方继续履行付款义务。监理人出现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违约情形时,代建人根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任何代建监管人未付费用均不再支付,且代建监管人已付款,但监理人未完成相应工作的,监理人应退还代建监管人已支付的该部分工作对应的合同价款。
- 11、监理人存在多项违约行为的,违约金累计计算。代建监管人可在结算合同价款时扣除监理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后再予以支付,当违约金不足以抵扣的,监理人应当额外赔偿给代建监管人。监理人违约造成代建监管人损失的,如约定的违约金不能弥补给代建监管人造成的损失的,监理人应予补足。
- 12、因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代建监管人产生或遭受的任何权

利请求、诉讼/仲裁、损害、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调查费、评估鉴定费、公告费等相关费用），监理人同意对代建监管人进行充分赔偿。该赔偿并不影响代建监管人根据法律法规就监理人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可享有的其他追索权利。

13、监理人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除代建监管人解除合同外，监理人仍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代建监管人未能及时追究监理人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代建监管人放弃追究监理人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监理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者损害赔偿责任而拒绝承担，代建人怠于行使起诉权利的，代建监管人有权直接向法院起诉追究监理人的责任。

14、因监理人原因，导致代建人对代建监管人承担责任的，代建人有权利要求监理人赔偿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监理人应对因履行本合同或在合同期间直接或间接取得、处理或接触代建监管人的政务、商务、财务、技术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统称“保密信息”）保守秘密，未经代建监管人书面同意，监理人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代建监管人的保密信息，监理人应采取有效的保护方式防止保密信息未经授权而被使用、传播、公开、给予或转让。监理人按照国家司法机关、裁判机构要求提供保密信息的，不受保密义务的限制，但在披露有关保密信息之前的合理时间内通知代建监管人，并应配合代建监管人采取适当和有效的措施以依法避免或限制对保密信息的披露。

2、监理人仅可为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而复制和使用保密信息，且只能向其确有必要知悉的雇员披露代建监管人提供的保密信息，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监理人应为其雇员违反保密义务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因监理人使用不当而引起任何争议，监理人应负责解决，如给代建监管人造成任何损失，监理人应负责予以赔偿。

3、监理人应当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三日内将所有前述保密信息、文件完整退回代建监管人、代建人或按业主要求销毁。

4、监理人保密义务应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直至保密信息合法公开为止。

5、无论本合同或其他条款是否有效，或者本合同终止、解除、履行完毕后，本保密条款始终具有约束力。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或解除

1、如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法定解除合同事由，解除权利人应当以书面形式解除合同。

2、代建监管人基于政府决策、管理需要或维护公共利益、法定权益需要可以不经监理人同意单方变更、终止或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此种情形下合同被终止或解除的，监理人应及时配合代建监管人办理交接事宜，监理人服务费用按照实际发生且经代建监管人验收合格的工作量结算。如代建监管人已支付的金額超过结算金額的，监理人应在代建监管人要求的时间内返还差额部分款项。

3、除本合同有约定及三方协商一致外，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当严格遵守，任何一方无权擅自变更、终止或解除合同。

4、代建人或代建监管人解除合同后，对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服务标的，代建监管人可以按程序交由新的服务企业接管，监理人应配合新的服务企业办好交接，否则代建监管人有权暂停付款，直至完成交接。

5、如发生非监理人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代建监管人向监理人支付已完成阶段的服务费，未开始阶段的费用不予支付；对于正在进行的设计阶段则根据实际工作量支付服务费。出现上述情形时，代建人应将服务费结算价报代建监管人或代建监管人指定第三方机构进行审核，并按照审核结果支付服务费。

6、合同终止或解除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责任，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各方应互相配合办理交接。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使本合同不能履行，遭受

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通讯中断的，则为恢复通讯之日后）48小时内将事件的状况通知其他方，并在事件发生后10天内向其他方提供事件的详情及证明其不能履行、需延期履行或只能部分履行本合同的有效证明文件。任何一方对有关不可抗力证明文件或证明内容存在异议的，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提起诉讼。

2、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应按事件对履行本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免除履行本合同的部分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或者采取三方均能接受的其他解决办法或补救措施。各方均应在可能的情况下尽可能减少因不可抗力事件而造成的损失。当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遭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影响消除后的48小时内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履行本合同。如由于不可抗力事件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超过60日时，代建监管人有权解除本合同，针对监理人已履行部分的款项应予结清，并可在监理人已完成服务的基础上，按规定委托第三方完成剩余的工作。

3、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任何一方依法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对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条所指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政府禁令、法律或法规变更、自然原因发生火灾、六级以上的地震、海啸、瘟疫、罢工、动乱、战争、空中飞行物坠落和非合同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等。

第十三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效力、解释及争议的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不包括港澳台）。因本合同引起的一切争议，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首先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三方同意向代建监管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发生任何争议以及就任何争议进行诉

讼时，不影响三方在本合同中的任何权利。

2、本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十四条 通知和送达

1、代建监管人确定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锦绣西第25号区政府第二办公大楼5楼，联系邮箱：lianghaiqi@szpsn.gov.cn，联系人：梁海琪，联系电话：13530811401；联系人微信号：___/___，联系人QQ号：___/___。

代建人确定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___，联系邮箱：___lironghui10@crland.com.cn，联系人：李荣辉，联系电话：13530097567；联系人微信号：___/___，联系人QQ号：___/___。

监理人确定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湾一路进元大厦1座2003，联系邮箱：380324254@qq.com，联系人：聂辉，联系电话：15815558758；联系人微信号：15815558758，联系人QQ号：380324254。

三方确认：上述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有关本合同的通知，均应以上述联系方式为准；上述联系地址可作为送达通知文件、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地址。任何一方变更前述联系方式的，均应以书面形式，在变更后发生后的七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变更一方未及及时发出变更通知，或另一方在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已按照原联系方式发出通知的，即视为已履行通知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概由变更一方承担。如因任何一方提供的通讯地址不准确、不可用导致对方未收到通知的，该通知应视为已送达，后果由该方自行承担。

2、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本合同所要求的或允许作出的所有通知及其他通讯（以下简称“通知、通讯”）均应以中文书面方式作出，当面转交或者通过快递服务公司邮寄。前两种方式不能送达的，发出通知的一方还可以（但不是必须）在被送达方通讯地址所在市级报纸上刊登公告。按本合同规定发出的通

知或通讯，以下日期为送达之日：

- (1) 当面转交的通知、通讯，以当面转交之日为送达之日；
- (2) 通过快递服务公司邮寄的通知、通讯，以信件交给快递服务公司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应被视为送达之日；
- (3) 以在报纸上公告方式送达的通知、通讯，以公告的第三日为送达之日。

第十五条 廉洁条款

- 1、代建监管人、代建人或监理人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本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实物、有价证券、股权、金融产品、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
- 2、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反对任何一方或其经办人员为了本合同之目的发生本条第1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若代建监管人发现监理人或其经办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存在上述贿赂行为的，代建监管人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按照规定采取惩戒措施。若监管人发现代建监管人相关人员存在上述贿赂行为的，应及时向代建监管人举报，并如实反映相关信息和提供相关证据，代建监管人将对监理人提供的信息予以保密，并保障监理人的合法权益，否则代建监管人将按照规定采取惩戒措施。
- 3、本条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经办人以外的与本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第十六条 履约评价

合同签订后，代建监管人有权根据《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合同履约评价实施制度》及国家、省、市、区相关规定对监理人的履约情况进行履约评价，并对评价结果进行运用。

第十七条 一般性条款

- 1、除非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另有约定，费用应按以下约定分担：

(1) 三方在本合同的准备、协商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各自的成本和费用均自行承担。

(2) 为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行政事业性收费由三方按中国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担。

2、除非代建监管人、代建人、监理人三方另有约定，本合同所列举的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合同相关条款的附件以及三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的其他附属合同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签订后如需要直接在任一条款上作任何修改，修改处必须经三方加盖公章后方能生效，否则视为无效。

4、本合同的标题及各条款的标题是为检索方便拟定，不应用来解释合同的含义。本合同经三方充分协商后签订，是三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误解、欺诈等情况，也不属于单方提供的格式条款，三方均不得以前述理由要求撤销本合同或者主张合同无效、部分无效。

5、本合同将取代此前可能存在的三方之间与本项目监理服务有关的任何书面或口头的约定，并作为调整三方关于本项目监理服务的合同关系的所有依据。

6、若本合同的任何部分成为或变为无效、非法或不可执行，该等部分不应影响其它条款。

7、本合同附件：

- 附件 1：《廉洁守则》
- 附件 2：《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 附件 3：《深圳大区在建工程项目季度安全检查与评价管理办法》
- 附件 4：中标通知书
- 附件 5：投标承诺书
- 附件 6：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报价书及投标文件
- 附件 7：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附件 8：坪山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协议书
- 附件 9：代建项目承包商评价及分级管理细则
- 附件 10：监理违约行为检查记分表
- 附件 11：技术要求
- 附件 12：答疑补遗文件
- 附件 13：廉洁合规承诺书
- 附件 14：变更（备案）通知书
- 附件 15：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
- 附件 16：安全生产协议书

第十八条 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 月 日，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代建人、代建监管人和监理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盖章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拾贰】份，代建监管人执【肆】份，代建人执【伍】份，监理人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代建监管人：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代建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监理人：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五)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1-440304-04-01-261039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177.0602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覃建华



本工程于 2022-12-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1-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04



查验码：129358913937685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监理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 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受托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1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 监理
-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 工程规模: 本项目主要对上步码头入口向东至上步立交约1.2公里的深圳河北岸空间建设碧道工程, 全面梳理该段河防标准, 消除安全隐患, 综合规划和现状其他措施, 以保障发生相应防洪(潮)标准时流域内的安全, 设计红线约33092平方米, 其中水域面积约8273平方米, 陆地面积约24819平方米, 包括原有边防围网覆盖范围内及围网外市政绿地空间。项目结合现状水文、地质、经济条件, 围绕碧道五大系统, 对碧道核心区和拓展区设计建设, 主要内容包括: 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文化系统工程、产业系统工程。
(一) 安全系统工程: 包括防浪墙改造、围堰工程、边防围网等工程。
(二) 生态系统工程: 包括陆域生态系统和水域生态系统构建、生态修复、海绵城市等工程。
(三) 休闲系统工程: 包括滨水步道、配套服务建筑、滨水休闲节点、景观构筑物、照明和给排水等工程。
(四) 文化系统工程: 包括建设文化街、书吧、渔乐平台、游艇灯塔、回岸码头、哨所等一系列文化节点及构筑打造独特的文化体系。
(五) 产业系统工程: 远期以滨水开放空间的建设为契机, 提升周边地块价值, 带动周边多元产业, 助力产业集聚发展。
-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 二级
- 投资性质: 财政资金100%
- 工程估算投资额: 10000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 8088.42万元
-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和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协议书;
-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及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 夏建雄, 身份证号码: 45012219860728455X, 注册号: 4402631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 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金额为(大写): 壹佰柒拾柒万零陆佰零贰元整(¥177.0602万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0	0	0	168.6288	8.4314	0	0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总计1096日历天, 其中:

- 决策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勘察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设计阶段: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施工阶段: 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共365日历天;
- 保修阶段: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共731日历天;
- 设备监造: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 其他服务: 自起至止, 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及相关服务。
-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订立时间: 2023年2月19日
- 订立地点: 深圳市
- 本合同一式 8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4 份。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工业区深业泰城壹栋大厦A座6A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工业区深业泰城壹栋大厦A座6A

邮编: 518040
邮编: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1739910708
账号: 755901739910708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不含坂田)管渠改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龙岗区城市信息运营(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并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真实、准确、简洁、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馆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龙城街道(不含坂田)管渠改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龙岗区龙城街道 龙岗区龙城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长度等)	全长1.2公里, 设计范围为埋设水管、消防水管及工程范围内的管渠改造及保护	工程造价(万元)	792.1463万元
总图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2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年6月20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3-FS-0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龙岗区城市信息运营(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施工单位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主建)	深圳众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艾奕康(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永基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宏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布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6月30日	/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证明文件名称	日期	备注
竣工验收报告	2023年6月30日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6月27日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6月27日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6月27日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3年1月18日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情况

土壤: 一、土壤工程验收共6个分部, 验收结论: 合格;
二、土壤检测材料合格证明, 结论合格, 符合要求;
三、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符合要求;
四、外观质量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五、实体质量验收合格, 符合要求;
六、工程质量评估合格。

设备安装: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剑波
注册号: 4405554-ATD16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林建忠 总监理工程师: 蔡建群 项目负责人: 蔡建群
日期: 2023年6月27日 日期: 2023年6月27日 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公章) 分包单位(公章) 分包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备案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备案号: 4400180-CS003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水工及园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单位)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发出日期: 2025年7月3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 语言简练, 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质监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馆各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碧道工程(示范段)水工及园建工程	工程地点	上步码头向东至上步立交的北岸滨岸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结构形式或长度)	设计红线内 3902 平方米, 其中水域面积约 827 平方米, 陆地面积约 3075 平方米。构筑物包括沿河景观范围内及堤外市政设施空间	工程造价(万元)	5300.18009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0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07月30日
监理单位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3-FS-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电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宏升交安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房屋安全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验收的结论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表	2025年7月30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	√
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竣·通-5	√
档案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竣·通-6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竣·通-7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已备案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验收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验收的情况(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签字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01-013/0011

工程名称：深圳河干流北岸新建工程（示范段）建筑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09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01-013/001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01-013/0011

工程名称	深圳河干流北岸新建工程（示范段）建筑工程				
工程地点	上步码头向东至上步立交的北岸空间	建筑面积	约570平方米	工程造价	6121058.72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09月1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4-fs-0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艾奕康（天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分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基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用审图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01-013/001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廖卓谋	
副组长	覃建华、王健	
组员	徐进章、陈强、李锐波、袁国锐、周翼、安国良、林汉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专业组	覃建华	廖卓谋、徐进章、陈强、袁国锐
给排水、电气专业组	王健	周翼、安国良、李锐波、林汉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召开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01-613/4 0 0 1

建筑分部工程名称/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资料抽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抽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9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共 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6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 9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01-613/4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凤城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凤城
2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3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4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5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6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7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8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9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10	李剑波	山西中煤建设集团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剑波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01-613/5 0 0 1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3. 安全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合格。
4. 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5. 实体质量抽查合格。
6. 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7. 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监理单位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工程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年9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年9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年9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年9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年9月12日

四、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类似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福花路 (泗黎 南路-规 划梅创 路)新建 工程(全 过程工 程咨询)	深圳市龙 华区建筑 工务署	市政道 路	项目总 负责人	2024.05	开工日期: 2024.06.01	211.9133	/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一) 福花路（泗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403-440300-04-01-900032002001

标段名称：福花路（泗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富澜路（安元大道-大布西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02.587428万元（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中标价格为：211.9133万元，中标项目为：福花路（泗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中标号码：47。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价格为：190.674128万元，中标项目为：富澜路（安元大道-大布西路）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中标号码：46。）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2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1



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SZZ02306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会[2024]工程咨询-4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福花路(酒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
合同名称: 福花路(酒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福花路(酒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
-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 工程规模: 福花路(酒黎南路-规划梅创路)新建工程,起于现状酒黎南路平交口,终点至现状梅创路平交口,总体呈东西走向,道路全长448.39m,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红线宽45m,双向6车道。项目投资估算为8663.34万元,可研批复建安费6529.39万元。
- 建设内容: 福花路(酒黎南路-规划梅创路)设计范围内全部内容,不包括电力迁改工程变电部分。
- 工程投资额: 项目总投资暂估约8663.34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 其他: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 项目策划阶段
- 可行性研究阶段
- 工程规划阶段
- 勘察与设计阶段
- 招标与采购阶段

1

- 施工及保修阶段
- 运营管理阶段
-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 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 详见以下勾选项。

-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批报建管理
 - 设计管理
 -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 进度管理
 - 投资管理
 - 工程技术管理
 - 工程结算管理
 - 档案与信息管理
 - BIM管理
 -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 现场施工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 其他: /
- 工程监理: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 3. 专业咨询服务:
 -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2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 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通用合同条款;
- 中标通知书;
- 招标文件及补遗;
-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 郑海鹏,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7510221110, 注册证书号: 44015112, 联系电话: 13632930816, 电子邮箱: 378299496@qq.com, 通讯地址: 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中江大厦二楼211。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 陈文盛, 身份证号码: 440301641229511, 联系电话: 13714516883, 电子邮箱: 1395255750@qq.com, 通讯地址: 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中江大厦二楼211。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 易先君, 身份证号码: 211002650109561, 联系电话: 13928493215, 电子邮箱: 476341463@qq.com, 通讯地址: 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中江大厦二楼211。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夏宗义, 身份证号码: 360424198206260352, 注册证书号: 44026313, 联系电话: 13613056302, 电子邮箱: 180703388@qq.com, 通讯地址: 光明区马田街道松白路中江大厦二楼211。

其他主要负责人: (如实填写) /

六、合同费用

3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壹万玖仟壹佰叁拾叁元整(¥:2119133.00)。
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伍拾捌万柒仟零叁元整(¥:580203.00), 中标下浮率:
14.5%;

工程监理服务费:壹佰叁拾叁万捌仟玖佰叁拾元整(¥:1338930.00), 中标
下浮率:14.5%;

专业咨询服务: / / 元, 中标下浮率: / / %;

暂列金:200000.00元, 其中奖金: / 元

其他: / / 元。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甲方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
规定须提交深圳市龙华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龙华区财政
评审中心评审结果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
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完成。本工程
计划开竣工日期为2024年06月01日至2025年06月01日,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 _____。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
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
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

4

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05月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
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甲方: (盖)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乙方: (盖) 深圳市深水建业工程顾
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4楼

龙社区红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4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52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委托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 15815558676

电 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账 号: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 号: 755901739910708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

五、总监理工程师类似工程业绩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担任职务	合同签订日期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道路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3.11.8	开工日期： 2024.11.12 竣工日期： 2025.11.12	34.5018	/
2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道路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3.11.23	开工日期： 2025.3.5	52.6688	/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一)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

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采购

中标人：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87.1706 万元。其中，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中标价为 34.5018 万元，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中标价为 52.6688 万元。

服务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盖章）：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 日

监理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JL2023056

2023-11-08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 监理合同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

签署日期: 2023年11月8日

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2023年10月27日向监理人发出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内容: (1)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位于航城街道三围海洋城片区,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全长约305米,红线宽20米,设计速度20km/h,双向2车道。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拆除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2) 包括但不限于围挡工程、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道(施工临时用地)、施工现场以外的办公生活设施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工作。

(3) 包括但不限于:交通疏解、拆除及恢复工程、水土保持、绿化迁移、管线改迁及保护等临时工程。

1.4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1.5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本合同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3.4 合同补充条款

3.5 合同专用条款

3.6 合同通用条款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6

3.8 投标文件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3.10 图纸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何超, 身份证号码: 430405198909052057, 注册号: 44028757。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叁拾肆万伍仟零捌拾捌元(大写), 345018.00元(小写), 监理酬金率 2.68%, 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 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及运维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管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6.1.1 监理服务范围:

采购范围: 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不含燃气工程)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 BIM建设管理平台和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工作内容: (1)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等要求,开展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2) 计划管理与总体统筹、现场场地管理、人员派驻服务; 对第三方监测、检测、测绘等单位管理, 对燃气管理工作统筹, 协助业主开展本项目制度流程制定等工作, 协助业主办理报批报建等

7

手续、与周边地块和相关产权单位开展协调等工作, 项目完工后的移交配合工作, 安排的其他需配合工作事宜; (3) 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一) 施工准备阶段:

1.1 自觉遵守国家、深圳市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 主动向深圳市主管部门备案登记, 接受其指导和监督管理。

1.2 监理单位在监理工作开始前应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机构设置通知书报送业主批准, 并进驻施工现场。

1.3 监理单位在签订委托监理合同及收到设计文件后开始编制监理规划, 并在签订监理合同14天内报送业主审批。

监理规划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方面:

1) 工程项目概述;

2) 监理工作范围;

3) 监理工作内容;

4) 监理工作目标;

5) 监理工作依据;

6)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

7)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计划;

8)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岗位职责;

9) 监理工作程序;

10) 监理工作方法及措施;

11) 监理工作制度;

12) 监理设施和工程检测设备、工具和仪器。

1.4 监理单位在监理规划批准前应提交监理实施细则(简称“监理细则”)报业主批准实施。监理细则应明确规定各分部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及各专业接口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

1.5 监理单位在监理合同生效后应将项目总监和总监代表的注册证书原件交给业主存档。

1.6 施工单位进场前有关施工场地的接收、巡查、看管等工作。

(二) 施工阶段:

2.1 监理单位在首次会议时, 应向业主、项目管理顾问、施工单位讲解监理工作程序和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监理单位人员分工及职责等。

2.2 健康、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方面

8

2.2.1 由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编制并提交一份安全、文明施工监理计划，报业主审批。

2.2.2 会同施工单位建立项目“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应包括以下人员：

- 1) 总监理工程师（委员会主席）
- 2) 承包人现场负责人（委员会副主席）
- 3) 现场管理人员
- 4) 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
- 5) 现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 6) 各类工种人员的代表
- 7) 各分包人代表

该委员会负责贯彻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政策，并确保其政策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制定施工单位及分包单位的职责；
- 2) 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检查计划；
- 3) 事故的通告、调查和记录；
- 4) 确保健康和安全的作业环境的业务法规；
- 5) 委员会会议的安排及记录；
- 6) 确保业务法规实施的宣传、培训和检查。

2.2.3 监督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定期（至少每月一次）举行会议就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状况进行讨论，并向业主及各委员提供会议记录。

2.2.4 督促施工单位按规范中的健康与安全要求，组织实施。

2.2.5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进行工程风险评估、编制安全与健康计划书、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完善的安全施工保证体系并指导落实安全措施。

2.2.6 督促施工单位依照安全生产的法规、规定、标准及监理合同的要求，分析不同的施工阶段和不同的施工工序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并对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

2.2.7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建立完整的安全台账，并定期进行核查。

2.2.8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按业主要求建立安全卡、安全绩效考核、安全数据收集、评价、汇报制度。

2.2.9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对现场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安全交底，并监督培训教育的有效性，确保所有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可上岗作业。

2.2.10 督促和指导施工单位按安全措施管理使用要求，将安全措施费用落到实处。

2.2.11 指导施工单位制定安全活动、宣传等安全文化推广计划，并督促其按计划实施。

9

2.2.12 监理机构必须建立制度，并按业主要求收集、整理现场安全状况的证据和数据，并对呈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2.2.13 监理机构必须建立程序遵守业主对施工单位安全绩效考核程序的要求，经常对现场进行真实、有效的安全考核和处罚。

2.2.14 执行和审批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前的前置性安全审查，确保进场设备有安全准用证，性能、数量等符合安全要求。

2.2.15 检查和审核各工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证，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消除安全隐患。

2.2.16 对安全阀、压力表、安全防护装置、护栏、屏蔽等进行检查和验收，确保有效。

2.2.17 督促施工单位对起重吊装设备进行检查、检测，并按业主的统一要求设置检查标志、标色。

2.2.18 督促施工单位制定现场的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护设施预防性检查计划，以确保现场的这些设备始终是安全的。

2.2.19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交底制度，工程施工前，必须对工程参与人员进行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学习安全法规、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并对安全交底进行书面记录。

2.2.20 当施工工艺、施工工序或人员有变化时，督促施工单位对施工参与人员进行专项的安全交底，进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控制。

2.2.21 对现场经常性的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并制止施工单位的各种违章作业，督促其整改，对重大安全问题有权责令施工单位停工整改。

2.2.22 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用电、临时支架和脚手架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2.2.23 参加承包商的各接口协调会议。

2.2.24 执行国家、地方有关职业安全健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并督促施工单位执行。

2.2.25 指导施工单位建立事故应急预案，督促其按预案设置应急设备并按要求进行演练。

2.2.26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真实的呈报各类事件、事故，并能事件、事故进行调查和分析。

2.2.27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制定文明施工责任制，建立完善的文明施工保证体系。

2.2.28 督促、检查并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许可证。

2.2.29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进行各类材料的堆放，做到整齐有序，不侵占人行道、车行道、消防通道。

2.2.30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采取防止渣土洒落、泥浆水溢流、粉尘飞扬的施工措施，减少施工对环境及绿化的污染。

10

2.2.31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控制施工噪声。为监控施工现场的噪声，监理机构应配置噪声测试仪器，每周测试一次，并将测试数据列入监理周报中。

2.2.32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要做好伙食卫生管理。

2.2.33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范建立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卫生包干责任制，做好施工现场区域和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

2.2.34 工程竣工后，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现场的清场工作。

2.2.35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防台、防汛、防涝等三防措施，落实消防措施及减少大气污染的措施等。

2.2.36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以书面通知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及时向业主和管理顾问汇报。

2.3 施工进度方面

2.3.1 提交一份施工进度监理计划，对进度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性对策，报该业主审批。

2.3.2 监理机构对施工进度计划的审批：

2.3.2.1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各类施工进度计划并提出意见，以保证施工进度计划的计划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

2.3.2.2 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在业主正式确认没有意见后，监理机构应接受上述的施工进度计划。

2.3.2.3 监督并汇报各施工单位的实际工程进度，并与已被接受的施工进度计划作比较、检查和分析。

2.3.2.4 详细地收集并记录每天的施工情况（监理日志），及时分析该记录，提出合理的施工措施。同时，应设专人负责管理上述工地记录，以便业主随时抽查。施工记录包括：

- 1) 每天的施工进度；
- 2) 施工单位在工地内施工的人员及设备数量；
- 3) 在工地中遇到的问题及其解决方案；
- 4) 有关因天气及其他原因而耽搁工程进度的记录（包括原因、日期及时间）；
- 5) 所有系统及设备测试的检验记录；
- 6) 施工记录应附数码相机（含对应的录像）以作记录，施工记录照片将用作记录各施工活动，当时的工地情况、意外或索赔等事宜之用，其中一份照片应由施工单位签署以表示对照片的认可。

2.3.2.5 审查施工单位提供的周、月、季度进度计划并监督落实。

2.3.2.6 按业主要求的格式定期编制进度报告。

2.3.3 确定施工进度中的关键节点，监理机构在节点上对工程进行审核、测试及测量，业主与监理机构共同决定节点的特殊要求。

11

2.3.4 监督承包单位的进度及里程碑的完成情况，审查施工单位上报里程碑的完成情况，确认完成后报业主审批。

2.3.5 如施工进度已偏离被接受的计划，监理机构须报告业主和项目管理部门，并提出建议的补救方案，以采取纠正行动以确保施工单位的工程达到合同施工进度计划的目标。

2.3.6 若施工单位就本项目提出有关延长竣工时间的索赔，监理机构应作出详细的索赔评估及编制有详尽文件依据的评估报告，以供业主审核及审批。

2.4 工程质量管理

监理机构应采取事前控制措施保证工程质量，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管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做好本工程的质量管理工作。

2.4.1 质量管理体系

监理机构对工程质量必须满足设计图纸、国家、深圳市有关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件的规定，满足施工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监理机构必须根据国际标准 ISO9001:2015 的要求，建立和维护一个质量管理体系。监理机构须提交业主有关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作参考，如内部审核报告及有关质检记录。

2.4.2 质检管理计划

在收到中标后 14 天内监理机构应根据及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质量计划，制定及提交工程质检管理计划供业主审批。质检管理计划主要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管理组织及职责；
- 2) 质量目标；
- 3) 质检文件、资料与质检记录管理程序；
- 4) 标准的管理及控制程序；
- 5) 组织、审核及跟进质量检验、材料及工艺测试管理计划；
- 6) 参加工厂验收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
- 7) 对不合格材料和设备的控制与预防措施；
- 8) 维修、保护管理制度；
- 9) 质检检查及复核、审核制度；
- 10) 监理机构所负责的竣工归档管理。

上述质检管理计划通过业主审批后，将成为业主对监理机构的质检工作表现的审核依据，并作为里程碑的审核依据。此外，业主将定期审核监理机构的里程碑，以确保监理机构严格执行对施工单位的质检管理程序。监理机构必须对业主提供协助，使里程碑审核能顺利进行。

监理机构应遵照质检管理计划，履行工程质检要求及标准，若质检管理计划因工程技术要求有所变更，监理机构应审核及审批变更事项，并经业主同意后后方可施工。

2.4.3 审查工作

监理机构需执行以下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2

- 1) 监理单位须审查施工单位的项目组织架构和管理人员资格是否符合有关要求, 签署监理单位审批意见。
- 2)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包资质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 3)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材料、设备供应商的资质和相关资料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 4) 组织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各专项施工方案, 对技术复杂、影响较大的分专项工程应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
- 5)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工程物资管理计划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 6)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项、分部工程开工申请并签署意见, 报业主审批。
- 7) 监理单位在上报的有关审批材料经业主认可后, 应及时签署发放并监督, 承包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建议业主撤换不称职的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和不合格的材料供应商、设备半成品供应商及分包单位。

2.4.4 质检月报

监理单位每月应向业主和管理顾问提交质检月报, 对工程质检事项作定期报告及跟进。月报格式及内容须由业主审批及批准。

2.4.5 质量控制

包括但不限于:

- 2.4.5.1 审查施工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设备的质量及数量, 进行独立平行抽查和复验, 并将检查结果及监理意见提交给业主。
- 2.4.5.2 原材料和半成品抽检率不得低于规定的施工单位的自检率。
- 2.4.5.3 按规范和监理守则进行见证送检和监督送检,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电缆;
 - 2) 防火保护装置;
 - 3) 镀锌材料如电缆桥架、管材、风管等;
 - 4) 防水材料;
 - 5) 关键吊钩拉索及吊索钢绳等;
 - 6) 装饰材料。
- 2.4.5.4 确保所有设备、材料的质量达到所施工合同的技术规范的要求, 未经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的材料和设备不得在工程上使用和安装, 施工单位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 2.4.5.5 复验施工单位制定的主要设备/材料计划表, 以避免采购时不必要的延误。
- 2.4.5.6 每月上报施工单位材料、设备、半成品的进场统计表和见证送检统计表。
- 2.4.5.7 为工程每个设置的第一次安装进行检验及对其质量与手工确认是否批准或不接受, 该安装 (如批准) 将作为施工单位的工作最低标准。

2.4.5 监理巡视、旁站

13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施工单位报送的单位、分部、分项、检验批工程质量验收资料进行审核, 符合要求后及时确认, 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监理责任, 只有关键工序检查点通过了监理工程师组织的验收, 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规范、规程、标准和要求施工, 控制工程质量。监理单位在现场应采取巡视、平行检查、旁站监理等手段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4.5.1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数量不能少于检验批的数量。

2.4.5.2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记录应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3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并及时办理确认手续, 监理单位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以及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关键部位和工序进行旁站监理,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设备进场验收测试、试运行、设备安装验收等;

2) 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

3) 工程监测、检测过程;

4) 业主认为需要的其他工程。

2.4.5.4 监理旁站人员应按规定进行全过程旁站, 及时发现并处理旁站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2.4.5.5 监理旁站人员应详细记录旁站监理过程, 有关人员签字后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6 监理旁站人员不得离开旁站范围, 如业主发现旁站人员脱岗将按每人每次 1000 元对监理单位进行处罚。

2.4.5.7 台风、雨灾前后巡视工地及设备房。

2.4.5.8 巡视及监察工作时应须弹性处理, 视乎检测项目, 如有需要则可在晚间进行。

2.4.6 现场测试检验

测试和检验的目的是验证各系统和设备符合合同专用规范的安全、性能、可靠性、可维护性和互用性要求, 监理需参加所监理机电项目的各现场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 单系统测试、接口测试、系统联调等。

检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金属导管、金属线槽的连接、接地、固定、防腐;

2) 导管的管口切割和处理、弯曲半径;

3) 暗配管的选择、埋设深度;

4) 柜、台、盘内导管管口高度;

5) 防腐导管的连接、接地、固定和防腐;

6) 绝缘导管的连接和保护;

7) 柔性导管的长度、连接和接地;

8) 导管和线槽在建筑变形缝处的处理等。

14

2.4.7 工厂验收测试

1) 监理单位须前往施工单位生产场地进行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 保证设备的软硬件都能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 在测试圆满完成, 监理单位签署测试文件, 监理单位人员须往工厂验收测试地点的交通安排及其费用, 测试期间的食宿和差旅费用等, 都由监理单位自行负责。

2) 监理单位须跟踪供货商的生产进度, 如进度不能满足工程要求或发现质量缺陷, 应立即报告并要求承包商制定整改措施。

3) 每次工厂返厂后须提交报告。

4) 每次只安排一人, 总次为: 60 人·天, 如果监理单位参加的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人数未完成, 将按照 1500 人·天, 在合同总价中扣除。

2.4.8 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

监理单位若发现现场存在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 应及时报告业主、项目管理顾问和相关单位, 并组织研究解决方案并监督落实, 处理完毕后负责整理事故报告。

2.4.9 档案资料

督促审查施工单位及时整理合同文件和业主所规定的有关施工技术档案资料及竣工资料的归档, 保证工程资料及时、准确、完整。

2.5 工程投资方面

2.5.1 监理单位应依据施工合同条款、施工图, 对工程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 并制定防范对策, 并报业主审批。

2.5.2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款申请, 并于五个工作日内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3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费用索赔, 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4 审查工程变更和工程结算。

2.5.5 当现场出现索赔事件时及时通知业主, 经相关人员确认后详细记录索赔事件有关情况, 为业主处理索赔提供资料。

2.5.6 为业主控制工程投资提供合理建议。

2.6 施工过程管理方面

2.6.1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项目管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人员任职资格, 确保施工单位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符合项目管理的需要并必须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

2.6.2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工程施工所需的各种工程施工必须的证件和手续。

2.6.3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临时设施建设方案和现场平面布置图, 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并监督落实。

15

在获得业主认可后签署工程开工、停工、复工令。

2.6.4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特殊工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证、资格证, 签署意见报业主存档。

2.6.5 制定工地例会制度, 组织并主持与施工单位的每周例会, 编写会议纪要。

2.6.7 参加每月与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的定期工程进度会议。

2.6.8 参加每月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与各施工单位的工程进度会议。

2.6.9 编制上报监理月报、周报、日报, 详细介绍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环保、文明施工情况, 以及施工单位人力、设备、材料、管理人员等方面的情况。

2.6.10 建立每日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口头汇报工地状况的制度。

2.6.11 必须对有关的设计文件、设计变更、施工技术措施等内容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报业主审批。

2.6.12 履行国家、地方政府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义务, 完成业主安排的必要工作。

2.6.13 如无特殊说明, 监理单位审核、签发意见的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并视乎事件的缓急, 如有需要或业主要求, 急件须在指定时间完成, 例如少于 24 小时。

2.7 施工管理方面

2.7.1 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管理中起组织、协调和监督的作用。

2.7.2 监理单位应认真阅读业主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 及时发现图纸中的错误, 并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经验提出有关优化设计的方案和建议。

2.7.3 监理单位负责协助设计院组织单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交底, 并负责整理交底记录分发相关单位。

2.7.4 监理单位负责分发业主交付的施工图和设计变更。

2.7.5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申请和设计变更申请, 签署监理单位审批意见。

2.7.6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和管理各施工单位施工图的接口完成情况。

2.7.7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 依其 (图纸) 能正确反映竣工项目实际情况。

2.8 接口协调方面

本监理合同约定监理单位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工作要有清晰的认识和管理计划, 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2.8.1 工程开工前认真了解和熟悉工程承包合同, 掌握相关指定施工单位和原系统承包商的信息。

2.8.2 监理单位上报接口工程的管理计划供业主批准并认真贯彻执行。

16

2.8.3 定期组织相关接口单位召开接口工作会议，建立联系通报制度，保证各接口单位的信息畅通。定期采用书面形式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顾问汇报 各接口工作的相关情况，分析工程进展形势，对有可能对本工程造成影响的接口工作提出建设性的建议。

2.8.4 组织办理工程施工单位和指定承包商之间的现场物料移交和场地移交，办理相关移交手续报业主。

2.8.5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专业监理单位协调。

2.8.6 专人负责综合管线图/机电结构图图纸的可行性，协调现场管线、桥架的安装及移交。

2.9 竣工验收方面

2.9.1 验收准备：负责编制一份包括所有竣工检验和测试的详细计划表。负责安排一切有关工程竣工检验和测试的程序。

2.9.2 竣工预验收：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施工单位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

1) 监理单位应接收竣工手续，主持验收会议，整理并分会议纪要。

2) 负责协调参与竣工检验和测试的各方，确保在项目周期的适当阶段，不同合同及系统间的界面可以正确的检验和测试。

3) 管理及负责所有竣工验收过程的检验和测试，如有必要安排让施工单位及第三方监理单位。

4) 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商整改，整改完毕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竣工预验收单，并应在在此基础上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应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2.9.3 政府验收：安排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根据规定进行验收。

2.9.4 竣工验收：监理单位应参加业主组织的竣工验收。

1) 提供相关监理资料。

2)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 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监理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4) 负责保管和更新有缺陷工程及剩余工程的清单，并管理剩余工程的施工、缺陷工程的修补、再验收及移交工作。

5) 整理竣工验收备案所规定的有关文件。

6) 负责获取业主接管所必须的证书及许可。

2.10 资料管理方面

2.10.1 在工程开工前，建立监理单位资料管理制度（包括归档范围、要求，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查阅、复制、利用、移交、保管等各项内容）。

2.10.2 监理单位对于各方英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给予书面回应。

2.10.3 监理资料的管理应由总监理工程师负责，设一名专职资料管理员，随工程施工和监理工程进展，加强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管理。

2.10.4 监理资料必须及时整理、真实完整、分类有序。在开工前，总监理工程师应与业主、承包商对工程项目有关资料的分类、格式、份数等达成一致意见，并在工程实施中遵照执行。

2.10.5 在工程项目开工前，项目监理单位应主动与档案部门进行联系，明确对项目监理资料的组卷及归档要求，以便按要求和规定执行。

2.10.6 监理资料应按阶段及时整理归档，监理工作结束，监理单位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提交监理工作总结。

2.10.7 监理单位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如期办理竣工档案移交的同时，编制好自己的竣工档案，并按规定办理移交。

2.10.8 合同完成时，向业主提交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最终的监理报告应以 Microsoft Word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其中的表格应以 Microsoft Excel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

2.11 BIM 管理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甲方将委托相关单位建立“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委托相关单位展开工程 BIM 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乙方需做好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三) 缺陷责任期阶段

3.1 监理单位应根据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监理工作的时间、范围和內容开展工作。

3.2 总监理工程师定期指派监理工程师对业主单位进行回访，听取其意见和建议，并做好回访记录。

3.3 监理单位应对业主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并分清责任，对施工单位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才予以签字认可。

3.4 监理单位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单位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业主。

3.5 缺陷通知期限结束，总监理工程师协助业主审定缺陷通知期限工作完成情况。

3.6 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监理工程师及时整理好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各项记录，作为监理资料归档，并编写工作总结报报业主单位和项目管理顾问。

6.2 监理人员要求

序号	职务	专业	执业资格注册类别	技术职称	最低人数要求	进场时间要求
----	----	----	----------	------	--------	--------

1	项目总监	市政公用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	1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预计15个月
2	安全总监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1	施工准备至项目完工，预计12个月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	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	根据施工需要进场
4	工程造价工程师	工程造价	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根据施工需要进场
5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经过业务培训	2	2	根据施工需要进场
监理单位人员合计					7	

备注：上述监理团队人员为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2个项目的共同配置人员；总监配置数量需满足施工报建要求。

- 1、以上为单项工程监理服务团队人员投入最低配置，专业、人员资质资格、人数、驻场时长为业主的最低限制，监理单位应根据工程特点、工程进展情况、业主要求合理增加配置。
- 2、监理团队主要人员由发包人组织面试，面试不合格的发包人有要求更换。
- 3、监理驻地设置打卡机，并按照排班情况打卡，所有常驻人员每周出勤时间不少于40小时，打卡报表和排班表每月存档，业主根据情况随时检查。

6.3 监理期限

暂定为2023年12月30日起至2027年2月28日止，总计1157日历天。其中：
 施工阶段：自2023年12月30日起至2025年2月28日止，共427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

质量缺陷责任期：自2025年3月1日起至2027年2月28日止，共730日历天，具体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止；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 8.1 订立时间：2023年11月8日。
- 8.2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产生法律效力。
- 8.4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 9.1 本合同一式11份，甲方执5份，乙方执6份。（以下无正文）

甲 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 方：深圳前海永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8917204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_____
 账 号：7559 0173 9910 708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_____
 或 其 授 权 的 代 理 人：_____
 日 期：2023年11月8日
 日 期：2023年11月8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前控函〔2024〕461号

前海建投集团关于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 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 市政道路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变更 的复函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变更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总监理工程师的函》（深水兆业函〔2024〕3号）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因投标的总监理工程师何超（注册证号：44028757）离职，**我司原则同意总监理工程师变更为贾文斌（注册证号：34008170）**，我司将对新任总监理工程师开展为期3个月的考察。

二、请尽快配合我司办理上述两个项目有关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的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

三、根据《监理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五条违约责任5.3.2“监理人更换（包括委托人要求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委托人有权暂停支付监理报酬，且监理人应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元/人/次”。因建德二路及远东西路按概算分

别签署两份监理合同，总监理工程师均为何超，本次申请总监理工程师变更均需按合同分别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处罚我司将在监理酬金中予以扣除。

此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7日

(联系人：严志伟，联系电话：88982575，13316998116)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竣·通-1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11月12日

发出日期：2025年11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工程竣工验收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建德二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长度: 278.314m	工程造价(万元)	1084.343894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施工许可证号	证书序列号: 2024-145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20-440306-48-01-01031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鑫盛源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益田港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8月26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成员	赵英斌、王伟、简万成、许亮芳、夏文斌、郭顺、黄泽鹏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实体质量组	赵英斌	王伟、伍连杰、简万成、许亮芳、夏文斌、郭顺、黄泽鹏
档案资料组	王虹	陈子雨、王梓行、郑剑霞、蔡斯海
设计验收组	李世渊	张华清、王震冲、袁红雷
成本合约组	满江红	余俊钦、郑悦

(二)验收程序

-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安全质量部	高级工程师	王志强
2	赵奕斌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奕斌
3	王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王伟
4	李祖润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李祖润
5	满江红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满江红
6	王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建事业部	副研究员	王虹
7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简万成
8	许亮芳	中天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许亮芳
9	张华波	中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张华波
10	贾文斌	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贾文斌
11	王梓行	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梓行
12	王晨冲	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员		王晨冲
13	郭颖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郭颖
14	黄泽鹏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高级工程师	黄泽鹏
15	郑悦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悦
16	黄睿平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睿平
17	郑剑波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郑剑波
18	熊翔海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熊翔海
19	余俊钦	深圳市腾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工程师		余俊钦
20	袁红雷	深圳市深水兴业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袁红雷
21					
22					
23					
24					
25					
26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现场监理工程师监督、检查和验收,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所有隐蔽工程均经验收合格后才进行隐蔽,所有分部分项工程均经验收合格后,才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对于质量通病,所有重点部位,关键工序的施工工艺都有专项的施工技术方案,严格按照审批后的方案进行施工,对承包单位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落实情况每周进行定期检查,落实、确保了方案的执行。各分部分项工程完成后,均按照设计图纸、国家标准施工,施工规范与验收及施工合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所用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进场后,经过监理现场验收,其规格、型号、品牌符合规范、设计和合同要求后方可允许进场,并附有出厂合格证、质量证明文件、出厂检测报告、质量检测报告等。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郭颖 2025年11月23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 贾文斌 2025年11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郭颖 2025年11月23日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贾文斌 2025年11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书) 郭颖 2025年11月23日	

(二)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

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采购

中标人：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价：87.1706 万元。其中，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中标价为 34.5018 万元，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中标价为 52.6688 万元。

服务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盖章）：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3 日

监理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JL2023058
2023-11-23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 监理合同

甲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

签署日期: 2023年11月2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监理人):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人已于2023年10月27日向监理人发出《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监理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内容: (1)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位于福海街道新和社区，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全长246m，红线宽25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3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箱涵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拆除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2) 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临时通讯、施工便道、临时占埋（施工临时用地）、施工现场以外的办公生活设施等以及其它属于施工前必须的工作。
(3) 包括但不限于: 交通疏解、拆除及恢复工程、水土保持、绿化迁移、管线迁改及保护等临时工程。
1.4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100%
1.5 其它: /

第二条 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3.1 本合同协议书
3.2 中标通知书
3.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3.4 合同补充条款
3.5 合同专用条款
3.6 合同通用条款

3.7 招标文件和招标文件补遗文件
3.8 投标文件
3.9 监理行业标准及规范
3.10 图纸
3.11 其他作为本合同不可或缺的资料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委托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委托人和监理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四条 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何超, 身份证号码: 430405198909052057, 注册号: 440282757。

第五条 酬金

监理酬金的金额暂定为人民币伍拾贰万肆仟捌拾捌元整(大写), ¥526688.00(小写)。
监理酬金率为2.47%, 具体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监理酬金包括: 施工准备阶段服务费、施工阶段服务费、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及运营阶段服务费、缺陷责任阶段服务费、所监理工程的结算阶段服务费、安全监理费、平行检测费、监理设施费、监理人员外出考察费、材料设备复试费、人员保险、附加工作酬金和额外工作酬金、BIM建设管理平台及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费用、本合同约定的风险费用、管理费、税金以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第六条 监理服务范围和期限

6.1 监理服务和项目管理服务的范围

6.1.1 监理服务范围:

采购范围: 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不含电力迁改工程、燃气工程）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工程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的监理工作、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工作内容: (1) 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规范等要求，开展招标阶段配合工作、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工程交接前保管阶段、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2) 计

划管理与总体统筹、现场场地管理、人员派驻服务、对第三方监测、检测、测绘等单位管理、对燃气监理工作统筹，协助业主开展本项目制度流程制定等工作，协助业主办理报建等手续、与原地块和相关产权单位开展协调等工作，项目完工后的移交配合工作，安排的其他需配合工作事宜。(3) BIM建设管理平台、BIM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一) 施工准备阶段:

1.1 自觉遵守国家、深圳市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主动向深圳行政主管部门登记，接受其指导和监督管理。
1.2 监理单位在监理工作开始前应将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及监理机构设置通知书报送业主批准，并进驻施工现场。
1.3 监理单位在签订委托监理合同及收到设计文件后开始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签订监理合同14天内报报业主审批。
监理规划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方面:
1) 工程项目概述;
2) 监理工作范围;
3) 监理工作内容;
4) 监理工作目标;
5) 监理工作依据;
6) 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
7)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计划;
8)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岗位职责;
9) 监理工作程序;
10) 监理工作方法及措施;
11) 监理工作制度;
12) 监理设施和工程检测设备、工具和仪器。
1.4 监理单位在监理规划审批后应提交实施细则(简称“监理细则”)报业主批准后实施。监理细则应明确规定各分部项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及各专业接口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
1.5 监理单位在监理合同生效后应将项目总监和总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证书原件交业主作核。
1.6 施工单位进场前有关施工场地的接收、巡查、看管等工作。

(二) 施工阶段:

2.1 监理单位在首次会议时,应向业主、项目管理顾问、施工单位讲解监理工作程序和监控的内容、程序、方法、标准、监理单位人员分工及职责等。

2.2 健康、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方面

2.2.1 由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编制并提交一份安全、文明施工监理计划,供业主审批。

2.2.2 会同施工单位建立项目“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应包括以下人员:

- 1) 总监理工程师(委员会主席)
 - 2) 承包商现场负责人(委员会副主席)
 - 3) 现场管理人员
 - 4) 监理机构的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
 - 5) 现场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 6) 各类工种人员的代表
 - 7) 各分包人代表
- 该委员会负责贯彻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政策,并确保其政策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制定施工单位及分包单位的职责;
 - 2) 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检查计划;
 - 3) 事故的通告、调查和记录;
 - 4) 确保健康和安全的作业环境的业务法规;
 - 5) 委员会会议的安排及记录;
 - 6) 确保业务法规实施的宣传、培训和检查。
- 2.2.3 监督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委员会定期(至少每月一次)举行会议就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及治安状况进行讨论,并向业主及各委员提供会议记录。

2.2.4 督促施工单位按规范中的健康与安全要求,组织实施。

2.2.5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进行工程风险评估,编制安全与健康计划书,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完善的安全施工保证体系并指导落实安全措施。

2.2.6 督促施工单位依照安全生产的法规、规定、标准及合同的要求,分析不同的施工阶段和不同的施工工序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并对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2.2.7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建立完整的安全台账,并定期进行检查。

2.2.8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按业主要求建立安全卡、安全绩效考核、安全数据收集、评价、汇报制度。

6

2.2.9 督促并指导施工单位对现场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和安全教育,并监督培训教育的有效性,确保所有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安全培训后方可上岗作业。

2.2.10 督促和指导施工单位按安全措施管理使用要求,将安全措施费用落到实处。

2.2.11 指导施工单位制定安全活动、宣传等安全文化推广计划,并督促其按计划实施。

2.2.12 监理单位必须建立制度,并按业主要求收集、整理现场安全状况的证据和数据,并对汇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2.2.13 监理单位必须建立程序遵守业主对施工单位安全绩效考核程序的要求,经常对现场进行真实、有效的安全考核和处罚。

2.2.14 执行和审批施工机械、设备进场前的前置性安全审查,确保进场设备有安全准用证,性能、数量等符合安全要求。

2.2.15 检查和审核各工种作业人员的操作证,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转,消除安全隐患。

2.2.16 对安全阀、压力表、安全防护装置、护栏、屏蔽等进行检查和验收,确保有效。

2.2.17 督促施工单位对起重吊装设备进行检查、检测,并按业主的统一要求设置检查标志、标色。

2.2.18 督促施工单位制定现场的机械设备、电器设备、安全防护设施预防性检查计划,以确保现场的这些设备始终是安全的。

2.2.19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安全交底制度,工程施工前,必须对工程参与人员进行安全宣传教育,组织学习安全法规、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并对安全交底进行书面记录。

2.2.20 当施工工艺、施工工况或人员有变化时,督促施工单位对施工参与人员进行专项的安全交底,进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控制。

2.2.21 对现场经常性的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并制止施工单位的各种违章作业,督促其整改,对重大安全问题有权责令施工单位停工整改。

2.2.22 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单位的安全用电、临时支撑和脚手架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2.2.23 参加承包商的各种接口协调会议。

2.2.24 执行国家、地方有关职业安全健康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并督促施工单位执行。

2.2.25 指导施工单位建立事故应急预案,督促其按要求配备应急设备并按要求进行演练。

2.2.26 督促施工单位及时、真实的汇报各类事件、事故,并就事件、事故进行调查和分析。

2.2.27 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制定文明施工责任制,建立完善文明施工保证体系。

2.2.28 督促、检查并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各级政府主管部门核发的许可证。

7

2.2.29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进行各类材料的堆放,做到整齐有序,不侵占人行道、车行道、消防通道。

2.2.30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采取防止渣土洒落、泥浆水流淌、粉尘飞扬的施工措施,减少施工对周围环境和绿化的污染。

2.2.31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控制施工噪声,为监控施工现场的噪声,监理单位应配置噪声测试仪器,每周测试一次,并将测试数据列入监理周报中。

2.2.32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要做好伙食卫生管理。

2.2.33 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建立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卫生包干责任制,做好工地施工区域和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

2.2.34 工程竣工后,检查并督促施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现场的清场工作。

2.2.35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防台、防汛、防涝等三防措施,落实消防措施及减少大气污染的措施等。

2.2.36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以书面通知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及时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汇报。

2.3 施工进度方面

2.3.1 提交一份施工进度监理计划,对进度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性对策,报请业主审批。

2.3.2 监理单位对施工单位进度计划的管理:

2.3.2.1 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各类施工进度计划并提出意见,以保证施工单位提交的计划符合施工合同的要求。

2.3.2.2 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在业主正式确认没有意见后,监理单位应接受上述的施工进度计划。

2.3.2.3 跟踪并汇报各施工单位的实际工程进度,并与已被接受的施工进度计划作比较、检查和分析。

2.3.2.4 详细地收集并记录每天的施工情况(监理日志),及时分析该记录,提出合理的施工措施。同时,应设专人统一管理上述工地记录,以便业主随时抽查。施工记录包括:

- 1) 每天的施工进度;
- 2) 施工单位在工地内施工的人员及设备数量;
- 3) 在工地中遇到的问题及其解决方案;
- 4) 有关因天气及其他原因而放慢工程进度速度的记录(包括原因、日期及时间);
- 5) 所有系统及设备测试的检验记录;
- 6) 施工记录应附数码相机(含对应的光盘)以作记录,施工记录照片将用作记录各施工活动,当时的工地情况,意外或索赔等事宜之用,其中一份照片应由施工单位签署以表示对照片的认可。

8

2.3.2.5 审查施工单位提供的周、月、季度进度计划并监督落实。

2.3.2.6 按业主要求的格式定期编制进度报告。

2.3.3 确定施工进度中的关键节点,监理单位在节点上对工程进行审核、测试及测量,业主与监理单位共同决定节点的特殊要求。

2.3.4 监督承包单位的进度及里程碑的完成情况,审查施工单位上报里程碑的完成情况,确认完成后报业主审批。

2.3.5 如施工进度已偏离被接受的控制,监理单位须报告业主和项目管理顾问,并提出建议的补救方案,以采取纠正行动以确保施工单位的工程达到合同施工进度计划的目标。

2.3.6 若施工单位就本项目提出有关延长工期的索赔,监理单位应作出详细的索赔评估及编制有详尽文件依据的评估报告,以供业主复核及审批。

2.4 工程质量方面

监理单位应采取事前控制措施保证工程质量,在工程施工过程中进行全过程管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做好本工作的质量管理工作。

2.4.1 质量管理体系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监督必须满足设计图纸、国家、深圳市有关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的规定,满足施工合同中约定的质量标准。监理单位必须根据国际标准 ISO9001:2015 的要求,建立和维护一个质量管理体系,监理单位须提交与业主有关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作参考,知内部审核报告及有关质检记录。

2.4.2 质检管理计划

在收到中标函后 14 天内监理单位应根据及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质量计划,制定及提交工程质检管理计划供业主审批,质检管理计划主要项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 管理组织及职责;
 - 2) 质量目标;
 - 3) 质检文件、资料与质检记录管理程序;
 - 4) 标准的管理及控制程序;
 - 5) 组织、审核及跟进质量检验、材料及工艺测试管理计划;
 - 6) 参加工厂验收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
 - 7) 对不合格材料和设备的控制与预防措施;
 - 8) 维修、保护管理制度;
 - 9) 质检检查及复核、审核制度;
 - 10) 监理单位所负责的竣工归档管理。
- 上述质量管理计划通过业主审核后,将成为业主对监理单位的质检工作表现的审核依据,并作为里程碑的审核依据。此外,业主将定期审核监理单位的里程碑,以确保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对施工单位的质检管理程序,监理单位必须对业主提供协助,使里程碑审核能顺利进行。

9

监理单位应从质量管理计划,履行工程验收要求及标准,若质量管理计划因工程技术要求有所变更,监理单位需检视及审批变更事项,并经业主同意后后方可施工。

2.4.3 审查工作

监理单位需执行以下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监理单位须审查施工单位的项目管理架构和管理人员资格是否符合有关要求,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 2)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包商资质并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 3)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材料、设备供应商的资质和相关资料并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 4) 组织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及各专项施工方案,对技术复杂、影响较大的分项工程应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
- 5)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工程物资管理计划并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 6) 监理单位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分项、分部工程开工申请并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 7) 监理单位在上报的有关审批材料经业主认可后,应及时签署及放并监督,承包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有义务建议业主撤换不称职的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和不合格的材料供应商、设备半成品供应商及分包单位。

2.4.4 质检月报

监理单位每月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部门提交质检月报,对工程质检事项作定期报告及跟进。月报格式及内容须由业主审核及批准。

2.4.5 材料控制

包括但不限于:

- 2.4.5.1 审查施工单位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设备的质量及数量,进行独立平行抽查和复验,并将检查结果及监理意见提交给业主。

2.4.5.2 原材料和半成品抽检率不得低于规定的施工单位的自检数。

2.4.5.3 按规定和监理守则进行见证送检和监督送检,具体内容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电缆;

2) 防火保护装置;

3) 镀锌材料如电缆桥架、管材、风管等;

4) 防水材料;

5) 关键吊钩拉索及吊索钢索等;

6) 装饰材料;

2.4.5.4 确保所有设备、材料的质量达到所施工合同的技术规范的要求,未经监理单位签字认可的材料和设备不得在工程上使用和安装,施工单位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2.4.5.5 复查施工单位制定的主要设备/材料计划表,以避免采购时不必要的延误。

10

2.4.5.6 每月上报施工单位材料、设备、半成品的进场统计表和见证送检统计表。

2.4.5.7 为工程每个设置的第一次安装进行检验及其质量与手工确认是否批准或不接受,该安装(如批准)将作为施工单位的工作最低标准。

2.4.5 监理巡视、旁站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施工、分部、分项、检验批工程质量验收资料进行审核,符合要求后及时确认,监理单位应严格执行监理责任,只有关键工序检查点通过了监理单位组织的验收,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监理单位应严格按照现行规范、规程、标准和设计要求进行施工,控制工程质量,监理单位在现场应采取巡视、平行检查、旁站等手段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2.4.5.1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数量不少于检验批的数量。

2.4.5.2 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平行检查记录应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3 监理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并及时办理确认手续,监理单位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以及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关键部位和工序进行旁站监理。具体内容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设备进场验收测试、试运行、设备安装验收等;

2) 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

3) 工程监测、检测过程;

4) 业主认为需要的其他工程。

2.4.5.4 监理单位应按规定进行全过程旁站,及时发现并处理旁站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2.4.5.5 监理单位应详细记录旁站监理过程,有关人员签字后存档供业主查验。

2.4.5.6 监理单位旁站人员不得离开旁站范围,如业主发现旁站人员脱岗将按每人每次 1000 元对监理单位进行处罚。

2.4.5.7 台风、雨灾前后巡视工地及设备房。

2.4.5.8 巡视及监察工作时应须理性处理,视乎检测项目,如有需要可能在晚间进行。

2.4.6 现场测试检验

测试和检验的目的是验证各系统和设备符合合同专用规范的安全、性能、可靠性、可维护性和互用性要求,监理单位需参加所监理机电项目的各现场测试并签署测试文件,单元测试、接口测试、系统联调等。

检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金属导管、金属线槽的连接、接地、固定、防腐;

2) 导管的管口设置和弯曲、弯曲半径;

3) 电缆管的选择、埋设深度;

4) 柜、台、箱、盘内导管管口高度;

5) 防爆导管的连接、接地、固定和防腐;

6) 绝缘导管的连接和保护;

7) 柔性导管的长度、连接和接地;

8) 导管和线槽在建筑变形缝处的处理等。

2.4.7 工厂验收测试

1) 监理单位须前往施工单位生产场地进行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保证设备的软硬件都能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在测试圆满完成前,监理单位测试文件,监理单位测试人员来往工厂验收测试地点的交通安排及其费用,测试期间的食宿和差旅费用等,都由监理单位自行负责。

2) 监理单位须视察供货商的生产进度,如进度不能满足工程要求或发现质量缺陷,应立即报告并要求承包商制定整改措施。

3) 每次工厂返厂后须提交报告。

4) 每次只安排一人,总次为:60人·天,如果监理单位参加的设备厂家考察、样机测试、验收人数未定,将按照 1500人·天,在合同总价中扣除。

2.4.8 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

监理单位若发现现场存在质量隐患或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业主、项目管理部门和相关单位,并组织研究解决方案并监督落实,处理完毕后负责整理事故报告。

2.4.9 档案资料

督促审查施工单位及时整理合同文件和业主所规定的有关施工技术档案资料及竣工资料的归档,保证工程资料及时、准确、完整。

2.5 工程投资方面

2.5.1 监理单位应依据施工合同条款、施工图,对工程造价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并制定防范对策,并报业主审批。

2.5.2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款项,并于五个工作日内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3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工程费用索赔,签署意见后报业主审批。

2.5.4 审查工程变更和工程结算。

2.5.5 当现场出现索赔事件时及时通知业主,经相关人员确认后详细记录索赔事件有关情况,为业主处理索赔提供资料。

2.5.6 为业主控制工程投资提供合理建议。

2.6 施工过程管理方面

2.6.1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项目管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人员任职资格,确保施工单位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符合项目管理的需要并满足施工合同的要求。

2.6.2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协助施工单位办理工程施工所需的各种工程施工

必须的文件和手续。

2.6.3 监理单位在工程开工前应负责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临时设施建设方案和现场平面布置图,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并监督落实。

在获得业主认可后签署工程开工、停工、复工令。

2.6.4 审查施工单位上报的特殊工种作业人员上岗证、资格证,签署意见报业主审批。

2.6.5 制定工地例会制度,组织并主持工地与施工单位的每周例会,编写会议纪要。

2.6.7 参加每月与业主或项目管理部门的定期工程进度会议。

2.6.8 参加每月业主或项目管理部门与各施工单位的工程进度会议。

2.6.9 编制上报监理月报、周报、日报,详细介绍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投资、环保、文明施工情况,以及施工单位人力、设备、材料、管理人员等方面的情况。

2.6.10 建立每日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部门口头汇报工地状况的制度。

2.6.11 必须对有关的设计文件、设计变更、施工技术措施等内容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核并报业主审批。

2.6.12 履行国家、地方政府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义务,完成业主安排的必要工作。

2.6.13 如无特殊说明,监理单位审核、签发意见的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并视乎事件的缓急,如有需要或业主要求,急件须在指定时间完成,例如少于 24 小时。

2.7 施工图管理方面

2.7.1 监理单位在施工图的过程中起组织、协调和监督的作用。

2.7.2 监理单位应认真审阅业主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及时发现图纸中的错误,并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和自身的经验提出有关优化设计的方案和建议。

2.7.3 监理单位负责协助设计院组织单项工程的施工图设计交底,并负责整理交底记录分发相关单位。

2.7.4 监理单位负责分发业主交付的施工图和施工图设计变更。

2.7.5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施工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申请和设计变更申请,签署监理单位意见报业主审批。

2.7.6 监理单位负责审核和管理各施工单位施工图的接口完成情况。

2.7.7 监理单位负责对竣工图进行审核确认,使其(图纸)能正确反映竣工项目实际情况。

2.8 接口协调方面

12

13

本监理合同要求监理单位对接口工程的管理要有清晰的认识和管理计划,对接口工程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8.1 工程开工前认真了解和熟悉工程承包合同,掌握相关指定施工单位和联系承包商的电话。

2.8.2 监理单位上接接口工程管理工作计划供业主批准并认真贯彻执行。

2.8.3 定期组织相关单位召开接口工作会议,建立联系通报制度,保证各接口单位的信息畅通。定期采用书面形式向业主或项目管理部汇报各接口工作的相关情况,分析工程进度形势,对有可能对本工程造成影响的工作提出建设性的建议。

2.8.4 组织办理工程施工单位和指定承包商之间的现场物料移交和场地移交,办理相关移交手续报业主。

2.8.5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专业监理单位协调。

2.8.6 专人负责综合管线图/机电结构图的可性,协调现场管线的、桥架的安装及移交。

2.9 竣工验收方面

2.9.1 验收准备:负责编制一份包括所有竣工检验和测试的详细计划表,负责安排一切有关工程竣工检验和测试的程序。

2.9.2 竣工预验收:总监理工程师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工程设计和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施工单位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并对工程质量进行竣工预验收。

- 1)监理单位应按验收手续,主持验收会议,整理并分发会议纪要。
- 2)负责协调参与竣工检验和测试的各方,确保在项目周期的适当阶段,不因合同及系统间的界面可以正确的检验和测试。
- 3)管理及负责所有竣工验收过程的检验和测试,如有必要安排让施工单位及第三方监理单位。
- 4)对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要求承包商整改,整改完毕后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工程竣工预验收单,并应在此基础上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应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2.9.3 政府验收:安排相关的政府职能部门根据规定进行验收。

2.9.4 竣工验收:监理单位应参加业主组织的竣工验收。

1)提供相关监理资料。

2)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3)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监理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进行整改。

4)负责保管和更新所有缺陷工程及剩余工程的清单,并管理剩余工程的施工、缺陷工程的修补、再验收及移交工作。

14

5)整理竣工验收备案所规定的有关文件。

6)负责获取业主接管所必须的证书及许可。

2.10 资料管理方面

2.10.1 在工程开工以前,建立监理单位档案管理制度(包括归档范围、要求,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查阅、复制、利用、移交、保密等各项内容)。

2.10.2 监理单位对于各方来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给予书面回应。

2.10.3 监理单位的管理应由总监理工程师负责,设一名专职资料管理员,随工程施工和监理工程进度,加强监理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管理。

2.10.4 监理单位必须及时整理、真实完整、分类有序,在开工前,总监理工程师应与业主、承包商对工程项目有关资料的分类、格式、份数等达成一致意见,并在工程实施中遵照执行。

2.10.5 在工程开工前,项目监理单位应主动与档案部门进行联系,明确对项目监理资料的组卷及归档要求,以便按要求和规定执行。

2.10.6 监理单位应按阶段及时整理归档,监理工作结束,监理单位应向业主和项目管理部提交竣工工作总结。

2.10.7 监理单位在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如期办理竣工档案移交的同时,编制好自己的竣工档案,并按规定办理移交。

2.10.8 合同完成后,向业主提交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最终的监理报告应以 Microsoft Word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其中的表格应以 Microsoft Excel 2010 及以上格式编写。

2.11 BIM 管理: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甲方将委托相关单位建立“BIM 建设管理平台”和委托相关单位展开工程 BIM 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乙方需做好 BIM 建设管理平台、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的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三) ■ 缺陷责任期阶段:

3.1 监理单位应依据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监理工作的范围、时间和内容开展工作。

3.2 总监理工程师定期指派监理工程师对业主单位进行回访,听取其意见和建议,并做好回访记录。

3.3 监理单位应对业主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分析和记录,并分清责任,对施工单位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字认可。

3.4 监理单位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施工单位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单位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业主。

3.5 缺陷通知期限结束,总监理工程师应协助业主审定缺陷通知期限工作完成情况。

15

3.6 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监理工程师及时整理好工程质量缺陷通知期限各项记录,作为监理资料归档,并编写工作总结报送业主单位和项目管理部。

6.2 监理人员要求

序号	职务	专业特长	执业资格注册类别	技术职称	最低人数要求	进场时间要求
1	项目总监	市政公用工程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		1	施工准备至竣工验收,预计15个月
2	安全总监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施工准备至项目完工,预计12个月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	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同等执业资格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	根据施工需要进场
4	工程造价工程师	工程造价	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根据施工需要进场
5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	2	根据施工需要进场
监理单位人员合计					7	

备注:上述监理团队人员为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及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2个项目的共同配置人员;总员配置数量需满足施工建设要求。

1、以上为单项工程监理服务团队人员投入最低配置,专业、人员资质资格、人数、驻场时长为业主的最低限制,监理单位应根据工程特点、工程进展情况、业主要求合理增加配置。

2、监理团队主要人员由发包人组织面试,面试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

3、监理驻地设置打卡机,并按照排班情况打卡,所有常驻人员每周出勤时间不少于40小时,打卡报表和排班表每月存档,业主根据情况随时检查。

6.3 监理期限

暂定自 2023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止,总计 1157 日历天,其中:施工阶段:自 2023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共 427 日历天,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起算,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为止;

质量缺陷责任期: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止,共 730 日历天,具体以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以质量缺陷责任期为止;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第七条 双方承诺

16

7.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及相关服务。

7.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相应的人员,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第八条 合同订立和生效

8.1 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13 日。

8.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8.3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8.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九条 合同份数

9.1 本合同一式 11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4 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电话: / 传真: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号: 7559 0173 9910 708
法定代表人: /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乙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委员会 (盖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电话: / 传真: /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账号: 7559 0173 9910 708
法定代表人: /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23 年 11 月 13 日

17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前控函〔2024〕461号

前海建投集团关于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 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 市政道路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变更 的复函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申请变更建德二路（建德路-内环路）市政道路工程及远东西路（永和路-集景路）市政道路工程总监理工程师的函》（深水兆业函〔2024〕3号）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因投标的总监理工程师何超（注册证号：44028757）离职，我司原则同意总监理工程师变更为贾文斌（注册证号：34008170），我司将对新任总监理工程师开展为期3个月的考察。

二、请尽快配合我司办理上述两个项目有关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的施工许可等审批手续。

三、根据《监理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五条违约责任5.3.2“监理人更换（包括委托人要求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委托人有权暂停支付监理报酬，且监理人应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0元/人/次”。因建德二路及远东西路按概算分

别签署两份监理合同，总监理工程师均为何超，本次申请总监理工程师变更均需按合同分别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处罚我司将在监理酬金中予以扣除。

此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7日


(联系人：严志伟，联系电话：88982575，13316998116)

六、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创业路东段及周 边道路交通安全 整治项目代建	代建-市政道路	深圳市南山区 粤海街道办事 处	卓越	2023/01/11	/
2	宝华路、宝兴路 综合整治工程代 建	代建-市政道路	深圳市宝安区 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优秀（94.4分）	2025/05/16	/
3	三棵松片区环湖 公园建设工程 （暂定名）全过 程工程咨询（项 目管理、监理、 工程勘察等）	全过程工程咨询 -景观、绿道	深圳市龙岗区 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优秀（90分）	2025/12/30	/

备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一)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代建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2022年度业主满意度评价表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房建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景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代建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评价维度	权重	评价内容	评分细则	权重得分
开发进度	35%	请您对代建单位在2022年项目开发进度方面的总体表现做出评价	卓越120分 优秀100分 良好80分 达标60分 不达标40分	120
工程质量	35%	请您对代建单位在2022年项目工程质量方面的总体表现做出评价	卓越120分 优秀100分 良好80分 达标60分 不达标40分	120
专业团队	30%	请您对代建单位团队在2022年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配合度总体表现做出评价	卓越120分 优秀100分 良好80分 达标60分 不达标40分	120
最终得分				120
评价单位(盖章):  评价日期: 2023.1.1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CYLZZXM-2022001

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代建 合同

工程名称：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

合同名称：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代建

委 托 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代 建 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办事处

代建人（乙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条例》、《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深南府办规[2018]7号）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为保证政府投资建设代建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代建人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

2、合同范围：创业路东段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项目代建合同

3、合同期限：见工期管理目标

4、项目总投资：总投资匡算约 8653.64 万元，具体以图纸完成后报区发改局批复的概算金额为准。

5、建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内

6、建设规模：总投资匡算约 8653.64 万元，最终总投资以发改批复为准。代建范围最终以委托人确认为准。

7、建设内容：全过程代建设，以发改局概算评审规模为准。

8、建设标准：合格

二、代建项目管理范围和内容

■全过程代建：包括以下（一）～（八）。

□前期阶段代建：包括以下（一、二）。

□实施阶段代建：包括以下（三）～（八）。

（一）项目策划、决策

1、负责组织可行性研究报告、法定图则修改、环境影响评价、地质灾害评估、交通专项规划研究、投资估算、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项目立项由政府相关部门完成。）

（二）项目前期准备阶段

2、负责建设范围内现状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清理工作，以及相关拆迁纠纷的处理（由甲方办理的除外）。

3、负责办理土地登记、公共配套设施等手续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负责组织本项目规划、勘察、设计的招标工作（委托人已经完成的除外），选定勘察、设计等中标单位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进行本项目的勘察、设计管理工作。

4、负责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土地出让合同等相关用地手续；负责办理消防、人防、水保、排水、排污、供水、供电、煤气、交通、防雷、节能等（水电、园林、绿化和市政）等相关的审查、报批、报建手续；涉及砍伐、迁移现状树木时，须进行充分论证及必要的公示工作。

（三）项目实施准备阶段

5、负责办理施工许可等相关施工报建手续。

6、负责组织本项目施工、监理、重要设备材料采购、造价咨询等的招标工作（委托人已经完成的除外），选定施工、监理、设备材料供应商、造价咨询等中标单位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进行本项目的施工、监理、造价咨询管理工作。

7、负责有关项目建设合同的洽谈与签订工作，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等工作全过程管理。

8、负责协调设计、施工单位落实项目后期运营单位提出的设计优化、功能优化建议。

（四）项目实施阶段

9、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

10、负责编制工作计划表，制定项目建设管理计划和建设组织大纲并报委托人备案。计划和大纲必须详细列明下列内容：

（1）拟选派项目工作组管理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施工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和资料员等）的姓名、学历、工作经历，并将相关人员身份证明材料报送委托人；

（2）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进度计划；

（3）项目建设期间的造价控制（包括项目重大调整或变更的报批程序）；

（4）对项目进度、质量（含各施工工序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管控措施。

11、根据实际工作进度和资金需求，代编年度投资计划和项目用款报告，交由委托人审核后，按月向委托人报送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由区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建设进

度和项目用款报告拨付工程款等建设资金。建设资金拨付给委托人后，由委托人向代建人拨付，再由代建人向专业工作单位支付。

代建人不代垫任何建设资金，如因委托人或区财政部门或上级政府主管单位的审批原因导致建设资金延期支付，代建人不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且项目总工期相应顺延。

12、负责代建期内的安全管理。

13、负责组织工程中间验收。

14、依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的规定，向委托人、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审计机关等有关单位申报工程设计变更、签证等。

15、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概算和工期等组织建设，保证项目如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五）项目竣工验收和总结评价阶段

16、代建人负责组织代建项目的竣工验收，负责申报项目结决算审计和竣工财务决算。

17、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技术资料整理汇编移交委托人和有关单位，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委托人或委托人指定单位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18、负责编制项目竣工决算报告，报委托人及政府审计部门或政府造价部门完成项目决算审计和竣工财务决算批复申报、审核或复核工作。

19、负责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后的保修管理（保修期限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规定执行）工作，并对工程质量实行终身负责制。

20、协助委托单位开展代建项目后评价工作。

（六）产权办理

22、负责按《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登记条例》规定提交有关资料并以委托人名义办理完成项目产权初始登记（项目产权初始登记在委托人名下）。

（七）税费缴纳

23、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质监、安监、散装水泥保证金、项目面积测量测绘费、产权登记费、契税及代建过程中签署合同产生的印花税等有关费用，费用计入建设资金，由委托人承担。

（八）其他工作

24、根据委托人要求承办下列事项并承担有关费用，费用计入建设资金：

(1) 迎接政府、人大、政协等各级各部门以及兄弟省市相关单位对本项目的监督、检查与学习、考察等工作；

(2) 对本项目开展有关项目的建设各种形式的宣传工作，包括制作项目展示模型、图片、影像资料等；

(3) 向省、市和国家有关部门申报示范项目等奖项和评价、认证等工作；

(4) 为建设本项目需要进行的考察、课题研究、专家评审等。

25、本协议约定及依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的应由代建人负责的其它工作。

26、经协商一致由委托人临时委托的其他工作。

三、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本项目系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人明确知晓并理解其在本项目工程管理过程中所应承担之责任及所应履行之义务，并特此保证并承诺：

代建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与项目相适应的全过程项目管理能力与经验，包括但不限于：能够提出详细、先进、可行的项目管理方案，鼓励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等新型建设管理技术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2) 具有与项目相适应的专业力量，包括但不限于：在提交的相关文件中应明确实际参与代建项目首席责任人和其他专业责任人；

(3) 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包括但不限于：代建人及其主要专业责任人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能提供代建管理费 100%的履约保函（零代建项目应提供不低于总概算 10%的履约保函，区政府战略合作单位除外）；

(4)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应建立预警程序，一旦发现可能出现诸如增加合同价款、推迟竣工、工程使用功能降低等问题，委托人、代建人和使用单位应立即向各方发出警告；警告一经发出，代建人应负责组织召开预警会议，委托人、代建人、使用单位和其他责任主体单位均应参与问题研究并提出解决措施。

由于代建人未能及时发出警告或未能及时响应警告所造成的合同价款补偿事项，由代建人承担。代建人发出警告后，委托人未及时响应的，委托人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1、工期管理目标

_____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项目合同和招投标管理目标

达到深圳经济特区《绿色建筑评价规范》___/___级标准，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

7、反腐保廉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四、代建管理费

本项目建设代建管理费暂定合同价为¥：2,596,092.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玖万陆仟零玖拾贰元。（根据《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南府办规[2018]7号），以项目投资匡算8653.64万元为基数计取代建管理费确定。

代建管理费结算：根据代建范围和内容，以代建人代建完成的项目决算总价款（即代建人管理工作内容下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不含代建费）为基数，按照《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深南府办规[2018]7号）规定的取费办法计取的代建管理费确定，且不超过发改局审定的概算批复中的建设项目代建服务费，最终以政府造价部门复核为准。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 双方认可的有关工程的变更、洽商等书面文件或协议修正文件；
2. 合同协议书；
3. 合同补充条款
4. 专用合同条款；
5. 通用合同条款；
6. 建设监管方案；
7. 中标通知书及招标文件；
8. 描述代建项目的技术性文件；
9. 双方确认的会议纪要；
10. 国家现行的行业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委托人、代建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本项目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六、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

义相同。

七、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代建人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八、代建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代建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代建任务。

九、合同中体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市（或区）政府执行的规定、办法、通知有冲突的地方，以《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深南府办规[2018]7号）、《南山区政府投资代建项目监督管理办法》（深南发改规[2018]3号）为准，代建人应参照执行。本项目为政府投资项目，所有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规定代建人都应该无条件执行。

十、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叁 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代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工程款支付银行支行：

工程款支付银行账号：



蒋慕川

签订日期：2022 年 2 月 28 日

(二) 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代建履约证明材料
网站公示截图

公示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cgj/gkmlpt/content/12/12179/post_12179765.html#5342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 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结果公示

发布日期: 2025-05-16 浏览次数: 496

一、总体情况

(一)公开招标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共18个项目48家承包商, 其中1家优秀、14家良好、33家合格。

(二)小型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共18个项目39家承包商, 其中1家优秀、22家良好、16家合格。

二、具体履约评价情况

(一)公开招标项目

1.平峦山公园入口片区改造升级工程, 项目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6.8分, 等级为合格。

2.宝安区青年公园新建工程, 项目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82.9分, 等级为良好。

3.宝安区青年公园新建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84.0分, 等级为良好。

4.宝安区青年公园新建工程,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83.0分, 等级为良好。

5.宝安区青年公园新建工程, 施工单位(一期):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83.0分, 等级为良好。

6.宝安区青年公园新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单位(二期): 深圳金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0.0分, 等级为合格。

7.宝安区青年公园新建工程, BIM设计与施工单位: 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82.0分, 等级为良好。

8.新安公园品质提升工程, 项目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2.0分, 等级为合格。

9.新安公园品质提升工程,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77.0分, 等级为合格。

10.新安公园品质提升工程,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一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76.0分, 等级为合格。

11.新安公园品质提升工程, 停车设施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8.0分, 等级为合格。

12.新安公园品质提升工程,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9.0分, 等级为合格。

13.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项目代建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3.6分, 等级为合格。

14.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南方建设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0.0分, 等级为合格。

15.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5.0分, 等级为合格。

16.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65.0分, 等级为合格。

17.四季绿道建设工程, 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5.0分, 等级为合格。

18.春晖公园地下停车库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68.6分, 等级为合格。

19.春晖公园地下停车库工程, 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 海南华磊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64.4分, 等级为合格。

20.地铁12、13号线宝安区范围绿化恢复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夺天工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6.6分, 等级为合格。

21.地铁12、13号线宝安区范围绿化恢复工程, 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70.4分, 等级为合格。

22.地铁12、13号线宝安区范围绿化恢复工程, 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74.0分, 等级为合格。

23.中心区漫游城径建设工程(一期), 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75.8分, 等级为合格。

24.中心区漫游城径建设工程(一期), 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 香港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联合体), 考核得分: 69.2分, 等级为合格。

25.中心区漫游城径建设工程(一期), 示范段除外施工单位: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考核得分: 76.0分, 等级为合格。

26.中心区漫游城径建设工程（一期），示范段除外监理单位：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考核得分：75.6分，等级为合格。

27.平峦山-铁仔山-碧海湾慢行贯通工程，施工单位：深圳市天健西部建工第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考核得分：78.2分，等级为合格。

28.平峦山-铁仔山-碧海湾慢行贯通工程，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考核得分：80.0分，等级为良好。

29.平峦山-铁仔山-碧海湾慢行贯通工程，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考核得分：76.6分，等级为合格。

30.平峦山-铁仔山-碧海湾慢行贯通工程，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考核得分：70.6分，等级为合格。

31.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代建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考核得分：94.4分，等级为优秀，评优原因是该单位积极按合同履行代建职责，充分发挥单位的技术和管理优势，以高标准高要求推进项目各项工作的开展，项目工程质量得到了有效保证，设计达到了预期效果，其中样板段施工获得区委主要领导的肯定，综合评为优秀，以兹鼓励。

32.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施工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考核得分：81.3分，等级为良好。

33.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监理单位：深圳市龙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考核得分：80.2分，等级为良好。

34.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设计单位：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考核得分：86.9分，等级为良好。

35.宝华路、宝兴路综合整治工程，设计单位：香港译地事务所有限公司（联合体），考核得分：86.9分，等级为良好。

36.外环高速(宝安段)桥下慢行贯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考核得分：77.8分，等级为合格。

37.外环高速(宝安段)桥下慢行贯通工程，施工单位：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考核得分：89.0分，等级为良好。

38.外环高速(宝安段)桥下慢行贯通工程，设计单位（施工配合阶段）：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考核得分：81.0分，等级为良好。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 代建合同

(适用于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宝华路、宝兴路品质提升示范路建设工程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代建人: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7月18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与建设局 编制

2018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代建人：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保证政府投资建设代建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代建人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宝华路、宝兴路品质提升示范路建设工程

（一）项目总投资

本项目立项批复投资匡算为 7962 万元。本项目投资规模最终以区发改局批复的项目概算为准，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二）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宝安中心区，改造范围包括宝兴路、宝华路、创业一路 3 条道路，以及海天路-宝华路 2 个隧道出入口及相连道路。

（三）建设规模

本项目改造道路总长约 2km，其中，宝兴路北起创业一路，南至滨海艺术中心，为城市次干路，道路全长 0.87KM，改造范围为宝兴路车行道路及西侧慢行空间；宝华路北起创业一路，南至海府路，为城市次干路，道路全长 0.87KM，改造范围为宝华路车行道路及东侧慢行空间；创业一路西起宝华路，东至新湖路，为城市主干路，道路全长 0.24KM，改造范围为创业一路东侧慢行空间；同时包含海天路-宝华路 2 个隧道出入口及相连道路改造。

（四）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优化道路非机动车道，完善市政配套设施，提升现状景观绿化等内容。

(五)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要求。

(六) 质量目标

达到或高于市级优质工程要求。

二、项目服务期要求

项目实行全过程代建，由代建人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的设计、概（预）算编制、施工、监理、工程结算、竣工验收直至质量（缺陷）责任期结束以及竣工结算、决算、审计、工程移交、资产移交、资料归档等有关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其中工程变更预算及结算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第三方单位负责审核，并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以及办理项目建设过程中一系列所涉及的规划、建设、环保、地铁保护等所有报审、报批、报建及备案手续。服务时间从代建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实施完毕之日止（其中委托方已完成的工作除外）。

(一) 项目总工期：自发布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月（包括前期及施工阶段），须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完工，并在完工后 3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在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需完成项目结、决算以及资产移交等相关工作。

(二) 缺陷责任管理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为 2 年（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三、代建项目管理范围和内容

代建人根据本项目的体量、复杂情况和工期紧等实际情况，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后组建本项目管理团队，以保证代建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监督检查代建项目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代建人承担本项目投资、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并对工程质量终身负责。代建人负责以下工作：

代建人需组建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根据现场进度需要原则上项目管理团队不少于6人，其中常驻管理团队前期阶段应不少于2人，施工阶段不少于4人。

1.项目负责人必须是具有8年以上项目管理经验的建筑或市政公用专业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且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或高级工程师职称，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管理并提供驻场服务。

2.设计管理负责人为市政公用或风景园林专业，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国家注册执业资格，具有10年以上设计管理工作经历；造价管理负责人须具备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国家注册执业资格，具有5年以上造价管理工作经历。

3.主要专业如土木工程、道路工程、园林景观等专业负责人按项目进展需要配备齐全，主要专业负责人须具备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注册执业资格、具备相关专业工作经验5年以上。

4.项目全过程必须配备1名资料员，作为项目工程档案资料的直接责任人；在项目施工阶段，必须配备1名工程质量负责人和1名安全生产负责人作为此项目质量、安全的直接责任人，工程质量负责人和安全生产负责人应具有全日制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取得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且具有5年以上相关管理经验，并提供驻场服务。

5.代建人的各专业部门为本项目提供技术支持和把关。根据实际情况，委托人有权要求增加常驻和专职管理团队人员，代建人应无条件服从。

代建人负责以下工作：

1.制定项目代建管理计划和代建组织大纲并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备案。计划和大纲必须详细列明下列（包括但不限于）内容：

（1）拟选派项目代建工作管理的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管理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工程质量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和资料员等）的姓名、学历、工作经历，并将相关人员身份证明材料报送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2）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进度计划；

（3）项目前期工作的进度、质量、投资管理控制措施。

(4) 项目建设实施阶段进度、质量（含各施工工序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管控措施。

(5) 项目建设期间的投资控制措施（包括项目重大调整或变更的报批程序）；

(6) 各项的报审和审批资料。

2. 根据实际工作进度和资金需求，代编年度投资计划和项目用款报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审核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按程序向区发展改革部门申请资金计划下达和向区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用款报告，以及项目所签订的工程咨询、设计、勘察、造价咨询、监理、施工材料设备采购等合同及其他相关资料将款项支付至工程咨询、设计、勘察、造价咨询、监理、施工、材料设备供应等单位。

3. 负责建设范围内现状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清理工作，负责建设范围内的相关管线迁改工作，以及相关拆迁纠纷的处理（已经政府批准委托街道办或其它相关职能单位办理的除外）。

全过程代建：包括以下（一）～（八）。

建设阶段代建：包括以下（三）～（八）。

（一）项目策划、决策

4. 负责组织法定图则修改（若涉及）、交通专项规划研究（若涉及）、地质灾害评估、地形测绘（勘察）等，完成相关的报审、报批及备案手续（委托人已完成的除外）。

（二）项目前期工作阶段

5. 负责办理土地登记、公共配套设施等手续报批工作和管理协调。负责组织本项目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的招标工作，选定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中标单位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进行本项目的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等工作，并完成方案设计、选址意见书及用地预审、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设计、概算、预算等相关的报审、报批及备案手续（委托人已完成的除外）。

6. 负责办理建设项目用地及规划等相关报审、报批、报建手续。负责办理环保、水保、排水、排污、供水、供电、交通、园林绿化、市政、地铁保护等所有前期工作的报审、报批、报建及备案手续，负责完成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管线迁改等工作（委托人已完成的除外）。

（三）项目实施准备阶段

7. 负责组织本项目施工、重要设备材料采购等的招标工作，选定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商等中标单位。

8. 负责项目有关建设工程合同的洽谈与签订工作，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对本项目的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商等单位进行监督、管理。

9. 负责办理施工许可等相关施工报建手续。

10. 负责协调设计、施工单位落实项目后期运营单位提出的设计优化、功能优化建议。

11. 负责按规定投保建设、安装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

12. 负责组织策划、举办项目开工仪式(时间待定，按委托人实际要求时间为准)。

（四）项目实施阶段

13.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生产等工作全过程监督管理。

14. 负责代建期内用地的使用、安全等管理。

15. 负责组织工程中间验收。

16. 负责项目工程变更管理工作(工程设计变更预算编制由代建单位组织施工单位编制，报监理单位确认，由代建人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人公章，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复核确认)。依照国家及深圳市宝安区有关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的规定和代建合同约定，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申报工程设计变更审核或备案。

17. 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及时责成相关责任方进行整改，并将检查、整改情况形成书面材料报项目建设单位。

18. 严格按建设工程规范以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和审定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概算和工期等组织建设，保证项目如期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19. 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实行劳务工实名制和工资分账制（以下简称“两制”）管理纳入工程管理工作范畴，负责检查施工企业落实两制管理情况，督促施工企业加强两制管理。发现施工企业未按规定落实两制管理或落实不到位的，应当责令改正；拒不整改的，应当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报告。

20. 确保向施工企业足额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并监督施工企业专款专用。

21. 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及时、真实、完整、规范地对纸质及相应的电子工程数据（档案）进行整理归档。按照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工程档案管理的要求，及时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报送档案资料。

（五）项目竣工验收和总结评价阶段

22. 项目完工达到竣工条件时，报告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同意后负责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23. 负责编制项目竣工结算、决算，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及政府有关部门。

本项目结算由代建人组织施工单位编制，报监理单位确认，由代建人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复核确认，结算确认完成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第三方单位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代建人负责编制竣工决算，代建人的竣工决算文件需经代建人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并报送区造价管理部门进行审计。工程结算、决算第三方审核的费用列入概算中。

24. 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技术资料整理汇编移交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和有关单位，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指定单位办理资产交付手续。负责完成《市政基础设施初始购建成本计算表》的数量、金额分类，将其作为竣工造价结算审核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市政基础设施初始购建成本计算表》的数量、金额分类（纸质、电子文件）送至委托人审核

25. 负责填写《基本建设项目财务暂估价值核算报表》、《竣工决算财务批复表》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报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及政府有关部门完成竣工财务决算批复。

26. 负责项目竣工验收移交后的保修管理（保修期限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规定执行）工作，并按现行法律法规规定对工程质量承担相应责任。

27. 配合政府审计部门完成对本项目的审计监督以及其它部门组织的项目后评估。

（六）产权办理

28. 负责按《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登记条例》规定提交有关资料并以项目单位（或区公共物业管理机构）名义办理工程管养移交及产权登记手续。

（七）税费缴纳

29. 按国家相关规定缴纳质监、安监、项目面积测量测绘费、产权登记费、契税及代建过程中与专业工作单位签署相关合同产生的印花税等有关费用，费用计入建设资金（代建人自行承担的税费除外）。

（八）其他工作

30. 根据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求承办下列事项并垫付有关费用，承办时应当制定操作方案和费用清单，经委托人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批准后方可执行；对未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或未按照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要求执行所产生的费用，由代建人自行承担：

（1）迎接政府、人大、政协等各级各部门以及省市相关单位对本项目的监督、检查与学习、考察等工作；

（2）对本项目开展有关项目建设的各种形式的宣传工作，包括制作项目展示模型、图片、影像资料等；

（3）向省、市和国家有关部门申报示范项目等奖项和评价、认证等工作；

（4）专家评审、招投标等相关工作的费用。

31. 将代建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并提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32. 本协议约定及依照国家及深圳市有关规定的应由代建人负责的其它工作：

_____无_____。

33. 经协商一致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临时委托的其他工作：

_____无_____。

四、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本项目系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人明确知晓并理解其在本项目工程管理过程中所应承担之责任及所应履行之义务，并特此保证并承诺：代建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与本项目管理相适应的管理能力、技术力量和履约能力，具备同类工程建设管理经验，具有与项目相适应的资金实力，且代建人具有良好的企业信誉，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代建人已熟知有关政府投资项目工程的有关投资控制、报审、报批、报建、备案等规范及操作程序，并承诺其有能力确保本项目的投资、质量、工期等达到本合同约定之目标。

1. 工期管理目标：本项目前期阶段及施工阶段总工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工共 10 个月，于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完工，并在完工后 3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在竣工验收后 6 个月内需完成项目目结、决算以及资产移交等相关工作。

2. 项目合同管理目标

(1)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合同工作必须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级宝安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代建人应依法通过招标方式，以公开、公平、公正与择优原则选择具有资质的合格的专业工作单位，不得拆分工程，规避招标；不得非法转包、违规分包和违法发包。

(2) 工程相关服务费用可先按概算(或暂定总投资或当时项目总投资)进行计算且不得超概算批准额度，相关服务事项如法律法规规定需具备资质或要求的从其规定。

(3) 代建人对代建项目的材料设备采购和施工应依法招标，采购的材料设备应确保满足设计与规范的技术标准，且质优价廉。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已推荐品牌库的，优先从推荐品牌库中选用。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没有推荐品牌库的，代建人有建立了完整的设备材料品牌库的，在取得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的认可后可在其品牌库中选择优质材料设备供应商；代建人没有材料设备品牌库的，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的材料设备推荐的品牌库中选择材料供应商。不足部分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研究确定。施工单位应提供保函金额为为中标价的 **10%** 的履约保函，保函受益人为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履约保函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保管。

(4) 代建人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应当提供不低于项目立项批复投资匡算 **3%** 的履约保函，且保函受益人为项目单位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3. 项目建设安全管理目标

(1) 代建人应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避免发生重大的安全生产事故。

(2) 代建人对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并与各有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其他相关合同单位各自承担发生安全事故时应承担的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代建人应控制专项安全管理资金的支付，监督检查各施工单位建立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否系统、完善。

4. 项目建设质量管理目标

(1) 代建人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质量管理职责，建立完善的工程施工质量管理体系。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有关政府建设工程验收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并实现质量目标。

本项目质量目标：达到或高于市级优质工程要求。

为保证质量管理目标的实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将监督代建人建立健全的监督体系对工程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代建人须在与各有关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或其他相关合同单位签订的合同条款中，约定相关工程创优条款，督促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或其他相关合同单位确保实现质量目标。

(2) 代建人负责项目保修监督管理工作，编制项目保修方案，建立保修制度。

5. 投资管理目标

投资控制必须按照国家《政府投资条例》及《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执行。项目投资控制在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之内（含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的招标内容应支付的款项）。

(1) 代建人根据可研批复组织开展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并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后，组织专家评审后报发改部门审核。

(2) 代建人应以批准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投资控制最高限额，严格执行限额设计，确保工程预算不超过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概算；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做好施工图设计、专业工程深化设计、材料设备选型与技术标准的确定，以及施工图审查，保证施工图质量和设计深度；代建人严格按照计价规定完成施工图预算（招标控制价）编制，承担预算准确性的主体责任，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代建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做好投资、质量、工期和安全的管埋，确保投资不超过项目总概算，确保工程质量，按期交付使用。

(3) 所有设计变更，由代建人组织，按照《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有关建设项目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所有设计变更造价文件需经代建单位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单项设计变更金额 100 万元以下，或者累计增加变更金额未超过施工合同价 10%的，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备案；单项设计变更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者累计增加变更金额超过原施工合同 10%，需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审核同意。代建单位在报审或报备时都应明确设计变更对工期及成本的影响。

(4) 代建项目完工后，代建人应及时向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提交最终检查报告。发现质量问题的，代建人应责成相关责任方进行整改。经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确认完成整改后，代建人方可开展竣工验收工作。历次检查报告应当作为工程竣工验收的必备资料。

(5) 根据《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的规定，工程竣工决算超出概算的，超出部分全部由代建人承担，且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将追究代建单位的违约责任，但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不可抗力等非代建人原因造成决算超概算的除外。

(6) 代建人负责对预付款（如有）、进度款的资金监管。代建人将用款需求编制项目用款报告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审核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按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支付。区财政部门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用款报告以及项目所签订的合同及其他材料，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将款项直接拨付至相关单位。

(7) 本项目的变更预算、结算由代建人组织施工单位编制，报监理单位确认，由代建人负责审核的造价管理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代建单位公章后，报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复核确认，

结算确认完成后，由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按规定委托第三方单位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项目决算由代建人负责编制。

6. 环保管理目标

本项目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标准，优先使用绿色再生建材产品。

7. 反腐保廉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反腐保廉规定。

五、代建合同价款

1. 代建合同价暂定：按照《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本项目采用零代建费。

2. 奖励机制：无。

3. 处罚机制：未按约定总工期（10个月）完工的，延期3个月的，处罚金额为代建履约保函费用的5%；延期6个月及以上的，处罚金额总额为代建履约保函费用的10%，且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有权给予代建人履约评价不合格。

六、合同的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18日。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项目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二路86号

电话：2787515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600755062XA

合同经办人（签字）：

代建人：华消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一照多址企业）

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93409E



(三) 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工程勘察等)履约证明材料
网站公示截图

公示网址:

https://www.lg.gov.cn/lgcsglj/gkmlpt/content/12/12597/post_12597007.html#7143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其他 > 通知公告

索引号: 11440307G347877337/2026-00012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成文日期: 2026-01-12
名称: 区市政园林工程建设管理中心2025年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6-01-12
主题词:	

【打印】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到:   

区市政园林工程建设管理中心2025年履约评价情况通报

发布日期: 2026-01-12 浏览次数: 10

根据《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实施细则》(深龙住建规〔2024〕1号)文件要求,我中心组织开展了2025年履约评价工作,现将结果公示。如有异议,请在五个工作日内将书面申诉材料(加盖公司公章,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发送至我中心政务邮箱(邮箱地址: jgzx@lg.gov.cn),逾期视为无异议。(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0755-28910428)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年1月12日

附件:

- 附件: [区市政园林工程建设管理中心2025年履约评价汇总表.pdf](#)

  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

主办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系方式: 0755-84877266

 粤公网安备 44030702000715号 粤ICP备05027862号 网站标识码: 4403070005

区市政园林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5年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承包商名称	承包商类别 (造价咨询、 监理、施工 等)	工程名称	评价形 式(完成、年 度)	评分结果	评级等级 (N≥90优秀; 80≤N<90良好;70≤ N<80中等;60≤N<70合 格; N<60不合格)	评价时间	备注
1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 询	罗山片区公园群一期建设工程	年度	92	优秀	2025年12月30日	
2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 询	三棵松公园建设工程	年度	90	优秀	2025年12月30日	
3	深圳市花梨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施工	地铁3号线四期绿化恢复工程(龙岗大道段)	完成	89.8	良好	2025年12月31日	
4	深圳市怡翠欣园艺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绿化有限公司	施工	地铁14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工程	完成	85.2	良好	2025年12月31日	
5	深圳市方森园林花卉有限公司//深圳市梓韵园林有限公司	施工	园湖绿道(神仙岭水库-龙口水库)建设工程	年度	88	良好	2025年12月31日	
6	中城交建(深圳)建设有限公司//深圳润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沙荷路公园带及积谷田路公园带建设工程	年度	71	中等	2025年12月31日	

合同关键页

招标项目编号：2410-440307-04-01-945403002001
合同编号：JGZX(QZ)-2025-00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管理、监理、工程勘察等）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咨询人 1：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
单位、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单位）

工程咨询人 2：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承担监
理、涉水安全评估、防洪影响评价业务的成员单位）

工程咨询人 3：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承担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业务的成员单位）

工程咨询人 4：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承担施工阶段
BIM、竣工验收和运维配合阶段 BIM 业务的成员单位）

工程咨询人 5：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中承担可行
性研究业务的成员单位）

2025 年 7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G347877337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西中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赖宇翔

工程咨询人 1：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4793409E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一照多址企业)

法定代表人：李巍

工程咨询人 2：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00931C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 39 号马家龙 14 栋 401

法定代表人：耿东生

工程咨询人 3：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糜易霖

工程咨询人 4：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0C4A0H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南海大道 2710 号保利城花园 3#、4#楼
会所

法定代表人：韩方铭

工程咨询人 5：深圳市株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71416560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智慧大厦 1 栋
1A1601-1612、1701-1712 单元

法定代表人：范莹莹

(工程咨询人 1、工程咨询人 2、工程咨询人 3、工程咨询人 4、工程咨询人 5

以下合称工程咨询人、受托人或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岗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工程勘察等）。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占地面积约 100 公顷。
最终项目规模以本工程发改概算批复为准。

4. 建设内容：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项目占地面积约 100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1、西侧环湖地块：环三棵松水库步道、广场、运动场地、服务建筑、配套设施、绿化工程、土方工程、智慧系统、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2、东侧山林地块：连通松子坑森林公园步道及步道两侧绿化提升、观景平台、节点、座凳、标识系统、配套设施等。最终建设内容以本工程发改概算批复为准。

5. 工程投资额：30000 万元。最终以本工程发改概算批复为准。

6. 其他： /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二、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本工程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策划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BIM 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竣工财务决算管理、风险管理、绿色节能环保管理、收尾管理、项目后评价等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专业咨询包括：

(1) 工程勘察：初勘、详勘、复勘察等，具体以具体情况及甲方的指令为准。

(2) BIM：施工阶段 BIM 服务、竣工验收和运维配合阶段 BIM 服务以及全阶段 BIM 技术培训、BIM 档案管理、统筹管理各专业承包单位的 BIM 工作、整合各分包专业模型和数据，在各阶段制作项目的 360 度全景图等。

(3)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根据工程内容提供咨询、协调、现场诊断、指导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相关服务等。

(4) 涉水安全评估：根据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及行业颁布的现行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的要求，编制本项目涉水安全评估报告。

(5) 防洪影响评价：对流域及区域情况进行调查和资料收集、水文资料分析、防洪评估计算、河道演变分析、防洪综合评价、防治补救措施、涉水库安全评估、结论及建议等。

(6)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相关地质资料收集、工程地质测绘及地质灾害调查、综合研究分析、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开展工作、与本项目所有相关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咨询服务等。

(7)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8) 其他：

①工程咨询人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工程勘察、BIM 技术应用工作、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涉水安全评估、防洪影响评价、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组织项目全过程各重要节点由工程咨询人负责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的承担相关费用。

③合同规定的其他受托人服务内容及委托人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工程咨询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三、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通用合同条款；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 (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 王代兵, 身份证号码: 510902197709092170, 高级工程师(施工管理)证书编号 2303001116013,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编号: 44014001, 联系电话: 15815558701, 电子邮箱 525542634@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 39 号马家龙 14 栋 401。

项目管理负责人姓名: 刘鹏, 身份证号码: 362422198703280011, 高级工程师(园林景观设计)证书编号:1903001026171, 联系电话: 13751117298, 电子邮箱: liupeng381@crland.com.cn,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张富圆, 身份证号码: 220702197607126616, 高级工程师(施工管理)证书编号: 2103001053724,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编号: 44019833, 联系电话: 14745833399, 电子邮箱: 531438108@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 39 号马家龙 14 栋 401。

勘察项目工程师姓名: 全永庆, 身份证号码: 43122219881017451X,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编号: AY20214401815, 高级工程师(岩土工程)证书编号: 2203001065186, 联系电话: 13826576073, 电子邮箱: 1599871434@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五、合同费用(全过程咨询费)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贰拾壹万叁仟肆佰零捌元整**(¥:1221.3408 万元)。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暂定): **¥323 万元**;

工程监理服务费(暂定): **¥403.1748 万元**;

施工 BIM 技术应用费(暂定): **¥112.2 万元**;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费(暂定): **¥36.05 万元**;

工程勘察费(暂定): ¥265.9460 万元;

涉水安全评估费(暂定): ¥55.022 万元;

防洪影响评价费(暂定): ¥16.348 万元;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费(暂定): ¥9.6 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费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工程咨询内容所进行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设计咨询、工程监理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仪器设备设施费、应委托人要求节假日期间安排人员在岗值班产生的加班费、管理费、保险费、规费、税金和利润等全部相关费用。

全过程工程咨询费包括了为实现项目管理目标所配合的技术支持、宣传及总结、技术培训等以及承担合同明示或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

六、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且工程保修期满为止。
3. 工程勘察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4. 施工 BIM 技术应用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5.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6. 涉水安全评估报告编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7. 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编制: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及决(结)算评审(审计)完成。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 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 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 支付费用。

3.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工程咨询人应该主动办理合同结算, 工程咨询人按照合同及委托人的有关要求编报结算, 提交结算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结算报价以及其他结算资料)并配合委托人完成决(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若工程咨询人不在规定时间报送结算, 委托人可对工程咨询人发催报书面通知, 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 或不配合委托人完成决(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的, 委托人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款项办理结算及决(结)算评审(审计), 并对工程咨询人进行履约处理及记工程咨询人不良行为。

4. 因工程咨询人原因导致本合同工作不符合政府内部审计、巡查、评审工作要求、对委托人造成影响、经济损失的, 工程咨询人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情节严重的, 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5.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因工程咨询人原因导致委托人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 由工程咨询人承担委托人的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委托人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6. 双方约定, 工程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 因违反合同约定所承担的违约金总额累计不超过签约酬金的【10】%。

7. 双方约定, 由于工程咨询人原因造成的损失, 工程咨询人赔偿的限额不超过签约酬金。但本合同条款其它条款规定的补偿和由于任何一方故意违约而引起的索赔, 不受该限额的限制。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十四份, 正本六份, 委托人一份, 工程咨询人五份; 副本十八份, 委托人三份, 工程咨询人十五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九、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5年7月19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本合同经委托人、工程咨询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温暖枫，0755--28910428；古深华，0755--28942033

工程咨询人1（盖章）：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鹏，13751117298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帐号：44250100003400003179-0001

工程咨询人2（盖章）：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耿东生，15815558676，0755--88917204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

银行账号：755901739910708

工程咨询人3（盖章）：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田应国，1371352011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银行账号：4000027919200058855

工程咨询人4（盖章）：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林耀轩，15014364516，0755-26409097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粤海支行

银行账号：79480078801400000393

工程咨询人5（盖章）：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长明，13590219790，0755-2572528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盐田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3500002096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三棵松片区环湖公园建设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工程勘察等））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巍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刘鹏

单位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13751117298 传真：无

分工内容：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报建报批、合同管理、进度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收尾管理、后评价等工作。2. 其他 ①中标人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②组织项目全过程与工程项目管理工作相关的各重要节点由中标人负责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③合同规定的其他中标人服务内容及招标人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耿东生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郭淑霞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 39 号马家龙 14 栋 401

邮编：518052 联系电话：15815558635 传真：0755-22385966

分工内容：1. 工程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
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2. 涉水安全评估：根据国家、
广东省、深圳市及行业颁布的现行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的要求，编制本项目涉
水安全评估报告。3. 防洪影响评价：对流域及区域情况进行调查和资料收集、水文资料分析、
防洪评估计算、河道演变分析、防洪综合评价、防治补救措施、涉水库安全评估、结论及建
议等。4.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5. 其他 ①
中标人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监理、涉水安全评估、防洪影响评价相应的法律责任。②组织
项目全过程与工程监理、涉水安全评估、防洪影响评价相关的各重要节点由中标人负责的专
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
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③合同规定的其他中标人服务内容及招标人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
工程咨询（工程监理、涉水安全评估、防洪影响评价）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糜易霖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田应国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15 号

邮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83328287 传真：无

分工内容：1. 工程勘察：初勘、详勘、复勘察等，具体以具体情况及甲方的指令为
准。2.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相关地质资料收集、工程地质测绘及地质灾害调查、综合研
究分析、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开展工作、与本项目所有相关的地质灾
害危险性评估咨询服务等。3. 其他 ①中标人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
评估相应的法律责任。②组织项目全过程与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相关的各重要节
点由中标人负责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
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③合同规定的其他中标人服务内容及招标人
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勘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
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比目鱼平方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韩方铭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林耀轩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南海大道 2710 号保利城花园 3#、4#楼会所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6409097 传真：无

分工内容：1. BIM：施工阶段 BIM 服务、竣工验收和运维配合阶段 BIM 服务以及全阶段 BIM 技术培训、BIM 档案管理、统筹管理各专业承包单位的 BIM 工作、整合各分包专业模型和数据，在各阶段制作项目的 360 度全景图等。2. 其他 ①中标人依法承担与全过程 BIM 技术应用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②组织项目全过程与 BIM 相关的各重要节点由中标人负责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③合同规定的其他中标人服务内容及招标人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工程咨询（BIM）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范莹莹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周莹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三路 7 号中海慧智大厦 1 栋 1A1601-1612、1701-1712 单元

邮编：518024 联系电话：0755-25725288 传真：无

分工内容：1.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根据工程内容提供咨询、协调、现场诊断、指导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相关服务等。2. 其他 ①中标人依法承担与全过程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相应的法律责任。②组织项目全过程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相关的各重要节点由中标人负责的专家评审会（或技术咨询会、论证会、研讨会等各种会议），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专业优化意见及建议并承担相关费用。③合同规定的其他中标人服务内容及招标人要求完成的与全过程工程咨询（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相关的其他咨询服务工作。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七、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项目中 拟任部门	项目中 拟任岗位	技术职称专业 及等级	执业证书注册专业及 等级	提供社保月 份	备注
1	郑海鹏	综合管理 团队	项目总负责 人	施工管理-高 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 用工程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2	陈书良	综合管理 团队	综合管理员	暖通中级工程 师	/	2026年1月 -2026年4月	/
3	赵文国	勘察设计 管理团队	勘察设计管 理负责人	市政工程-高 级工程师	/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4	向辉	勘察设计 管理团队	综合管理员	市政工程-工 程师	/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5	马昕	施工管理 团队	施工管理负 责人	道路与桥梁高 级工程师	/	2026年1月 -2026年4月	/
6	蔡华海	施工管理 团队	技术负责人	建筑工程高级 工程师	/	2026年1月 -2026年4月	/
7	郭才明	造价合约 团队	结算审核负 责人	高级工程师 (水利水电规 划与施工专 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8	邓银萍	造价合约 团队	合同工程师	工程师(电力 工程专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9	肖小萍	造价合约 团队	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 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10	王小格	造价合约 团队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水利 水电施工与 管理专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11	黄瑜素	造价合约 团队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水利 技术管理专 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12	卢志强	造价合约 团队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市政 工程专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13	胡耀章	造价合约 团队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水利 技术管理专 业)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14	刘家强	造价合约团队	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水利技术管理专业)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	2026年1月 -4月	/
15	胡欢	造价合约团队	造价人员	助理工程师 (水利技术管理专业)	/	2026年1月 -4月	/
16	胡锦涛	造价合约团队	造价人员	助理工程师 (工程造价专业)	/	2026年1月 -4月	/
17	贾文斌	监理团队	总监理工程师	道路与桥梁-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18	黄煜城	监理团队	安全工程师	水利技术管理- 助理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19	蒋小文	监理团队	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工程- 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20	陈明	监理团队	监理员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	深圳市监理员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21	汤化春	监理团队	监理员	水利技术管理-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22	黄震鑫	监理团队	监理员	水利技术管理- 助理工程师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23	张思宇	监理团队	监理员	/	深圳市监理员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24	张得宝	监理团队	监理员	/	深圳市监理员	2025年8月 -2026年4月	/

备注：1. 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 提供拟投入人员配备表（项目总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结算审核负责人和其他人员配置情况，暂按管理班子拟投入项目最低人员配备表的格式要求提供。

1、综合管理团队-项目总负责人-郑海鹏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5日
- 2026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郑海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22日

注册编号: 44015112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7年01月27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郑海鹏

个人签名: *郑海鹏*

签名日期: 2025.1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L 0020053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2014021440212013440218000125

姓名: 郑海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5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05月2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 09月 10日
Issued on



郑海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06*****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41303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1511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1月27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1月27日

2023-11-22 - 延续注册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职称证书



郑海鹏 二〇一五 年
十一月，经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七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施工管理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 第00101105484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年 十月 十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海鹏

社保电脑号：600748720

身份证号码：4405061975102211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9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0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1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2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6	01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6	02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2.0
2026	03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2.0
2026	04	706077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2.0
合计			9180.0	4320.0			3297.73	1211.46			302.91		216.0		432.0		10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6b3b1730m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综合管理团队-综合管理员-陈书良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书良
身份证号：35082519900113003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暖通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05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hrss/zj/sl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书良 社保电脑号：638761354 身份证号码：3508251990011300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3085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30930850												
2026	02	30930850												
2026	03	30930850												
2026	04	30930850												

合计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30850 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勘察设计管理团队-勘察设计管理负责人-赵文国
职称证书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姓名 <u>赵文国</u>	专业名称 <u>市政工程</u>
Full Name	Subject
性别 <u>男</u>	资格名称 _____
Gender	Qualification
出生年月 <u>1983年09月</u>	批准时间 <u>2019.12.5</u>
Date of Birth	Date of Approval
身份证号码 <u>152627198309111037</u>	批准文号 <u>渝职改办[2020]1号</u>
ID No.	No. of Approval
编号: <u>021401005505</u>	发证时间 <u>2020.1.15</u>
No.	Date of Issue
	 主管部门 Competent Department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文国

社保电脑号：813265233

身份证号码：15262719830911103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09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10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11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5	12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1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2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3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4	706077	7000.0	1120.0	560.0	2	7000	105.0	35.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合计			10080.0	5040.0	5040.0		945.0	315.0			315.0		252.0	301.0		12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fc29aa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4、勘察设计管理团队-综合管理员-向辉
职称证书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80100002541



持证人签名:

姓 名: 向辉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3198908060839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年10月20日

E549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向辉

社保电脑号：643615378

身份证号码：4307231989080608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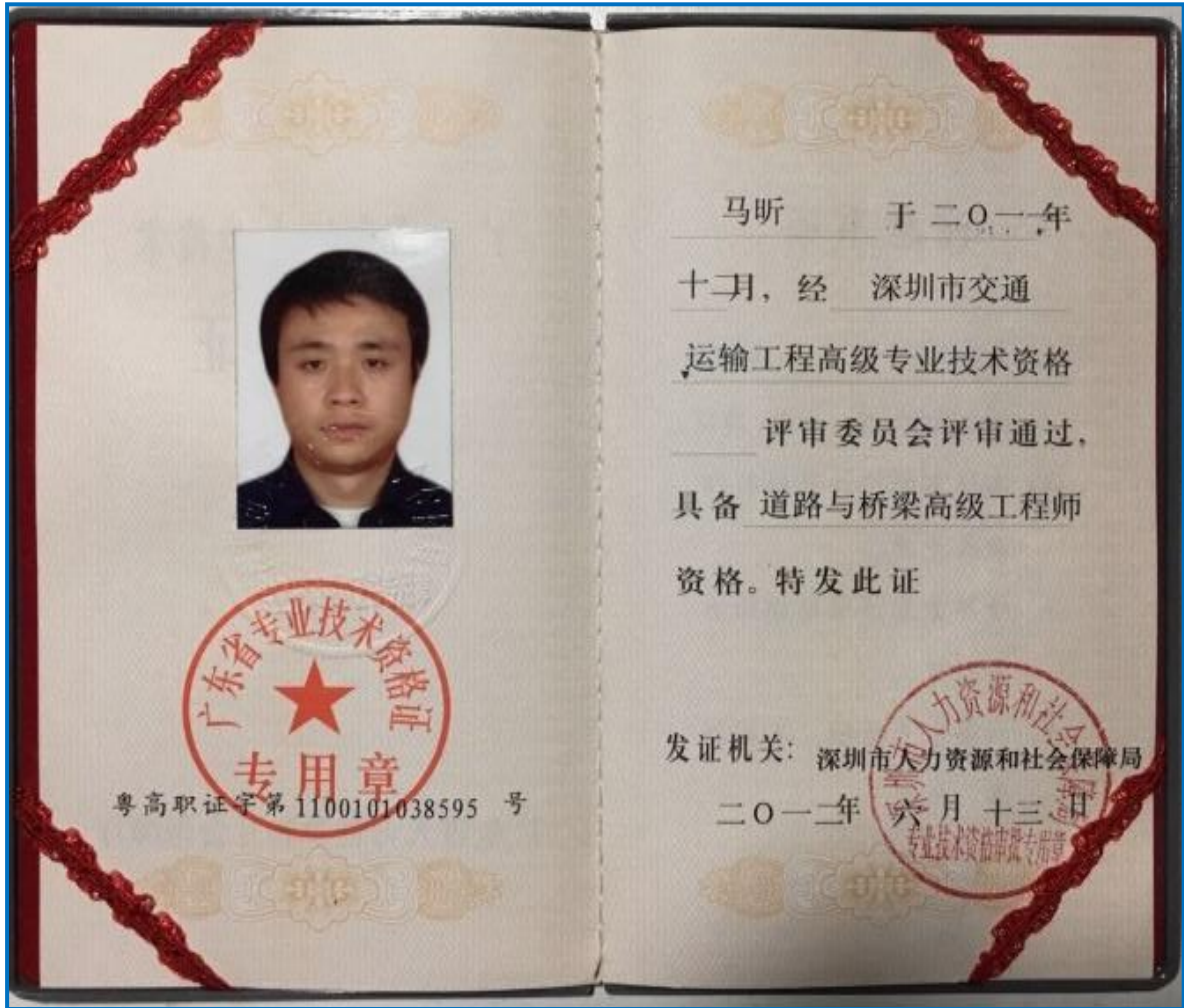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200.0	3600.0			908.64	302.91			302.91		180.0	360.0			9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40316231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施工管理团队-施工管理负责人-马昕
职称证书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昕 社保电脑号：3026170 身份证号码：630104197806022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3085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30930850															
2026	02	30930850															
2026	03	30930850															
2026	04	30930850															

合计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30850 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6、施工管理团队-技术负责人-蔡华海
职称证书

	持证人通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取得了相应职称。
姓名	蔡华海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03月
专业	建筑工程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通过时间	2021年12月17日
编号	20210820058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华海 社保电脑号：649628550 身份证号码：440803198103083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3085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30930850												
2026	02	30930850												
2026	03	30930850												
2026	04	30930850												

合计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930850 单位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7、造价合约团队-结算审核负责人-郭才明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5日
- 2026年06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名: 郭才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4月05日
专业: 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1104400018070
有效期: 2023年01月01日-2026年12月31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6年3月2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95588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9234442307442183
File No.:

姓名: 郭才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7年04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9年10月2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0年01月22日
Issued on



郭才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103*****3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35015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12740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10日

注册专业：电力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1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0440001807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104400018070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职称证书扫描件



粤高取证字第 1100101039581 号

郭才明 于二〇一二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电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规划与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三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郭才明 社保电脑号：600936347 身份证号码：3621031977040535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6	02	60020254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6	03	60020254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6	04	60020254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合计			9520.0	4480.0			3360.0	1120.0			280.0				448.0	11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14a845584）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造价合约团队-合同工程师-邓银萍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8日
- 2026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 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邓银萍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10月01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34400021877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10日-2027年05月09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邓银萍

个人签名: 邓银萍

签名日期: 2026.4.8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邓银萍
证件号码：513902199010013880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0年10月
专业：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10月27日
管理号：20191004544000108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邓银萍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902*****80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80130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36983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2026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9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23440002484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34400024844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08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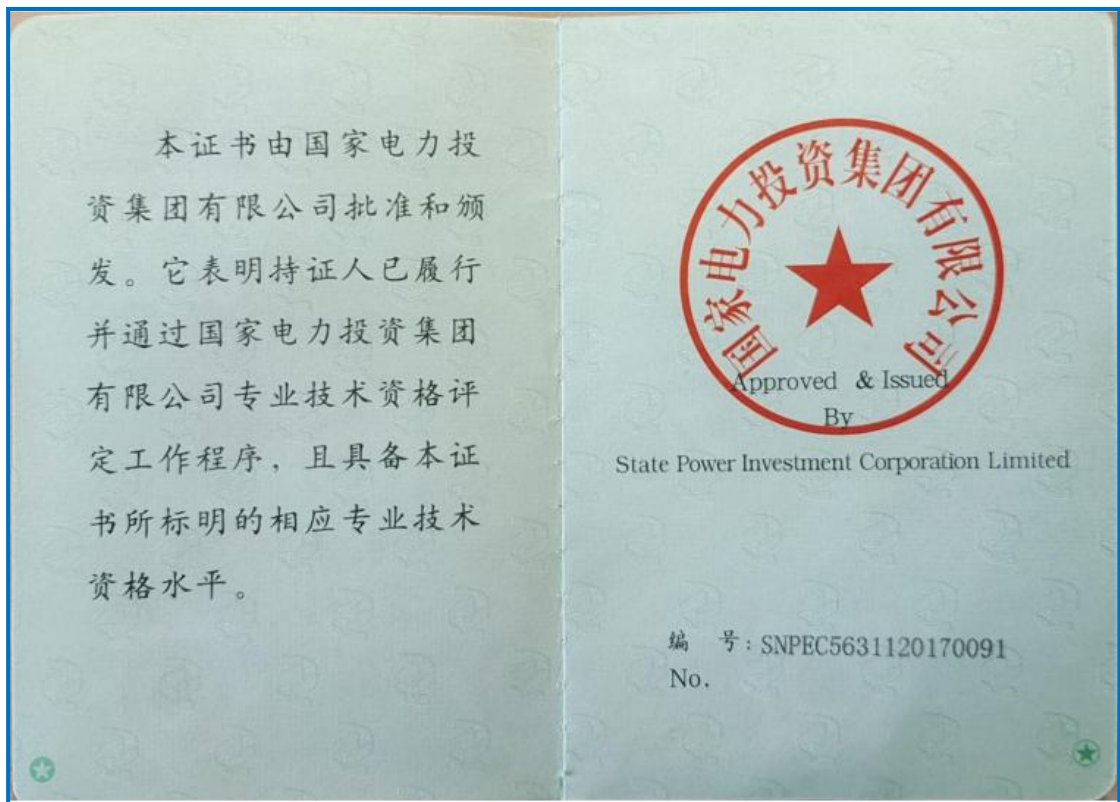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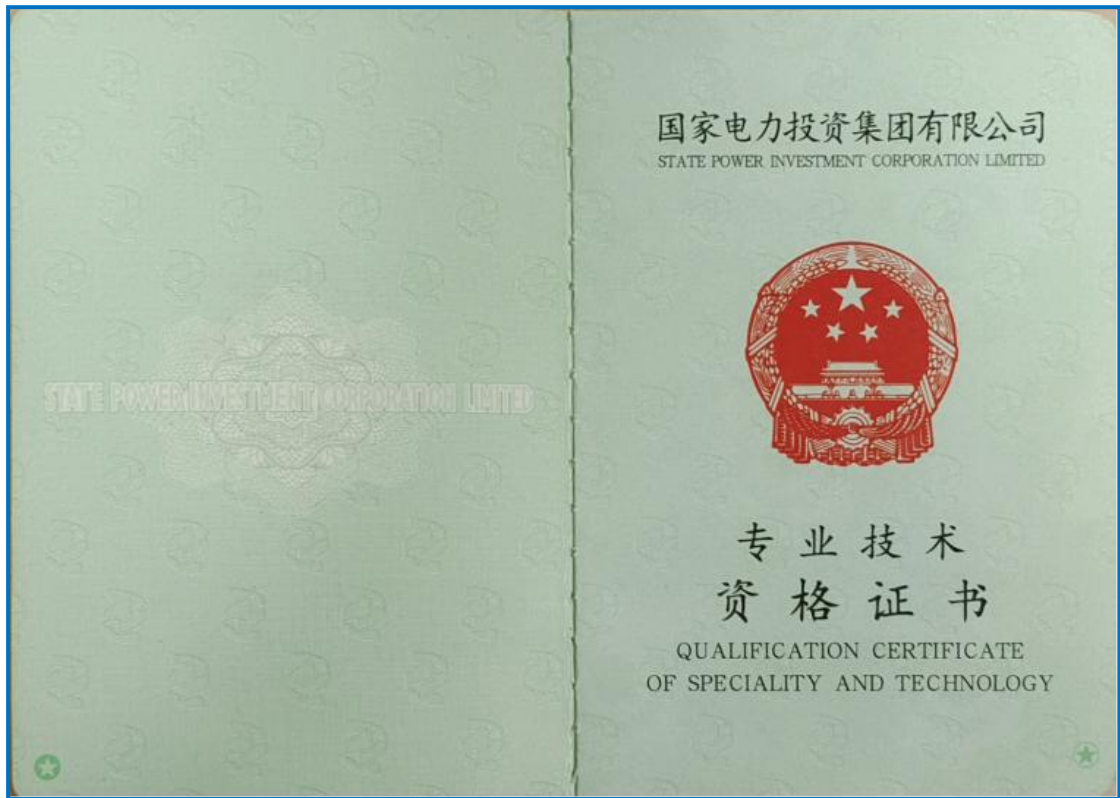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3440002187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4234400021877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7年05月0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职称证书扫描件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State Power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It proves that the person who holds it has performed and passed State Power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s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appraisal procedures and had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indicated in the certificate.



持证人签名: 邓银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邓银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地点 四川省
Place of Birth

身份证号 513902199010013880
ID No.

专业名称 电力工程技术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银萍 社保电脑号：801627925 身份证号码：51390219901001388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2026	02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2026	03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2026	04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合计			3400.0	1600.0			1614.48	538.16			134.56						4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14a85c9bq）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0020254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肖小萍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6日
- 2026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肖小萍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71年08月09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014400012169
有 效 期: 2026年01月01日-2029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肖小萍

个人签名: 肖小萍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6日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赣 2000-039
No. 001217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肖小萍
Full Name 肖小萍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年月: 1971年8月
Date of Birth 1971年8月
专业类别: 安装
Professional Type 安装
批准日期: 二〇〇〇年十月十五日
Approval Date 二〇〇〇年十月十五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二〇〇一年一月十八日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肖小萍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401*****60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52069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9年02月05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9年02月0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01440001216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014400012169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9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1) ▾

职称证书扫描件

 <p>照片</p>	<p>肖小萍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p>
 <p>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委员会 专用章</p>	<p>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造价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粤高证字第 1300101060466 号</p>	 <p>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p>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小萍 社保电脑号：2226762 身份证号码：3624011971080920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20254	24.0	6000	48.0	12.0
2026	02	6002025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20254	24.0	6000	48.0	12.0
2026	03	6002025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20254	24.0	6000	48.0	12.0
2026	04	60020254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20254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4080.0	1920.0			1614.48	538.16			134.56						48.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14a84b80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0020254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0、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王小格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7日
- 2026年06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 I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王小格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4月1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84400014313
有 效 期: 2022年07月13日-2026年07月12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王小格

签名日期:

2026.3.7



发证日期: 2022年06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小格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5*****2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8440001431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84400014313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7月12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v

职称证书扫描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小格
身份证号：4103251988041040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70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王小格 社保电脑号: 632148984 身份证号码: 4103251988041040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025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2	6002025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3	6002025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2026	04	60020254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8.0	7000	56.0	14.0
合计			4760.0	2240.0			1680.0	560.0			140.0						56.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a8579a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0254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1、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黄瑜素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6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First Class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黄瑜素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4年06月12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34400023584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7日-2027年07月1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黄瑜素

个人签名: 黄瑜素

签名日期: 2026.3.11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瑜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60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87713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4740

注册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9月0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9月0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3440002358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34400023584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7年07月1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瑜素
身份证号：44142419940612056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38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瑜素 社保电脑号：644386333 身份证号码：4414241994061205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10.0
2026	02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10.0
2026	03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10.0
2026	04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10.0
合计			3400.0	1600.0			1614.48	538.16			134.56						4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14a859c9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0020254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2、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卢志强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6日
- 2026年06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卢志强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10月20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34400025109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01日-2027年08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卢志强
2023.1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卢志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2428*****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440002510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34400025109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08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职称证书扫描件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卢志强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92年10月20日

身份证号：622428199210201916

工作单位：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职称代评）



资格名称：工程师

职称层级：中级

专业：市政工程

评委会名称：甘肃省人力资源市场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民营企业专项评审）

评价方式：正常评审

评审时间：2023年04月28日

资格文号：甘入市职〔2023〕6号

管理号：62202313134131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x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3年05月17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志强 社保电脑号：646711641 身份证号码：622428199210201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2025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2025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20254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3200.0	1600.0			403.64	134.56			134.56			80.0	60.0		4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a86202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3、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胡耀章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3日
- 2026年07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 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胡耀章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2月2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1962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03日-2028年06月02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胡耀章

个人签名: 胡耀章
签名日期: 2026.4.13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胡耀章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6*****3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196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4440003196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06月02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耀章
身份证号：42900619920224543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55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耀章 社保电脑号：635847731 身份证号码：4290061992022454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2026	02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2026	03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2026	04	60020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0	20.0	5000.0	40.0	40.0
合计			3400.0	1600.0			1614.48	538.16			134.56						4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a86504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0020254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4、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刘家强
注册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06日-2026年11月02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2>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2> <p>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p>	
姓 名：	刘家强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6年12月2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34400011848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18日-2027年08月17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刘家强	
签名日期：2026.5.6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8日



二级造价工程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刘家强
证件号码: 441622199612242575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年12月
专业: 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3年06月17日
管理号: 20239854463098514402010044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家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622*****7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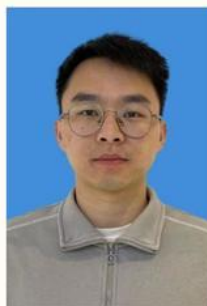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244202320231403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至: 2026年10月10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80187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37545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至: 2026年09月1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2123440001184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A21234400011848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至: 2027年08月17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家强
身份证号：44162219961224257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38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富强 社保电脑号：807330442 身份证号：4416221996122425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2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3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4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3056.0	1528.0			403.64	134.56			134.56						3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a050631191t）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5、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胡欢
职称证书扫描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欢
身份证号：5134241996091021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52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欢 社保电脑号: 648167038 身份证号码: 5134241996091021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025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2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3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4	6002025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3056.0	1528.0			403.64	134.56			134.56						3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a0506312635)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0020254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6、造价合约团队-造价工程师-胡锦棠
职称证书扫描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锦棠
身份证号：44082319990303201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75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晓棠 社保电脑号：810737713 身份证号码：440823199903032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0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6	01	6002025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2	6002025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3	6002025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6	04	6002025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3247.0	1528.0			1614.48	538.16			134.56					32.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a0506313e6z）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60020254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7、监理团队-总监理工程师-贾文斌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8日
- 2026年10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贾文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10月05日

注册编号: 34008170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2月24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贾文斌

签名日期:

2026. 4.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贾文斌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602*****3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72772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4008170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2月2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2月24日		

2024-12-11 - 延续注册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有限公司

2023-07-03 - 首次注册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职称证

山西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系列（专业）高级职称

姓名	贾文斌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140602198610051036	
工作单位	山西路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道路与桥梁	
证书编号	2014000902620362	
评审通过时间	2020年11月30日	
评委会名称	山西省交通运输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评审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1年1月28日

发证单位：(盖章)

查询网址：山西省政务服务网

(www.sxzfw.gov.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贾文斌

社保电脑号：812857553

身份证号码：140602198610051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09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0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1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5	12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6	01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6	02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6	03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12.0
2026	04	706077	6000.0	960.0	48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000	24.0	6000	48.0	12.0
合计			8640.0	4320.0			908.64	302.91			302.91		216.0	432.0		108.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4031ed14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8、监理团队-安全工程师-黄煜城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3日 - 2026年08月30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h1>		
姓 名 : 黄煜城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9年01月30日		
注册编号 : 44049946		
注册执业单位 :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9月11日		
注册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3.4	 发证日期 : 2025年09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煜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02*****1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9946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9月11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9月1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煜城

身份证号：4415021999013026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08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煜城

社保电脑号：805320429

身份证号码：4415021999013026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9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0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1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2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1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2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3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4	706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6876.0	3438.0			908.64	302.91			302.91		126.0	252.0			63.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40316d4c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9、监理团队-专业监理工程师-蒋小文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8日
- 2026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蒋小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0月19日

注册编号: 44038436

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9月2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公路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蒋小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81*****7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38436

注册专业: 公路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9月24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9月24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3\) >](#)

职称证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 蒋小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10-19
证件类别：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8119891019217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 建筑/市政工程
职称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十堰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 十堰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 十职改办任字〔2023〕35号
批准时间： 2023-07-05



扫描二维码查证书
打印时间：2026-04-27



【有效期至 2026-10-24, 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小文

社保电脑号：648366942

身份证号码：4304811989101921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200.0	3600.0			908.64	302.91			302.91		180.0	360.0			9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fc2b34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 监理团队-监理员-陈明
深圳市监理员证书

岗位类别： <u> 监理员 </u>	
姓名： <u> 陈明 </u>	性别： <u> 男 </u>
身份证号： <u> 420802199201021314 </u>	学 历： <u> 大专 </u>
所学专业： <u> 工程地质勘查 </u>	技术职称： <u> 无 </u>
核发机构： <u>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u>	从业单位： <u>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 </u>
核发日期： <u> 2015 </u> 年 <u> 4 </u> 月 <u> 30 </u> 日	<u> 公 司 </u>
核发编号： <u> C20163300 </u>	

职称证

陕西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

管理号： 20220128SZC001085488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称任职资格。



姓名： 陈明
身份证号： 420802199201021314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文号： 陕工信发〔2022〕128号
授予时间： 2021-11-21
申报单位： 陕西益融科工贸开发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明 社保电脑号: 638761532 身份证号码: 4208021992010213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6077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200.0	3600.0			908.64	302.91			302.91		180.0	360.0			9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6b3b275ac)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1、监理团队-监理员-汤化春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证：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水利水电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 名： <u>汤化春</u>
核发日期： <u>2022</u> 年 <u>8</u> 月 <u>10</u> 日	性 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20596</u>	身份证号： <u>421125199202202739</u>
	学 历： <u>本科</u>
	所学专业： <u>水利水电建筑工程</u>
	技术职称： <u>无</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u>
	<u>公司</u>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汤化春

身份证号：42112519920220273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09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化春

社保电脑号：804577354

身份证号码：4211251992022027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06077	5000.0	800.0	400.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200.0	3600.0			908.64	302.91			302.91		180.0	360.0			9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40319955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2、监理团队-监理员-黄震鑫
深圳市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岗位类别： <u>专业监理工程师</u>	
登记专业： <u>水利水电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核发机构： <u>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u>	姓 名： <u>黄震鑫</u>
核发日期： <u>2023</u> 年 <u>9</u> 月 <u>26</u> 日	性 别： <u>男</u>
核发编号： <u>B20230795</u>	身份证号： <u>441625199707185410</u>
	学 历： <u>大专</u>
	所学专业： <u>园林工程技术</u>
	技术职称： <u>助理工程师</u>
	从业单位： <u>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u>
	<u>公司</u>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震鑫
身份证号：4416251997071854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水利技术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381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震鑫

社保电脑号：500164332

身份证号码：4416251997071854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650.0	3600.0			3297.73	1211.46			302.91						9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403175ed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3、监理团队-监理员-张思宇

监理员证

岗位类别： <u> 监理员 </u>	
姓名： <u> 张思宇 </u>	
性别： <u> 男 </u>	
身份证号： <u> 232302200002191016 </u>	
学 历： <u> 本科 </u>	
所学专业： <u> 环境设计 </u>	
技术职称： <u> 无 </u>	
核发机构： <u>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u>	
核发日期： <u> 2025 </u> 年 <u> 5 </u> 月 <u> 23 </u> 日	
核发编号： <u> C20250067 </u>	从业单位： <u>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 </u> <u> 公司 </u>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思宇

社保电脑号：809487410

身份证号码：232302200002191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09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0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1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5	12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1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2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3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2026	04	70607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14.0	3500	28.0	7.0
合计			7305.75	3438.0			3297.73	1211.46			302.91		126.0		352.0		63.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fc2d8a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4、监理团队-监理员-张得宝

监理员证

岗位类别： <u> 监理员 </u>	
姓名： <u> 张得宝 </u>	
性别： <u> 男 </u>	
身份证号： <u> 412825200109087310 </u>	
学 历： <u> 大专 </u>	
所学专业： <u> 建设工程监理（建筑工程监理） </u>	
技术职称： <u> 无 </u>	
核发机构： <u>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协会 </u>	
核发日期： <u> 2023 </u> 年 <u> 8 </u> 月 <u> 9 </u> 日	
核发编号： <u> C20230620 </u>	从业单位： <u>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 </u> <u> 公司 </u>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得宝

社保电脑号：813265237

身份证号码：412825200109087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6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8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2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706077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合计			7650.0	3600.0			3297.73	1211.46			302.91						9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c7fc30d8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6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八、中小企业划型情况

我投标人由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且联合体各方均不属于中小企业。

九、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红树林慢行线路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订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巍//耿东生//钟赛烽

授权委托人：刘圆圆//程志炫//郑安琪 

单位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201 //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 198 号创新大厦 A 栋 1203-2 //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1 区宗泰绿凯智荟园 202

邮编：518000//518052//518101

联系电话：15675365901//0755-88917254//0755-21057545

传真：无//0755-88917204//0755-22385969

日期：2026 年 05 月 06 日

十、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一) 联合体牵头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名 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巍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2日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1201（一照多址企业）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13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93409E
注册号:	440301105346039
商事主体名称: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5035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T5写字楼1201（一照多址企业）
一照多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甲子塘社区凤凰英荟城4栋446
法定代表人:	李巍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9494.587779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04-2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6-1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49494.587779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p>在具有合法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不含限制项目）；建筑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及相关的工程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业运营管理咨询、体育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展览展示服务、公关活动策划、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广告业务；为体育场馆提供管理服务；体育赛事策划；票务代理；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信息咨询、青少年冬（夏）令营活动策划、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工艺礼品的销售（不含国家禁止性销售商品）；书店经营、文化活动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经营室内儿童游乐场（除游艺类、赌博类、电子类）。（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文化场馆管理服务；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销售；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艺（美）术品、收藏品鉴定评估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专业设计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普通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园区管理服务；体育保障组织；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文艺创作；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礼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许可经营项目：	<p>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艺术培训、体育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学科类培训及职业技能培训，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规定需办理审批的，审批后方可经营）；图书销售；提供校外托管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物业管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网络文化经营；演出经纪；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营业性演出；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歌舞娱乐活动；演出场所经营；艺术考级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影放映；游艺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二) 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副本-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0931C	
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2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A栋1203-2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登记机关 
2025年09月12日	
<p>重要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0931C
注册号:	44030110366113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A栋1203-2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12-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00931C
注册号:	44030110366113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A栋1203-2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00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6-12-25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9日0:2:2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 建筑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建设监理; 建筑工程招标代理。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9日0:9:2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1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9日0:10: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三) 联合体成员单位营业执照副本-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6823XW



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年0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钟赛峰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宗泰绿凯智荟园2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 05月 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6823XW
注册号:	44030110505414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宗泰绿凯智荟园202
法定代表人:	钟赛烽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04-1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5-16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深汕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19:16: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技术咨询; 工程材料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监理; 工程招标代理(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19:16:34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501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24日19:16:56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十一、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一）联合体牵头单位企业资质证书-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二) 联合体成员单位企业资质证书-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证书：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虹步路39号马家龙14栋401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金	100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00931C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0191-4/1		
有效期	至2030年07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耿东生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耿东生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陈新生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8月06日 2020年04月02日, 企业重组分立, “深圳市深水兆业咨询有限公司”的“水利水电工程监理单位”资质平移到“深圳市深水兆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监理甲级资质的有效期至2024年03月27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经济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 新大厦A栋1203-2。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10月23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三) 联合体成员单位企业资质证书-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6823XW

名 称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年0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钟赛峰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71区宗泰绿凯智交图2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 05月 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甲级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甲201444002839

有效期：自 2020年12月08日

至 2023年12月07日



发证机关：

2020年 08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工程造价甲级资质于2021年06月03日后不再进行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www.gov.cn

Q 首页 | 简 | 繁 | EN | 登录 | 邮箱 | 无障碍

首页 > 信息公开 > 国务院文件 > 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 > 其他 字号：默认 大 超大 | 打印 收藏 ☆ 留言 评论

索引号：000014349/2021-00048	主题分类：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其他
发文机关：国务院	成文日期：2021年05月19日
标题：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发文字号：国发〔2021〕7号	发布日期：2021年06月03日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

国发〔2021〕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开展“证照分离”改革，是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对于正确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重大意义。为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国务院决定在全国范围内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并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大改革试点力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统筹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商事制度改革，在更大范围和更多行业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二）改革目标。自2021年7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推进审批制度改革，同时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改革试点力度，力争2022年底前建立简约高效、公正透明、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大幅提高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

二、大力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以下统称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在全国范围内按照《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全国版）》（见附件1）分类实施改革；在自由贸易试验区增加实施《中央层面设定的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改革清单（2021年自由贸易试验区版）》（见附件2）规定的改革试点举措，自由贸易试验区所在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的其他区域参

15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认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住房城乡建设部	√				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甲级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
16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证书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取消“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乙级资质认定”。	1.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并公开结果。2. 加强信用监管，完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体系，依法向社会公布企业信用状况，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3. 推广应用职业保险制度，增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风险抵御能力，有效保障委托方合法权益。